

市委办公室 市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临沂市打造精简高效政务生态
实施方案》等15个方案的通知

(2020年7月22日)

临沂市打造精简高效政务生态
实 施 方 案

为持续推进行政审批制度改革，根据省、市关于深化制度创新加快流程再造的要求，现制定我市打造精简高效政务生态实施方案。

一、工作目标

承接好省级下放的行政权力事项，在充分研究论证的基础上，全面“减权放权授权”，大幅压减行政权力事项，充分向县域放权，推动简政放权向纵深发展。实施精准定向赋权，对市级经济管理权限进行充分论证，将能够赋予的全部赋给省级以上开发区实施，做到“区内事区内办”，大幅降低制度性交易成本，推动高质量发展。

二、主要任务

(一) 大幅压减行政权力。市直各部门(单位)按系统逐一深入论证现有行政权力事项，列出压减事项清单。对设定依据明确、现实工作确实需要的予以保留；对基层办理更加便捷高效的，依法下放到县区实施；对市场机制能够有效调节、行

业组织或中介机构能够自律管理、采取事后监管能够有效解决的，按照国家、省规定不再保留；对需要修改或调整适用的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依法按照程序提出建议。（市政府办公室、市司法局牵头，市直有关部门、各县区人民政府、各开发区管委会负责）

（二）深入实施“市县同权”。对省下放行政许可事项，做好承接落实，对能够下放县级实施的，一律下放县级实施。全面推进“市县同权”改革，综合运用直接下放、服务窗口前移和下放实质性审核权等方式，将市级行政许可事项调整由县域实施，提升县域发展要素聚集能力。对与行政许可相关联的行政权力、公共服务和收费等事项，梳理论证后一并下放，确保关联事项同一层级“一链办理”。（市政府办公室、市委编办、市行政审批服务局、市司法局牵头，市直有关部门、各县人民政府负责）

（三）实施精准定向赋权。根据省级以上开发区的用权需求和承接能力，将市级经济管理权限放足放到位，实现涉企投资审批扁平化、便利化，做到“区内事区内办”。承接市级经济管理权限的省级以上开发区要设立集中审批服务大厅，集中行使赋予的行政审批服务职能，并对承接的行政审批事项加强流程再造，确保高效便捷。（市政府办公室、市商务局、市行政审批服务局、市司法局牵头，市直有关部门、各开发区管委会负责）

（四）清理整治变相审批许可。按照省统一部署，对市县两级政府部门权责清单中的依申请其他行政权力事项和公共服

务事项进行全面梳理，对存在以备案、登记、注册、目录等形式变相设置、实施审批和许可行为的，集中进行清理整治；对需要向上级建议予以取消的，按程序向上反映。通过政务服务平台、12345 热线等，向社会公开征集变相实施审批和许可问题线索，各级各部门就公开征集反映的问题和自查问题分别制定整改方案，提出简化、优化管理措施，规范行政权力运行。（市政府办公室、市行政审批服务局牵头，市直有关部门、各县区人民政府、各开发区管委会负责）

三、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保障。各级各部门要高度重视，明确牵头单位、专责人员，统筹推进工作任务落实和督促检查。对确需下放给基层的审批事项，市直有关部门要做好业务培训，加强工作保障，确保基层接得住、管得好。

（二）强化沟通协作。对于拟下放事项，市直各有关单位要深入征求下级部门或县级行政审批服务局的意见；对下放的事项，要适时开展运行评估，凡是在基层运行不畅、效果不好的，按程序予以收回。各县区、省级以上开发区要结合“高频事项”“一链办理”事项梳理等工作，积极向市政府办公室和市直各部门反映用权需求，确保放权精准科学。

（三）落实同权同责。各县区、市直各部门要根据减权放权授权情况及时调整本级权责清单，加强对承接部门的监督管理，制定事中事后监管细则，确保相关责任落实到位。市直有关部门要加强对下放权力事项的指导和监督，对委托下放事项，委托主体要对受委托部门实施行政权力情况加强监督管理，因

监管不力发生问题的，承担相应法律责任。承接县区要认真履行相关事项的审批、监管职责，创新监管方式，强化日常监督管理。

临沂市再造企业开办流程实现“全程网办” 实 施 方 案

为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全面提升企业开办服务水平，根据省、市关于深化制度创新加快流程再造的要求，现制定我市再造企业开办流程实现“全程网办”实施方案。

一、工作目标

再造企业开办流程，将营业执照申领、社保登记、医保登记、住房公积金开户登记、印章刻制、涉税办理纳入1个环节办理，全程网办，0.5个工作日内办结，同步启动银行开户在线预约；实现政府免费为新开办企业提供首套四枚印章（公章、财务章、发票专用章、法定代表人名章）、发票及税控设备，并根据不同类型提供个性化“政策包”。

二、主要任务

（一）推行全程网办

1. 强化流程再造。按照“手续更简，环节更少，成本更低，效率更高”的原则，通过企业开办“一窗通”系统，构建企业网上申报、部门网上审批、证章和税控设备免费寄递“零见面”的企业开办服务新流程。申请人一次登录系统，一表填报与营业执照申领、印章刻制、涉税办理、社保登记、医保登记、住房公积金开户登记等相关信息，实现在线申请、在线签名、在线选择预约开户银行网点。相关部门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网上审

批，审批结果后台流转，统一出件窗口发放营业执照、印章、发票及税控设备。（责任单位：市行政审批服务局、市公安局、市税务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医保局、市住房公积金服务中心）

2. 推广“智能审批”。支持有条件的县区推广“智能审批”企业开办模式，鼓励在政务服务中心、社区便民服务站、银行网点、城市综合体等场所设置自助申报一体机，对自然人投资的有限公司、个体工商户、个人独资企业以及企业法人设立的分支机构等市场主体，实现无纸化申请，系统自动完成营业执照办理。（责任单位：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3. 探索“全城通办”。充分发挥“一窗通”系统“一张网”优势，支持申请人在全市任一地点申请其他区域的营业执照，通过企业所在地企业登记机关核准后，即时生成电子营业执照，申请人在全市任一地区均可领取纸质营业执照，实现异地申领执照。（责任单位：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4. 试行“掌上开办”。在“一窗通”系统嵌入“爱山东”APP后，引导申请人通过“爱山东”APP办理企业开办相关事项。通过微信公众号、微信小程序等多种渠道实现企业开办业务办理、登记档案自主查询。（责任单位：市行政审批服务局、市大数据局）

（二）优化政务服务

5. 规范登记注册服务。加强人员业务培训，严格执行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提高企业登记材料指导通过率，在1.5个小

时内向申请人反馈指导意见。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营业执照即时办结。（责任单位：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6. 提高印章刻制效率。新开办企业完成营业执照登记后，在系统派发印章刻制任务的同时，工作人员及时对接印章刻制机构，确保 1.5 个小时内完成印章刻制，并及时送达统一出件窗口，为企业用户提供优质高效的服务。（责任单位：市公安局）

7. 提高涉税办理效率。推进“新办纳税人套餐服务”，将需补录的涉税信息与营业执照申领信息一并采集，进一步简并流程、提速审批，实现线上申请、线上核验、一次办结。税务部门即时完成涉税事项办理，并将发票及税控设备送达统一出件窗口。（责任单位：市税务局）

8. 简化社保医保登记。全面推行社保医保登记服务网上办理，整合办事环节、简化办事材料。就业登记、社保登记、劳动用工备案实行“一个入口”登记，纳入“一窗通”系统。社保医保部门收到“一窗通”系统推送的企业登记信息及参保信息后，即时办理企业社保医保登记，并将办理结果反馈申请人。（责任单位：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医保局）

9. 实现公积金网上登记。通过“一窗通”系统推送住房公积金网上开户信息，住房公积金管理部门收到企业登记信息和住房公积金缴存登记信息后，即时办理企业住房公积金开户登记，并将办理结果反馈申请人。（责任单位：市住房公积金服务中心）

（三）优化线下服务

10. 优化实体窗口服务。各县区行政审批服务部门应集中优化设置含有企业登记、印章刻制、涉税办理等功能的企业开办综合办理区域，设置领取或免费寄递营业执照、印章、发票及税控设备的统一出件窗口。鼓励有条件的县区配备证章免费寄存设备、营业执照及发票自助打印设备，为企业开办提供一站式服务。（责任单位：市行政审批服务局、市公安局、市税务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医保局、市住房公积金服务中心）

11. 提升帮办代办水平。各级政务服务大厅应提升主动服务意识，合理设置自助服务区，配足帮办代办人员，将帮办代办窗口延伸到镇街便民服务中心、社区便民服务站、城市综合体便民服务点，优化帮办代办服务，提升企业开办效能。在新开办企业咨询环节，主动对接公章刻制、涉税办理、银行开户等需求，提前介入，靠上服务，确保企业开办“一次办好”。开辟绿色通道，为新旧动能转换等重大项目提供预约服务，为退役军人、高校毕业生、返乡农民工等群体创业开办企业提供优质服务。（责任单位：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12. 推广“政银合作”模式。大力推行“银行网点代办企业登记注册”等便利化举措，扩大“政银合作”范围，创新“政银合作”方式，发挥银行网点多、覆盖广、服务好等优势，将企业开办相关工作延伸至合作银行网点办理，“一站式”提供企业登记、银行开户、金融服务，方便群众多点办事、就近办事。（责任单位：市行政审批服务局、人民银行临沂市中心

支行)

三、保障措施

(一) 加强组织领导。创新行政管理和服务方式，健全工作机制，抓好企业开办流程再造的组织领导和落实，制定相关工作方案，明确时间表、路线图、责任链，落实资金保障。各相关部门要密切配合，确保目标任务落实到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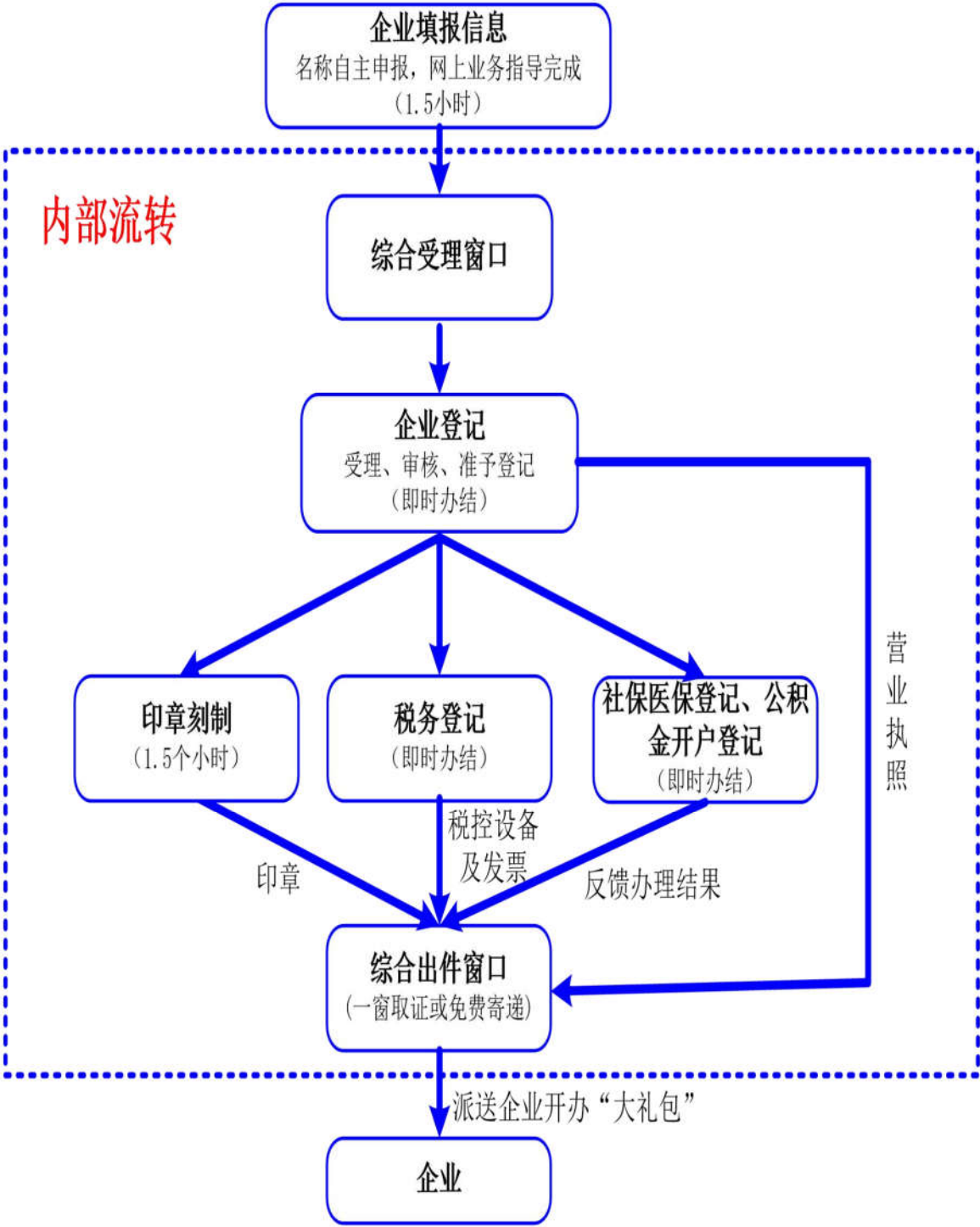
(二) 抓好工作落实。要追踪和记录企业办事流程信息，为申请人提供动态查询办事信息的便捷渠道。任何单位和工作人员不得擅自设置企业开办其他条件和要求，一经发现要逐级上报并坚决予以清理整改。

(三) 强化宣传培训。各级各相关部门要结合工作任务，加强对窗口业务人员、帮办代办人员企业开办相关知识培训，熟练掌握全程网办业务流程。通过报刊、广播电视、互联网、新媒体等途径，广泛宣传企业开办减时间、减环节和新流程、新措施，促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

附件：企业开办流程再造后图示

附 件

企业开办流程再造后图示



临沂市全面优化工程建设项目审批流程 实施方案

为提高我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效率，根据省、市关于深化制度创新加快流程再造的要求，现制定我市全面优化工程建设项目审批流程实施方案。

一、工作目标

以便民利企、解决实际问题为导向，持续深化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突出审批流程、信息数据平台、审批管理体系、监管方式“四个统一”，力抓一张蓝图、一个系统、一个窗口、一张表单、一套机制“五个重点”，全面推进“减事项、减环节、减材料、减时间、减费用、减跑动”的“六减行动”，着力打造工程建设项目最简审批模式，努力实现审批环节、材料、时间、费用、跑动次数等均达到“全省领先、全国一流”水平。分区域、分类别精准优化审批流程，精细压减审批时间，全市范围内社会投资类建设项目全流程审批时间最长不超过 70 个工作日，社会投资简易低风险项目不超过 13 个工作日。

二、工作措施

（一）进一步精简审批事项和条件

1. 精简审批事项和材料。采取“减少审批环节、下放审批权限、合并审批事项、转变管理方式、调整审批时序、集中事项办理”等措施，对工程建设项目审批链条上的政务服务事项

进行梳理规范。进一步精简审批事项，取消工程建设项目报建、建筑工程施工图审查合格书备案，合并规划选址和用地预审、建设用地规划许可和用地批准等事项，实现事项总数压减 1/3 以上；进一步精简事项申请材料，依托审批管理系统数据共享，整体压缩 60%以上，形成全市统一的工程建设项目审批服务事项“一张清单”。（完成时限：2020 年 8 月；责任单位：市行政审批服务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

2. “一费制”征收事业性收费。根据国家和省收费规范，配套完善我市相关收费制度规范。对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防空地下室易地建设费、水土保持费等实行“一费制”合并征收，后置到施工许可证核发前缴纳，减轻企业前期资金压力。（完成时限：2020 年 7 月；责任单位：市财政局、市发展改革委、市水利局、市人防办、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二）进一步优化审批流程

1. 实行分阶段并联审批。将办理建筑许可指标全流程划分为立项用地规划许可、工程建设许可、施工许可、竣工验收等 4 个阶段，实行“一家牵头，一口受理、集中审批、限时办结”。制定统一的办事指南、申报表格，将原来 64 张申请表单，整合为每个阶段只填一张表单。将社会投资类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全过程（包括从立项到不动产登记）时限压减至 70 个工作日内。（完成时限：2020 年 7 月；责任单位：市行政审批服务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

2. 优化简易低风险项目审批流程。针对社会投资简易低风

险工程建设项目，实行从投资项目备案到施工许可，再到竣工验收的全流程简易审批程序，实行一站服务、一表申请、同步受理、并联办理，合并审批事项，压缩审批时限，实现全流程审批 13 个工作日完成。设计方案联审与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同步受理；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与施工许可证审批同步开展，施工图审查意见不作为施工许可证核发的前置条件。（完成时限：2020 年 8 月；责任单位：市行政审批服务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

（三）全面推行“互联网+”审批机制

1. 完善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管理系统。推进审批管理系统与需要联通的业务专网互联互通，实现数据共享，确保审批各阶段、各环节无缝衔接，逐步实现系统外无审批，审批过程全程留痕。实施全流程网上监管，对审批环节进行全程跟踪督办及审批时间节点控制，实行“亮灯”管理制度。搭建具备“事前专题会商、事中事后监管、政策及时更新、处罚主动推送、失信联合惩戒”等特色的审管互动平台，形成职责分工合理、事权相对独立、相互协调的审批监管体系。加强信用体系建设，将临沂市公共信用信息平台与审批管理系统互联互通，通过省信用平台和市级信源单位归集公共信用信息，实现审批数据与信用数据形成闭环。（完成时限：2020 年 7 月；责任单位：市行政审批服务局、市大数据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

2. 积极推广掌上办理。实现工程建设项目审批服务在“爱

山东”APP临沂分行上线运行，争取在全省率先入驻“爱山东”APP省级大厅。（完成时限：2020年7月；责任单位：市行政审批服务局、市大数据局）

（四）提升工程建设项目审批便利度

1. 推行“拿地即开工”审批模式。加快推进区域评估制度，在各类开发区、工业园区、新区和其他有条件的区域，由政府统一组织环境影响、地质灾害、水土保持、地震安全等评估。扩大告知承诺制事项范围，对具备条件的工业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提前进行模拟审批，取得土地手续后，同步推进模拟审批转换为正式审批，实现“拿地即开工”。开展“标准地”出让改革试点工作，建立完善“标准地”出让制度。（完成时限：2020年7月；责任单位：市行政审批服务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 运用“多规合一”的“一张蓝图”统筹项目实施。加快建设“数据共享”“业务共商”“空间共管”的“多规合一”业务协同平台，包括系统标准规范建设、数据库建设、规划成果数据检查、一张蓝图管理系统、项目策划生成系统、辅助选址与规划统筹系统、移动客户端、三维集成、运维应用系统等内容。制定项目策划生成办法，以“多规合一”的“一张蓝图”为基础，统筹协调各部门提出项目建设条件，形成项目储备库，统筹项目实施。（完成时限：2020年7月；责任单位：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发展改革委）

3. 深化数字化联审改革。将消防审查纳入施工图审查，实现消防、人防、防雷和水电气暖通信等设计文件审查网上申报、

同步审查。推行基础先审、提前介入，在建设单位完成岩土勘察报告和基坑、桩基工程施工图，并作出不开展底板及以上施工承诺后，施工图审查机构可先受理基坑、桩基工程施工图审查并出具技术性审查意见。对未完成设计方案审查的重点建设项目，可容缺受理、压茬图审，待设计方案审查通过后，同步发放施工图审合格书。全市依法推动取消施工图审查。实行告知承诺制和设计人员终身负责制，对施工图设计文件进行 100% 抽查；增加尽职免责条款；建立勘察设计责任保险制度。（完成时限：2020 年 12 月；责任单位：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行政审批服务局、市人防办）

4. 推行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含质量、安全报监手续）全程网上办。将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核发、工程质量监督报监、安全监督报监、防空地下室建设许可证核发合并办理，实现一表申请、线上办理。依托审批管理系统，实行在线申请提交电子文件资料，审批部门在线受理审核，并在线核发电子施工许可证，申请人可自行下载打印加盖电子签章的施工许可证，实现施工许可全程网办、合并办理、自行打证，办理时限最长不超过 1 个工作日。（完成时限：2020 年 7 月；责任单位：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5. 实施水电气暖通信协同报装、一链办理。进一步优化水电气暖通信协同报装审批流程，依托审批管理系统和数字化“多图联审”系统推行一链办理，连接政务服务网和水电气暖通信业务专网，实现图纸共享、联合踏勘业务贯通。报装工程涉及

道路挖掘（占用）、工程建设涉及城市绿地、树木审批，实行一件事办理，3个工作日内办结。（完成时限：2020年7月；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行政审批服务局、市城乡建设服务中心、中国铁塔临沂分公司）

（五）创新服务方式

1. 探索扩大审批绿色通道实施范围。对列入年度建设计划的市政府投资公益性项目，建立审批绿色通道，并逐步将应用范围扩大至工业项目领域。项目审批缺少部分材料的，项目单位向事项办理部门做出书面承诺，事项办理部门向审批部门出具限期完善手续的承诺，做到链条承诺、环环相扣，搭建审批绿色通道。（完成时限：2020年9月；责任单位：市行政审批服务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

2. 用好网上中介服务超市。完善网上中介服务超市，将工程勘察设计、工程咨询评估、工程测量、工程检测、工程监理、招标代理等中介机构纳入中介服务超市。中介服务超市将具备在线报名、在线选取、在线跟踪、在线评价等功能，实现中介选取“多次跑”向“最多跑一次”转变。（完成时限：2020年7月；责任单位：市行政审批服务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

3. 推动限时联合验收。实行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消防验收或验收备案、人防工程竣工验收、建设工程竣工规划核实等10项竣工验收事项集成网办。将联合验收划分为材料预审与现场踏勘两大板块，通过提前介入材料预审，提高联合验收一次性

通过率，实现竣工验收“只跑一次腿”。对验收涉及的规划条件核实测量、人防测量以及不动产登记相关地籍测量、房屋测绘等，实行“一次委托、统一测绘、成果共享”，破除测绘等中介服务机构执业范畴、区域限制。（完成时限：2020年11月；责任单位：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行政审批服务局、市人防办、市国家安全局、市气象局、市水利局）

（六）探索建立工程建设项目责任保险制度

借鉴和发挥保险的社会稳定器作用，在工程建设项目设计、预算、审批、建设、决算、维护等全过程中，引入保险保障机制，防范设计施工、自然灾害、意外事故导致的财产损失和人员伤亡。重点发挥建筑工程设计责任险、建筑工程质量缺陷责任险和建筑施工领域安全生产责任险在建筑工程项目中的补偿保障作用，并以此促进工程建设质量的提升。（完成时限：2020年9月；责任单位：市住房城乡建设局）

三、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县区政府要切实担负起工程建设项目审批流程再造工作领导责任，制定具体实施方案，明确时间表和路线图。市直相关部门要强化工作协同，细化分解任务，建立目标一致、步调统一、改革同步的长效协作机制。

（二）强化监督管理。全面实行以“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为基本手段，重点监管为补充，信用监管为基础的新型监管模式，建立与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相适应的监管体系。

（三）严格督促落实。加大对各县区及市直责任部门的督

导力度，建立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评估评价机制。对工作推进不力的，依规依纪依法严肃问责。

临沂市不动产登记“一网通办”便民服 务 实 施 方 案

为进一步提升我市不动产登记服务效率，优化不动产登记营商环境，根据省、市关于深化制度创新加快流程再造的要求，现制定我市不动产登记“一网通办”便民服务实施方案。

一、工作目标

整合全市不动产登记服务资源，全面对接省不动产登记“一网通办”便民服务平台，推动不动产有关数据信息共享，加快电子证照库建设和应用，推进网上缴税、缴费，试点推行不动产转移登记“水、电、气、暖”同步过户，实现全市不动产登记业务线上线下深度融合，打造线上申请、网上查询、远程审核、随到随办的“一网通办”新模式，全方位提升我市不动产登记智能化、便利化水平，最大限度利企便民。

二、工作任务

（一）完成不动产登记系统跨网迁移

按照自然资源部关于完善信息平台网络运维环境推进不动产登记信息共享集成有关工作的通知和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做好全省不动产登记“一网通办”便民服务平台建设和对接工作的通知要求，积极稳妥地开展不动产登记系统网络迁移工作，加快全市不动产登记系统接口开发，完成与省“一网通办”平台的对接、测试工作。

（二）完成不动产登记系统与省“一网通办”平台的联调和试运行

市、县两级完成网络迁移、接口开发和测试后，配合省自然资源厅完成“一网通办”平台联调和试运行，将当前部署在自然资源业务网的审核（权籍调查成果审核除外）、登簿、缮证环节业务和不动产登记数据库（不含空间图形数据），通过等保三级测评后迁移部署到政务外网公共服务域，不动产权籍调查成果审核业务保留在自然资源业务网，完成一个、上线一个，完成全市不动产登记“一网通办”平台全面上线、安全平稳运行，实现互联网申请、电子政务外网审核、自然资源业务网管理权籍信息的三网并行模式。

（三）推进电子证照库建设和应用

认真落实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开展不动产电子证照建设的通知》要求，按相关标准规范研发登记系统电子证照模块，上报省自然资源厅并在省大数据局备案不动产登记业务专用章印模，2020年7月底前，全面启用不动产权证书（证明）电子证照。

（四）推进网上自助缴税、缴费

加快网上缴税系统开发，实现一手房网上自助提交资料、自助缴税、缴费。二手房分交易类型逐步推进，逐步实现资料受理、后台审核、房产评估和核税信息推送等网上办理。先行在部分试点单位运行，进一步完善网办平台，通过信息共享，实时对接获取不动产转移登记缴税信息，2020年12月底前，实

现不动产交易、网上提交资料、缴税、登记、缴费全流程、一站式网上办结。

（五）试点推行不动产转移登记与“水电气暖”同步过户

按照“试点先行、逐步推开”的原则，建立健全不动产转移登记与“水电气暖”过户同步申请的工作机制，选择现有缴费、过户网办平台成熟完善的部门，推进专营单位网办平台与不动产登记平台的互联互通，通过联合行文、平台互联、数据共享等方式，梳理整合申请资料，设立“水电气暖”网上自助服务区。2020年12月底前，实现在不动产审核登簿后可集成补充材料、缴费充值、领取凭证等服务功能，并同步线上转移申请，为群众提供更为便捷的服务。

（六）试点推行不动产登记自助办理

充分运用大数据、智慧云平台技术，在办事大厅以及基层网点设置自助申办、自助查询、自助打证、自助缴费等自助设备。2020年12月底前，试点推行不动产登记的自助办理模式，成熟后全面推开，进一步优化群众体验。

三、保障措施

（一）强化组织领导。不动产登记“一网通办”便民服务是市委、市政府深化制度创新加快流程再造和优化营商环境的重要内容，时间紧、任务重。各级各有关部门要统一思想，提高认识，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加大不动产登记“一网通办”工作保障力度，确保任务如期完成。

（二）形成工作合力。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要发挥牵头作用，

加强与财政、住建、税务、大数据以及电力、水务等部门的沟通协调，建立健全部门间日常协商推进机制，定期研究解决工作中存在的堵点、痛点、难点，明确工作职责、步骤和时间节点，切实形成工作合力，统筹推进工作开展。

（三）确保运维安全。市县不动产登记机构要按照网络安全的有关法律规定及国家、省有关工作要求，切实加强不动产登记“一网通办”信息平台网络、服务器、备份数据等方面的安全防护，制定完善应急预案，做好日常运营维护，确保数据安全、平台平稳运行。

临沂市医疗保障经办服务“六统一” 流程再造实施方案

为提高医疗保障经办服务水平，根据省、市关于深化制度创新加快流程再造的要求，现制定全市医保经办服务“六统一”流程再造实施方案。

一、工作目标

按照申办时限更短、服务材料更少、办事流程更简、服务质量更优的目标，全面推进医保经办事项名称、申办材料、经办方式、办理流程、办结时限、服务标准“六统一”。申办材料整体精简30%以上，办理时限整体缩短50%以上，重点完成医保关系转移接续、市外异地就医转诊转院备案报销等高频民生事项的业务流程优化再造，办理流程压缩50%以上，医保经办服务事项“网上办”和“掌上办”不低于80%。2020年8月底前，除医疗费手工报销、个人账户资金提取等暂由现场办理的事项外，其余事项全部实现对公业务“网上办”和个人业务“掌上办”。

二、工作任务

推进医保经办服务流程再造，坚持全面推进、整体提升，坚持聚焦痛点难点堵点，坚持信息化、标准化、专业化相互促进。

（一）全面推进全市医保经办服务“六统一”，整体推进医

保经办服务提质增效。对职工医疗保障、城乡居民医疗保障、协议定点医药机构三大领域 18 类 34 项民生服务事项，实施流程重构重塑，实现精细化管理、便捷化服务、平台化操作。编制《临沂市统一医疗保障经办服务办事指南》，在市县（区）两级全面施行。（责任单位：市医保局）

1. 统一事项名称。以“最小颗粒度”为标准，对全市三大领域 18 类 34 项医疗保障服务事项进行梳理细化和规范统一，实现在全市任何地方办理医保业务事项名称统一，不断提高服务便捷度，为实现数据共享、提升“一网通办”水平奠定基础。

2. 统一经办方式。持续创新服务方式，根据服务事项的性质不同和方便群众需求，对每一项事项明确规定提供不同的经办方式，并提供医保窗口现场办理的服务大厅地址，自助终端放置地址、网上办理的网址、手机 APP 下载地址、临沂医保微信公众号等，全面推动医保经办服务事项网上办、掌上办、自助办、就近办、异地办。

3. 统一申办材料。在统一全市医保经办材料的同时，对各类医保服务事项所需的申办材料全面压减到更少程度，通过推行医保电子凭证实现医保经办业务和移动支付“扫码办”“刷脸办”，就医购药无卡结算；部分服务事项实现只凭一张身份证或社会保障卡即可办理；“一网通办”系统注册的企业办理参保登记，不再提供企业成立的批文等材料；公共业务充分利用数据共享，一次提交材料重复使用；新增协议定点医药机构申办材料由原来的 13 项削减到 7 项以下；市外异地就医备案、医疗费

手工报销等服务事项实行书面承诺制。

4. 统一办理流程。通过合并环节、共享数据、复用材料，大力推行预约办、集中办、容缺办、联审联办和告知承诺，按照办理流程更简的目标，对办理流程全面压缩，每件事项均配套制定办理流程图。全面取消门诊慢性病备案集中查体鉴定、定点医院盖章、医保部门审批等环节，由受理的定点医疗机构或医保经办机构确认备案；加强部门协调配合，设立社保费医保费联合征缴业务“一窗受理”窗口，实现“一窗受理、一次提交、一同审核、一窗出件”。

5. 统一办结时限。在医保经办人员力量和信息化系统可承载的最大限度内，在统一全市医保事项办结时限的同时，全面压缩服务时限，即时办结事项达到 58%以上，非即时办结事项比国家规定时限压缩 60%以上。医疗费手工报销、生育保险待遇申领由国家规定时限 30 个工作日缩短至 10 个工作日。

6. 统一服务标准。全面实施山东省医疗保障经办服务规范（《医疗保障标准体系》《医疗保障术语》《医疗保障经办服务通则》《职工医疗保障经办服务规范》《城乡居民医疗保障经办服务规范》）系列地方标准，统一执行《临沂市基本医疗保险定点医疗机构医疗服务协议（2020 版）》。2020 年 12 月底前，制定出台医保经办服务满意度测评、定点医疗机构协议管理经办规程。

（二）紧盯群众反映最强烈、最突出问题，聚焦痛点难点堵点，加快落实医保关系转移接续、市外异地就医结算制度，

实施三大高频服务事项业务流程再造。（责任单位：市医保局）

1. 再造医保关系转移接续流程。通过对接省级医疗保险关系异地转移平台，实现网上办理相关手续，取消省内参保人员往返参保地开具参保凭证、邮寄纸质转移材料等环节，将医疗保险关系转移接续办理时限由国家规定时限45个工作日缩短至15个工作日，实现医疗保险待遇享受的无缝衔接。

2. 推进门诊慢性病省内异地联网即时结算。在推进门诊慢性病省内异地联网结算试运行的基础上，完善结算业务系统，进一步扩大异地住院费用直接联网结算覆盖范围，2020年12月底前实现门诊慢性病省内联网定点医院县级行政区全覆盖（每个县区开通2家以上公立二级医院，市本级开通5家以上）。简化程序，改革门诊慢性病异地就医个人先垫付资金再后期手工报销流程，办理时限由原来30个工作日变为在定点医院联网即时办结。对纳入医保支付的高血压、糖尿病等14种（类）门诊慢性病实行省内异地就医联网结算，实现医疗费用即时报销。

3. 简化转诊转院备案报销流程。继续扩大跨省异地住院联网定点医疗机构范围，在二级及以上定点医疗机构基本实现全覆盖的基础上，将有住院床位的一级基层医疗机构纳入联网结算范围，2020年12月底前，实现乡镇区域全覆盖。简化备案管理，全面实施“取消审批盖章、简化备案手续、精简申办材料、简化办事流程、压缩办理时限”等便民惠民措施；拓宽备案渠道，积极推进异地就医备案网上办、掌上办，大力推行异地就医备案工作“零跑腿”“不见面”，进一步提升异地就医便捷度。

对因病情治疗需要转往市外异地就诊治疗的参保人员，直接由市内转出医院办理手续、将参保人转诊信息上传省平台（跨省备案人员信息上传国家平台），不再经定点医院盖章和医保部门核准；未开通医院端上传信息的，由转出医院电话告知参保地医保经办机构办理备案，也可到参保地医保经办机构服务窗口现场办理转诊手续。参保群众可在转入的省市所有联网结算医院中自主选择就医、出院即时结算，取消过去固定 1 家转诊医院的要求；参保患者需多次转诊治疗的，办理一次转诊备案手续后，当年度内有效，进一步方便患者就医报销。

三、保障措施

（一）加快信息化建设。创新“互联网+医保+医疗+医药”服务新模式，加快建设互联网医保综合服务平台，全面推广应用医保电子凭证，推进医保信息系统与市政务服务平台、政务信息资源共享交换平台对接。加强与民政、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卫生健康、税务、残联等部门的信息共享，推动实现公共服务事项网上“一链办理”，构建实体大厅与网上平台、移动终端、自助终端、咨询热线等互为补充的全方位经办服务格局，积极引导群众通过网络、手机端办理医保业务。（责任单位：市医保局、市大数据局，各县区政府）

（二）加强标准化建设。全面加强业务和标准化培训，推动标准落地实施，开展标准化窗口示范建设，对经办服务场所、窗口、便民设施、标识标志等基础设置，对医保经办服务的事项名称、申办材料、经办方式、办理流程、办结时限、服务标

准等内容，对服务人员的仪表仪态、服务用语、行为举止、工作纪律等进行标准化规范，努力打造全市医保经办标准化示范窗口。（责任单位：市医保局、市市场监管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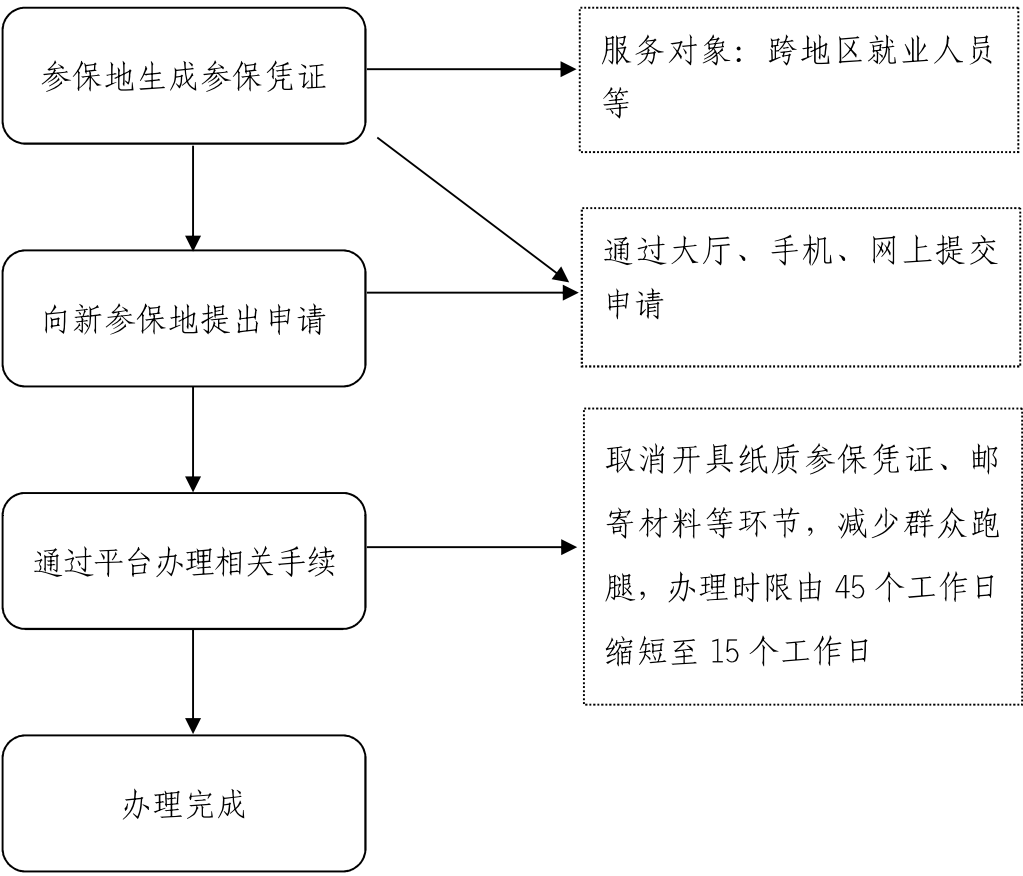
（三）加强经办服务能力建设。推进服务大厅医保窗口优化整合，健全完善基层医疗保障服务机构，推动服务网点合理布局，大力推进医保经办服务网络向基层延伸，积极探索在乡镇、街道（社区）和医疗机构设立医保服务站，能在医疗机构受理、办理的服务事项全部委托医疗机构办理。加强经办队伍业务培训，提升工作人员素质和本领。建立经办服务事项“好差评”评价制度，全面开展质量服务评价，改进评价方式，拓宽评价渠道，定期将服务情况、参保单位和群众评价、差评处理结果向社会公开，推动医保服务水平全面提升。（责任单位：市医保局，各县区政府）

（四）加强宣传监督。采取宣传册、明白纸、电子图文、手机终端、微信公众号等多种形式，通过实体大厅、网络、手机、电视、广播、自助服务机、二维码、新媒体等载体和新闻发布会等多种渠道，做好参保缴费、待遇政策、办事流程和服务事项的解读，自觉接受社会媒体和人民群众的监督。（责任单位：市医保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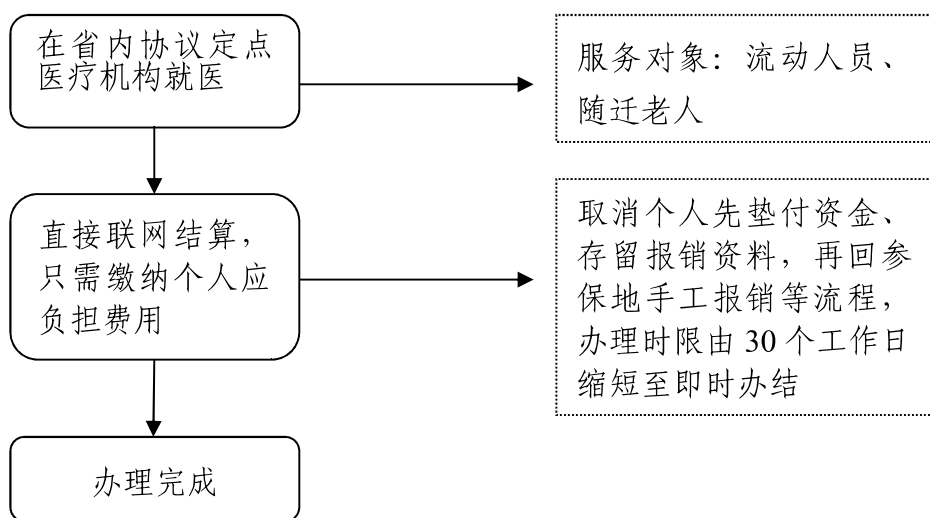
附件：流程再造后图示

流程再造后图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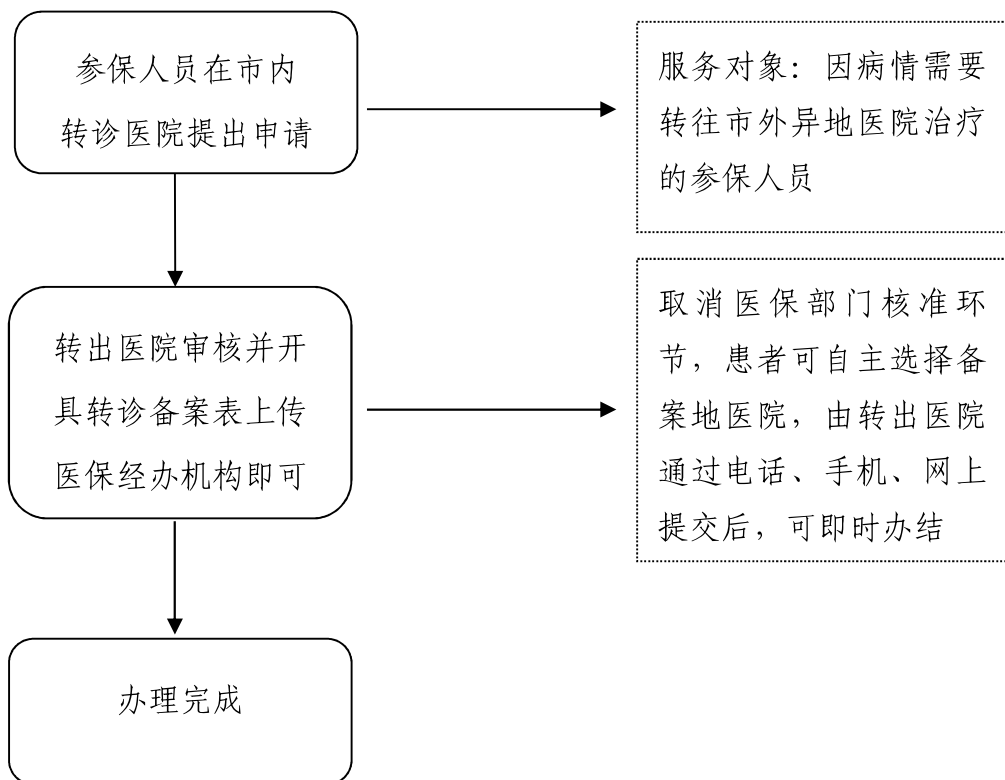
一、省内医保关系转移接续流程再造后图示



二、门诊慢性病省内异地联网结算流程再造后图示



三、转诊转院备案报销流程再造后图示



临沂市高层次人才全周期服务流程再造 实施方案

为更好服务高层次人才创新创业，打造优质、高效、便捷的人才发展环境，根据省、市关于深化制度创新加快流程再造的要求，现制定我市高层次人才全周期服务流程再造实施方案。

一、工作目标

坚持党管人才原则，落实人才强市战略，抢抓人才流动机遇期，创新更加科学、更加灵活的体制机制，实行更加积极、更加开放的人才政策，搭建更加广阔、更加高效的事业平台，最大限度发挥人才对新旧动能转换的支撑引领作用。以人才为中心、以高层次人才服务绿色通道为主线，围绕引、育、留各环节全周期，聚焦人才服务痛点难点堵点问题，深化制度创新、加快流程再造，努力做到“手续最简、环节最少、成本最低、效率最高”，打造优质、高效、便捷的人才发展环境。

二、主要任务

（一）编制管理

全职引进到临沂市事业单位工作的高层次人才，可在用人单位编制员额（人员控制总量）内直接办理纳入实名制管理手续。对已满编超编但亟需引进高层次急需紧缺人才的事业单位，经核准可先使用人才编制“蓄水池”中的编制办理入编手续。（责任单位：市委编办）

办理流程:

(1) 市属事业单位引进符合条件的高层次人才后,在政务专网“临沂市机构编制综合管理信息系统”在线申报纳入实名制管理业务。

(2) 上传“临沂市市直机关事业单位人员录用、招聘、调配介绍信”扫描件。

(3) 经主管部门初审后报市委编办,市委编办收到申请后随到随办,最迟1个工作日内办结。

(二) 职称评审

1. 建立高层次人才高级职称评审“直通车”制度

凡在我市企事业单位工作、与用人单位建立劳动人事关系的高层次专业技术人才,均可纳入高级职称评审“直通车”规定的范围。“直通车”范围内高层次专业技术人才直接申报高级职称,与当年度职称工作同步进行,申报时间、申报程序、申报渠道、公示公布、证书发放等均与正常申报职称人员相同,可不受国籍、户口、原职称资格、学历资历、继续教育、申报条件等限制,免于职称评审委员会组织的业务测试和支医支教等基层服务经历,可不受单位岗位总量和结构比例的限制,海外工作经历、学术和专业技术贡献可作为参评依据。(责任单位: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办理流程:

(1) 高层次人才根据统一部署安排申报高级职称。

(2) 各类别高级评审委员会组织专家评审论证。

(3) 公布评审结果。

(4) 发放电子证书、一键出证。

2. 探索向开发区下放特色专业职称评审权

探索向省级以上开发区（含经济技术开发区、海关特殊监管区、高新区等产业密集、人才聚集的区域，以下简称开发区）下放特色专业职称评审权限，开发区或开发区内人才智力密集的企事业单位，可根据新职业、新群体等特色专业人才评审需要，申请组建相应的职称评审委员会，分类制定特色专业人才职称评审标准。在开发区工作的特色专业人才，可不受户籍、身份、档案、人事关系等限制，实行个人自主申报、业内公正评价、单位择优使用、政府指导监督的社会化职称评价模式。对实践性强、研究属性不明显的特色专业人才，论文、科研成果不作为必备条件。推行代表性成果制度，特色专业人才可选择专利成果、项目报告、工程方案、设计文件等代表性成果参加职称评审。开发区特色专业职称评审结果省内通用。（责任单位：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办理流程：

(1) 开发区相关专业技术人员申报特色专业职称。

(2) 职称评审委员会组织专家评审。

(3) 公布评审结果。

(4) 发放电子证书、一键出证。

(三) 科研服务

以创新券的形式，对本市中小微企业和具备一定创新能力

的科技型企业，向高校、科研院所及其他企事业单位等各类科技服务机构购买创新活动中所需的研究开发、技术转移、检验检测、科技咨询等科技服务及购置科研仪器设备等进行补助。

（责任单位：市科技局）

办理流程：

（1）创新券申请。企业填写《临沂市科技创新券领取申请表》，经县区科技部门审核后报送市创新券管理办公室。

（2）创新券发放。市创新券管理办公室委托第三方中介机构进行审核，经审核批准后发放创新券。创新券采取实名发放的方式，不能转让、买卖。

（3）创新券使用。创新券年度执行周期为上年度的10月1日至当年的9月30日，创新券每年兑现一次。中小微企业和创新型企业，应于每年10月10日前向所在县区科技局报送创新券兑现申请材料。

（4）创新券兑现材料评审。10月底前，市创新券管理办公室组织专家进行评审。对超过30万元的项目直接现场查验和论证，对不超过30万元的项目随机抽查。

（5）创新券兑现结果确定。市创新券管理办公室根据专家评审意见，研究确定创新券兑现项目及金额，向兑现企业出具《临沂市科技创新券确认书》。

（6）创新券兑现资金发放。11月底前，市财政局根据市创新券管理办公室申请，将资金拨付相关县区和企业。

（四）子女入学

简化高层次人才子女入学办理流程手续，义务教育阶段，不对省级人才工程人选等高层次人才（持有“沂蒙惠才钻石卡”）子女入学设置户籍、房产购置等限制性条件，可在全市范围内选择一所公办学校申请就读；对持有“沂蒙惠才金卡”的高层次人才子女申请就读公办学校，按照其监护人工作地、居住地就近就便予以优先安排。为高层次人才子女在我市就学提供便捷服务，努力解决其后顾之忧。（责任单位：市教育局）

办理流程：

（1）省级人才工程人选等高层次人才向当地教育行政部门提出义务教育入学（转学）需求，并提供“沂蒙惠才钻石卡”；持有“沂蒙惠才金卡”的高层次人才向当地教育行政部门提出义务教育入学（转学）需求，并提供“沂蒙惠才金卡”，户籍、居住证明等材料。

（2）各级教育行政部门根据高层次人才层次及入学需求，结合当地工作实际，提出安排意见，优先协调办理。其中，入读（转入）市属学校的，由市教育局负责；入读（转入）县区属学校的，由县区教育行政部门负责。

（3）有关学校按照教育行政部门意见，办理好入（转）学手续。

（4）教育行政部门将入（转）学办理情况和结果及时告知高层次人才。

（5）入学工作按当年招生入学工作程序、时间办理；转学工作随时办理。

（五）医疗保健

高层次人才可凭“沂蒙惠才卡”就医，符合保健证办理条件的，给予办理保健证，凭证可到保健定点医疗机构就诊；不符合保健证办理条件的，在高层次人才定点医院享受预约就诊等优质服务，持“沂蒙惠才钻石卡”的高层次人才可由定点医院服务专员陪同服务。（责任单位：市卫生健康委）

办理流程：

（1）属于保健对象的高层次人才。可凭“临沂市市直保健证”在市直保健定点医院享受就医绿色通道服务，费用按原渠道解决。

（2）不属于保健对象的高层次人才。可持“沂蒙惠才卡”在高层次人才定点医院就诊治疗，定点医院结合高层次人才诊疗需求，提供优质医疗服务。

（六）出入境和居留

1. 签证类

换发人才（R字）签证。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国人入境出境管理条例》规定，对持其他签证入境的外籍人才，符合中国政府主管部门确定的外国高层次人才和急需紧缺专门人才引进条件和要求规定的，可为其换发入境有效期不超过5年、停留期不超过180日的多次入境人才（R字）签证。（责任单位：市公安局）

申办口岸签证和5年以内的多次签证。国内重点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和知名企业邀请的外国专家学者，以及设区的市级以

上政府人才主管部门、科技创新主管部门认定的外籍高层次人才和专业技术人才，可办理口岸签证入境。以上人员和有重大突出贡献以及国家特别需要的外国人推荐其带领的工作团队外籍成员和科研辅助人员，入境后凭邀请单位的证明函件等材料，可申办有效期 5 年以内的多次签证。（责任单位：市公安局）

办理流程：

（1）申请。外国人申请签证的延期、换发、补发，应当由本人到公安机关出入境管理机构办理相关手续。符合有关规定的，可由邀请单位或者个人、申请人的亲属、有关专门服务机构代为申请。

（2）受理。受理机构审查后决定是否受理。申请事项属于本行政机关职权范围，申请材料齐全、符合要求的，应当当场予以受理并出具受理回执。申请签证证件手续和材料不完备的，应当一次性告知申请人所需要履行的手续和补正的申请材料。

（3）审核。公安机关出入境管理机构应当加强核查，通过面谈、电话询问、实地调查等方式核实申请事由的真实性，审核确认申请人为外国国籍。通知申请人或者有关单位、个人面谈，无正当理由未在约定时间内接受面谈的，可以依法不予签发签证证件。

（4）决定。符合条件、标准的，决定机构作出准予行政许可决定，签发相应类别签证。

2. 外国人永久居留身份证

对外籍高层次人才、有重大突出贡献以及国家特别需要的

外国人，经国家有关主管部门、省政府或国家重点发展区域管理部门推荐，可申请在华永久居留，其外籍配偶和未成年子女（未满 18 周岁未婚子女）可随同申请，由公安机关按照规定发放《外国人永久居留身份证》。（责任单位：市公安局）

办理流程：

（1）申请。外国人申请在中国永久居留，由本人或者未满 18 周岁未婚子女的父母或者被委托人向主要投资地或者长期居留地的设区市政府公安机关提出申请。由被委托人代为申请的，需提交申请人出具的经公证机关公证的委托书。申请人在国外出具的委托书，需经中国驻该国使、领馆认证。

（2）受理、审查和决定。受理机关受理后，开展调查工作，并将符合条件的报审核机关。审核机关收到材料后开展审核工作，并将符合条件的报国家移民管理局审批。对不符合条件的，受理、审核机关代国家移民管理局作出不予批准的决定。被批准在中国永久居留的外国人，由国家移民管理局签发外国人永久居留身份证。对申请换发和补发证件的，受理机关完成调查工作后将符合条件的报审核机关，审核机关完成审核工作后报国家移民管理局制证。

（七）“沂蒙惠才卡”核发

根据《临沂市高层次人才服务绿色通道实施办法》，向符合条件的高层次人才颁发“沂蒙惠才卡”，“沂蒙惠才卡”分钻石卡和金卡，高层次人才凭卡享受出入境和居留、户籍办理、编制管理、职称评审、子女入学、医疗保健等绿色通道服务。（责

任单位：市委人才发展服务中心)

1. 直接颁发类

办理流程：

(1) 高层次人才登录“临沂人才工作网”，点击“我要申领沂蒙惠才卡”模块，注册并提交基本信息材料。

(2) 高层次人才所在单位服务专员协助高层次人才在系统补充有关材料，将材料逐级提交至市委人才发展服务中心。

(3) 市委人才发展服务中心进行审核，对审核通过的，系统自动生成相应等级的电子卡，实体卡同步制作，根据制作周期及时发放。

2. 审核颁发类

办理流程：

(1) 高层次人才登录“临沂人才工作网”，点击“我要申领沂蒙惠才卡”模块，注册并提交基本信息材料。

(2) 高层次人才所在单位服务专员协助高层次人才在系统补充有关材料，并逐级提交至市委人才发展服务中心。

(3) 市委人才发展服务中心及时组织审核或论证，报市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审批，对审批通过的，系统生成相应等级的电子卡，实体卡同步制作，根据制作周期及时发放。

三、保障措施

(一) 建立统筹协调推进机制。市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统筹负责高层次人才全周期服务工作，做好实施方案的统筹协调及具体任务分工、政策落实督查等工作，定期协调调度，

项目化推进实施。

（二）加大人才工作考核力度。严格落实党委（党组）书记第一责任人责任，将高层次人才全周期服务流程再造工作成效，作为市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述职评议和人才工作目标责任制考核的内容。强化考核结果运用，对政策落实不到位的，由市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约谈相关责任人。

（三）强化人才政策落实督办。由市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牵头，采取专项检查、不定期抽查等方式，对各级人才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推进人才政策落实情况进行检查。对人才提出的投诉事项，建立按责转办、限时办结、逐一反馈、回访督导的办理机制，做到问题马上处理、政策马上落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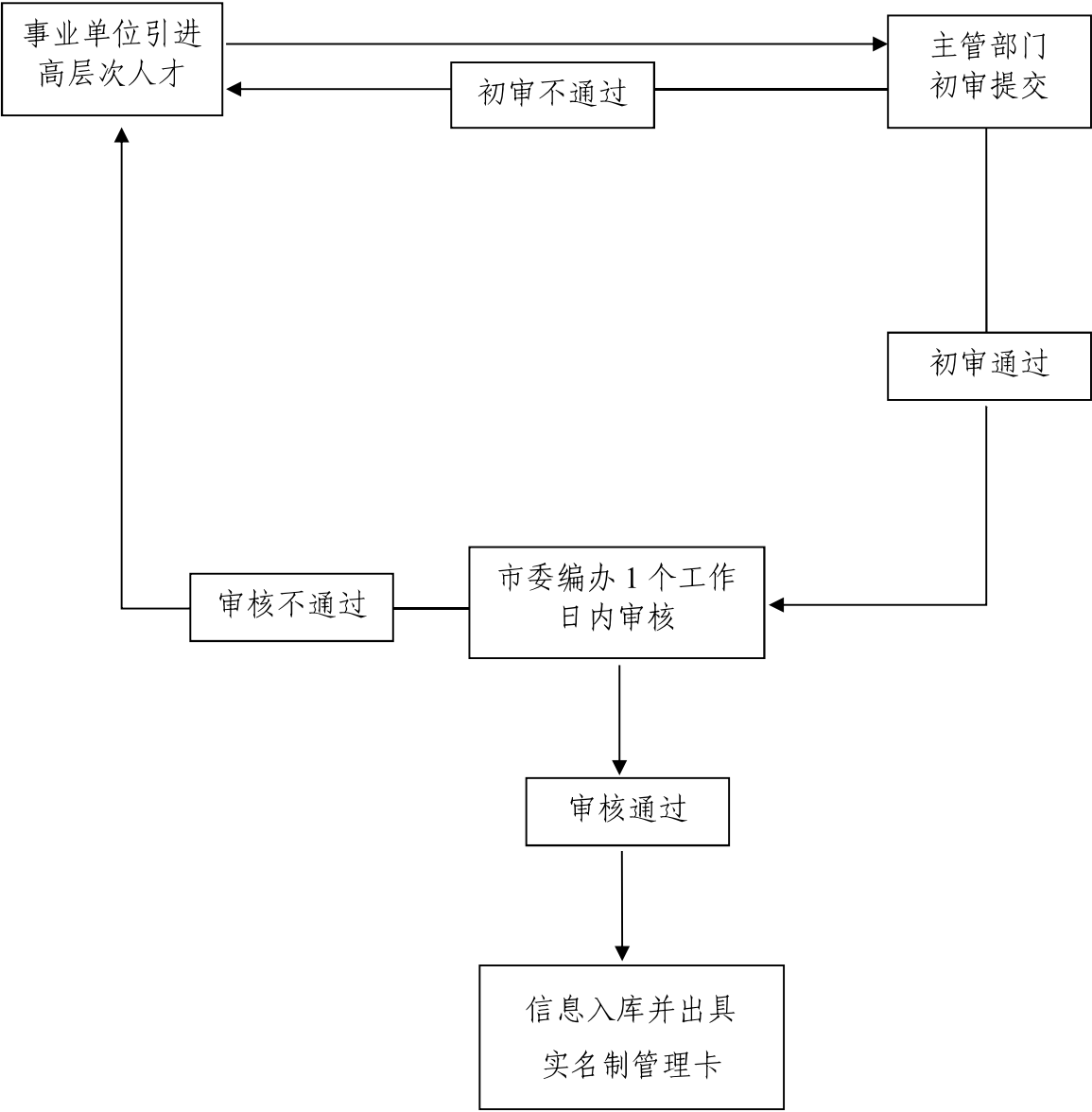
本实施方案所指的高层次人才是指临沂市从海内外引进和自主培养的各类高层次人才，主要包括海外高层次人才、高层次外国人才和国内高层次专业技术人才、高层次经营管理人才、高层次技能人才等。具体范围详见《临沂市高层次人才服务绿色通道实施办法》（临组通字〔2019〕26号）。

附件：流程再造后图示

流程再造后图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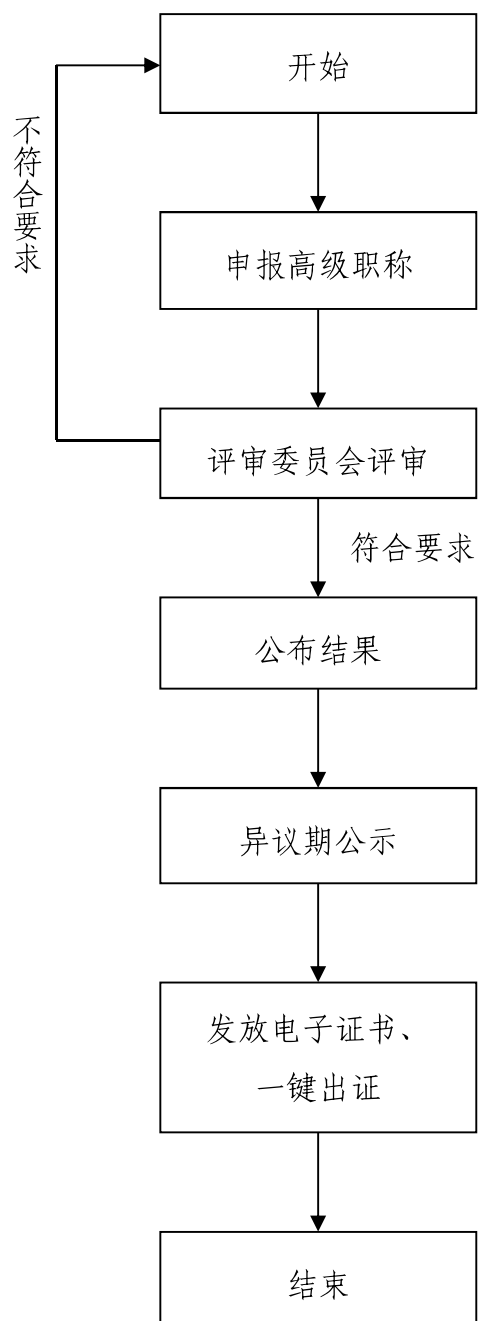
一、编制管理

通过“机构编制综合管理信息系统”在线申报纳入实名制管理业务，上传“临沂市市直机关事业单位人员录用、招聘、调配介绍信”扫描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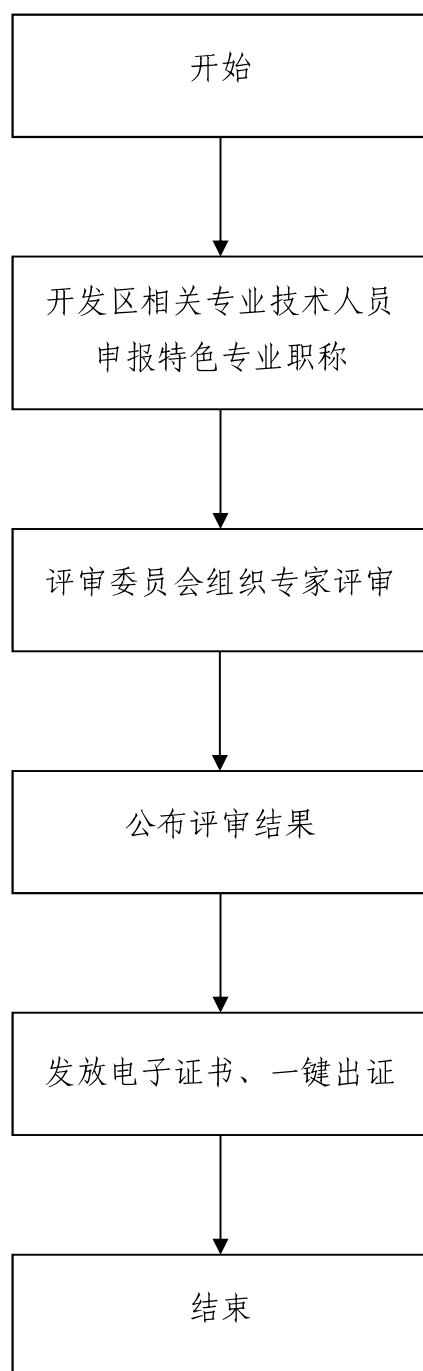


二、职称评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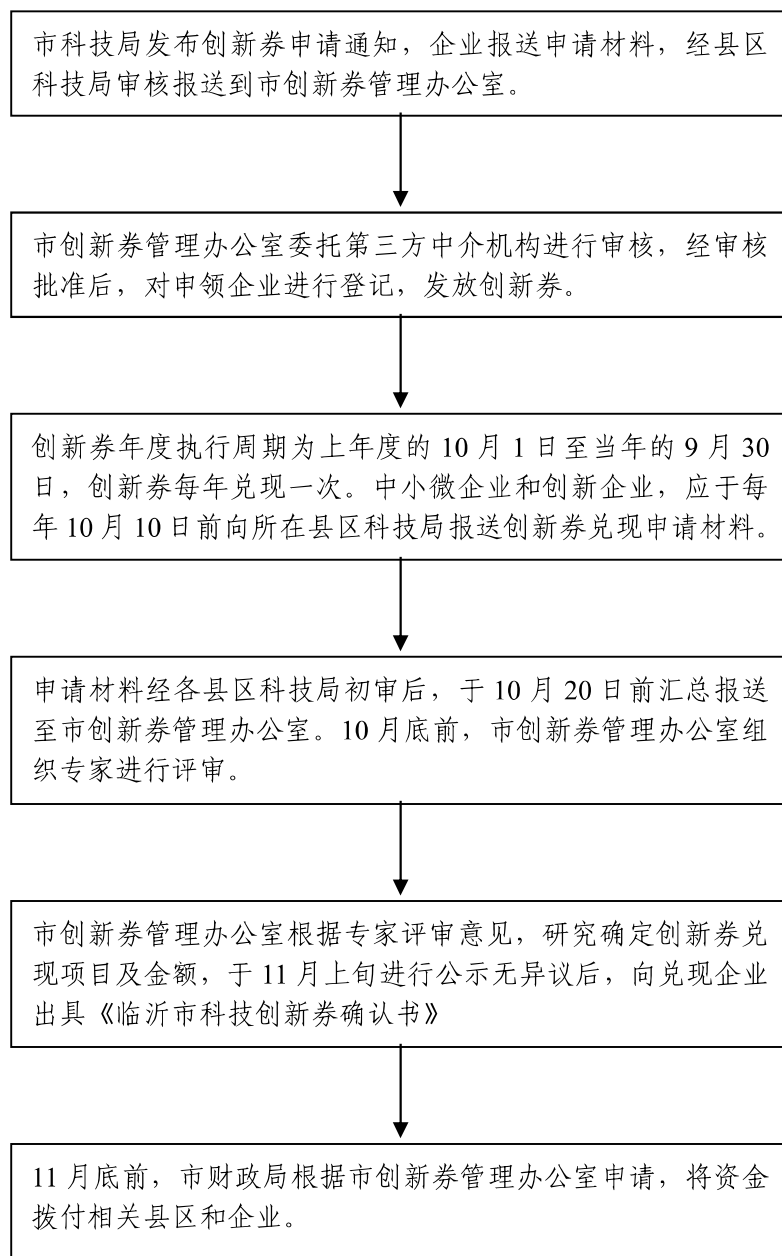
（一）建立高层次人才高级职称评审“直通车”制度



(二) 探索向开发区下放特色专业职称评审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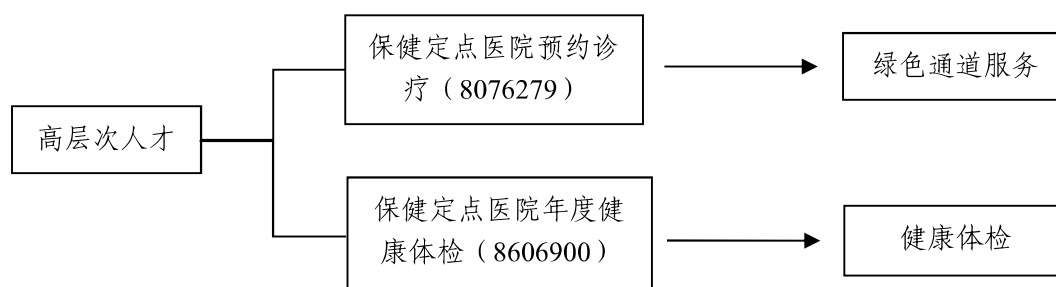


三、科研服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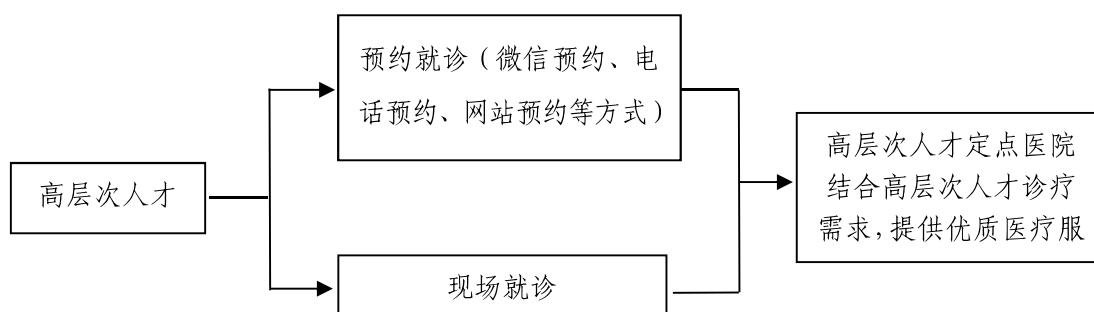


四、医疗保健

（一）属于保健对象的高层次人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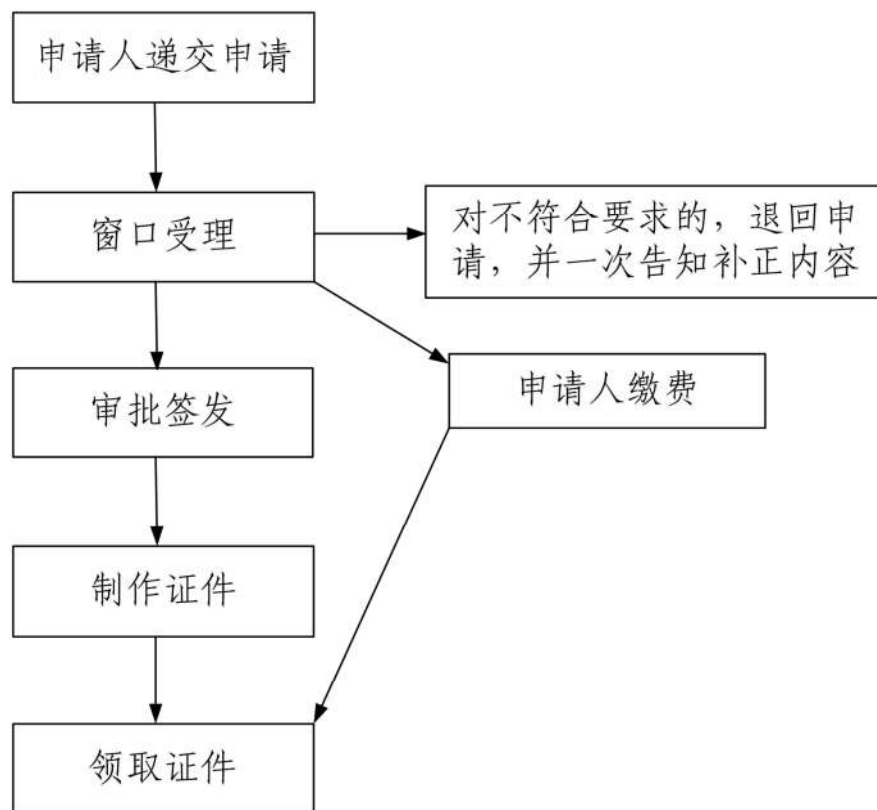


（二）不属于保健对象的高层次人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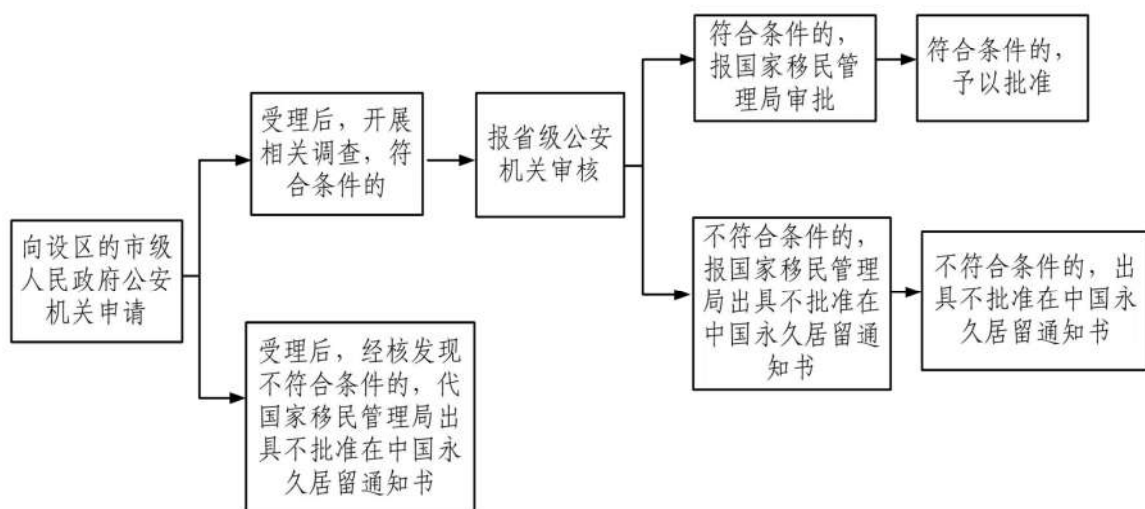


五、出入境和居留

(一) 签证类



(二) 外国人永久居留身份证



临沂市跨境投资贸易流程再造 实施方案

为推进跨境投资贸易便利化，根据省、市关于深化制度创新加快流程再造的要求，现制定我市跨境投资贸易流程再造实施方案。

一、工作目标

深化跨境投资贸易领域“放管服”改革，按照“放权、精简、集成、共享”总要求，聚焦审批“减事项、减环节、减材料、减时间”，全面推行“一窗受理·一次办好”，推进跨境投资、通关流程、口岸服务、外汇收支、出口退税流程再造，积极打造“审批事项少、办事效率高、服务质量优、企业获得感强”的投资贸易环境。

二、主要任务

（一）推进跨境投资便利化

1. 创新审批服务模式。实行开办企业全程网上办，全面推广电子营业执照。优化外贸企业商事证明业务办理流程，实行“线上线下”并行模式。对评估评审报告编制、环境影响评估、水土保持方案、建设项目取水许可等全面实行“容缺受理”，在开工前完成审批（审查）即可。深化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每个审批阶段实行“一家牵头”并联办理，“一个窗口”综合受理材料、“一张表单”整合申报材料；深化数字化联合图审改革，推行工程招投标交易全过程电子化；全面推广“拿

地即开工，建成即使用”模式。（责任单位：市政府办公室、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行政审批服务局、市市场监管局、市大数据局、市城乡建设服务中心、市贸促会，各县区政府、开发区管委会）

2. 全面落实外商投资准入前国民待遇加负面清单管理制度。凡不涉及负面清单的外商投资项目立项，除国家产业政策有特殊要求外，仅做告知性备案，着力构建与负面清单管理方式相适应的事中事后监管制度。清理和取消资质资格获取、招投标、权益保护等方面存在的差别化待遇，实现各类市场主体依法平等准入相关行业、领域和业务。（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商务局、市行政审批服务局、市市场监管局，各县区政府、开发区管委会）

3. 优化境外投资流程。优化投资流程，引导企业开展跨国并购，带动资本、技术、品牌等引进来，促进回归投资发展。高质量发展对外承包工程，推动企业投资建设境外营销服务网络、海外仓、境外经贸合作区，促进对外承包工程和境外投资带动外贸进出口。（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商务局、市国资委、人民银行临沂市中心支行，各县区政府、开发区管委会）

4. 发挥好云平台作用。利用好“选择山东”云平台，推介市级对外重点合作项目、各县区（开发区）投资需求、国资混改并购项目、境外合作园区投资贸易信息，全面汇集国际投资项目和人才信息，推动供需信息及时发布、智能匹配。（责任单位：市商务局，各县区政府、开发区管委会）

（二）优化通关流程

5. 深化通关一体化改革。全面推进货物监管“查检合一”。持续推动通关环节“串联”改“并联”，深化场地、人员、设备、卡口、业务、物流“六个整合”，实施“集中作业”模式，推进口岸安全风险联防联控、跨部门一次性联合检查。在口岸所有旅检、邮件、快件及跨境电商监管作业场所实现“查检合一”。实施进口概要申报和完整申报“两步申报”通关模式，通过网络及现场培训方式，广泛宣传，努力提高“两步申报”率及申报质量。实行进境安全准入风险防范“两段准入”和口岸分类提离，建立一般货物和少量多批次商品“两类通关”等模式。（责任单位：临沂海关）

6. 推广应用“提前申报”模式。通过网络及现场培训方式，广泛宣传，鼓励企业“提前申报”进口货物，提前办理单证审核和货物运输作业。（责任单位：临沂海关）

7. 提升“智慧监管”水平。深化内外贸集装箱堆场的电子化海关监管改革。加大推进安全智能锁应用，实现施验封志信息化作业。（责任单位：临沂海关）

（三）提高口岸服务效能

8. 提升国际贸易“单一窗口”功能。加强与银行、税务、保险、民航、铁路等相关行业机构对接，拓展“单一窗口”功能。待功能提升后，积极向企业进行宣传，尽快推广使用。〔责任单位：市政府办公室（市口岸办）、临沂海关〕

9. 优化查验前准备作业流程。通过“单一窗口”及时向进出口企业、口岸作业场站推送查验通知。在进口集装箱卡口 24

小时放行作业基础上，进一步提升港口卡口通过效率。〔责任单位：市政府办公室（市口岸办）、临沂海关〕

10. 加强国际通关合作。加快落实海关总署、青岛海关与日本、韩国以及“一带一路”沿线国家为重点的 AEO 互认合作措施。加大济铁物流园规划建设有关单位协调配合力度，推动物流园海关查验场所建设，在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对外贸易发展中创造便捷条件。加强与中欧班列平台公司沟通联系，建立以“一单制”为核心的多式联运服务体系，进一步推动中欧班列运行规范化程度，完善监管设施，为中欧班列长期运行打好坚实基础。（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交通运输局、市商务局、市铁路交通和民用航空发展服务中心、临沂海关）

（四）推进外汇收支、出口退税便利化

11. 优化外汇管理。实施服务贸易外汇收支便利化试点，优化业务办理流程，鼓励银行通过审核电子单证办理业务；推进货物贸易外汇业务报告网上办理，取消企业向所在地外汇局报告辅导期内业务的要求；放宽出口收入待核查账户开立，可自主决定是否开立出口收入待核查账户；便利企业分支机构名录登记；允许承包工程企业境外资金集中管理；切实落实新外商直接投资外汇管理改革，不断提高便利化服务水平。（责任单位：人民银行临沂市中心支行）

12. 创新优化出口退税服务。落实出口企业分类管理和重点企业联系制度，在出口退（免）税申报、审核审批、退库全流程无纸化、线上办理的基础上，全面推行退税标准化服务，对退税业务受理、审核、审批等环节，明确全市统一的时间标

准。巩固压缩出口企业退税审核审批平均用时 10 个工作日、一类企业 2 个工作日内办结的成果。建立税企直连互通机制，做到政策落实“一户一策”。完善出口退税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实时查询退税办理流程环节和出口企业申报率、退税办理用时等，搭建出口退税全流程“阳光公开”机制。定期开展出口未结关报关单数据监控，督促企业及时核实未结关原因，加强与口岸海关舱单管理部门的沟通，确保报关单及时结关、及时退税。（责任单位：市税务局、临沂海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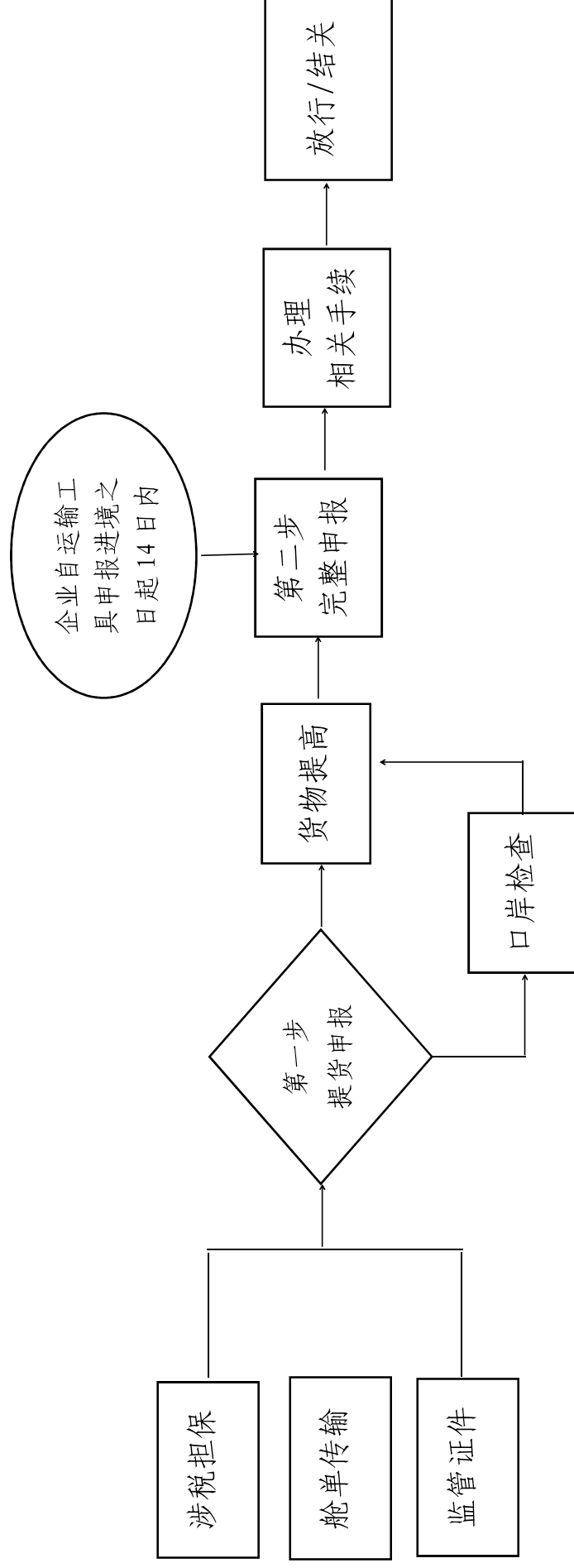
三、保障措施

加强组织领导，强化责任落实，明确目标任务和方法步骤，采取有力措施，确保各项工作任务按时、有序、高效落实到位。加强政策研究和解读，积极收集和回应热点问题。及时梳理总结改革成果，形成可复制可借鉴可推广的经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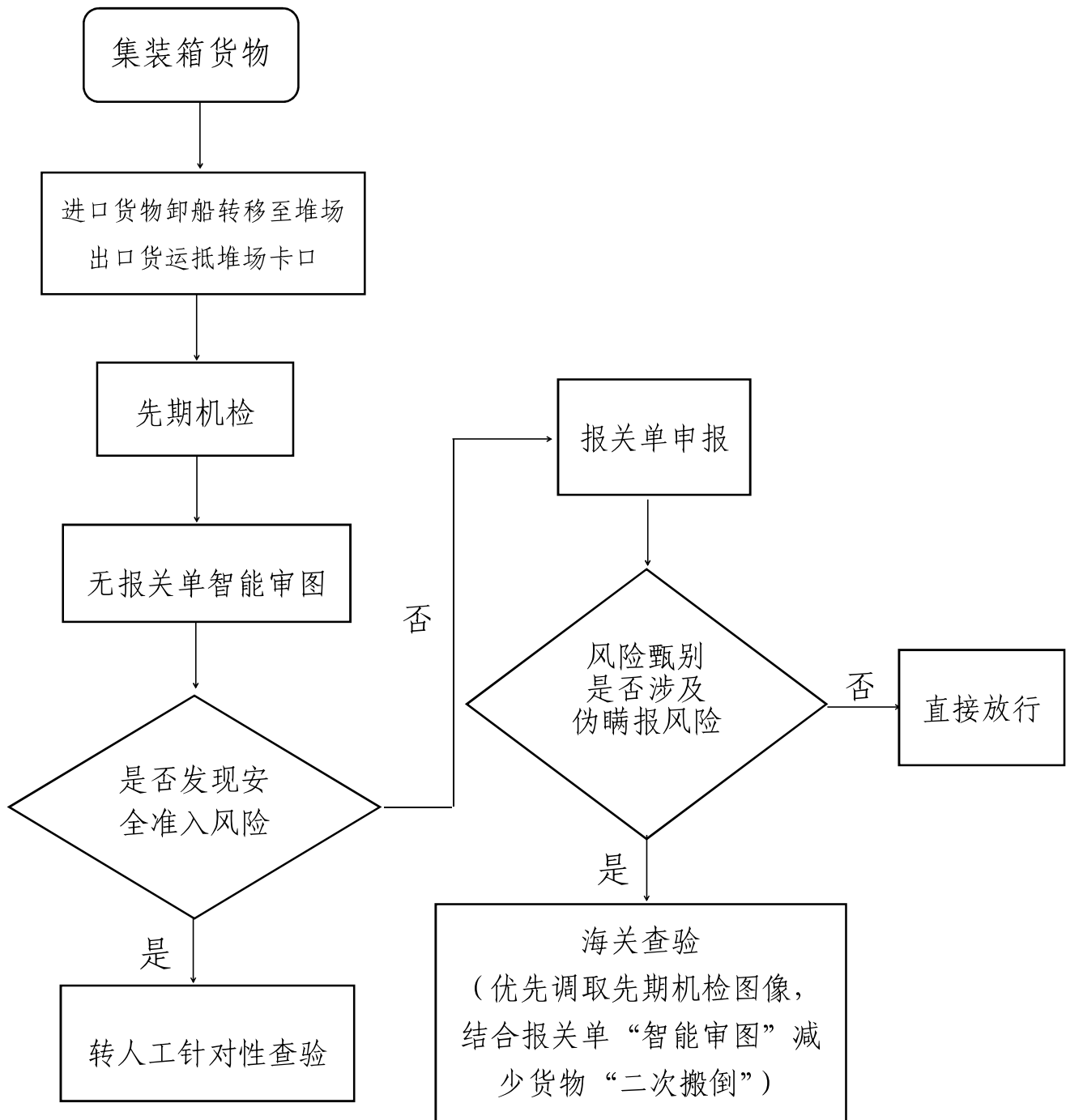
附件：流程再造后示意图

流程再造后示意图

“两步申报” 流程再造后图示



“智慧监管” 流程再造后图示



临沂市加快数据融合应用深化流程再造 实施方案

为强化大数据对流程再造的重要支撑作用，根据省、市关于深化制度创新加快流程再造的要求，现制定我市加快数据融合应用深化流程再造实施方案。

一、工作目标

按照“一个平台、一个号（码）、一张网络、一朵云”总体思路，加强统一的云网基础设施建设，构建一体化大数据平台，推行“一号通行”，深化数据“聚、通、用”，以数据融合应用驱动业务重塑、制度创新，为流程再造提供大数据支撑。

二、主要任务

（一）统筹推进云网“一体化”。持续推进政务云、网等公共基础设施集约化、一体化建设，促进资源高效合理利用。

1. 完善全市电子政务“一朵云”。按照全省“1+16”政务云布局，统筹部门资源、社会资源和资金投入，推进市级政务云节点建设。探索利用华为、曙光等云资源，推进“1+N”政务云多点保障体系，进一步规范政务云管平台，建立资源申请、审核、迁移、调整、下线全流程管理体系，持续增强云服务能力。着力拓展政务云的服务内容，探索建立服务“超市”，2020年10月底前，将协同办公、政府网站、视频会商、公务邮件等通用应用和共性服务组件纳入服务“超市”统一管理，实现集约建设、按需应用。加强政务云安全管理，建立由网信、公安

等部门参加的联合监管机制，不断提升整体安全防护能力。

2. 完善全市电子政务“一张网络”。结合政务云布局调整和网络优化升级，进一步优化全市电子政务网络架构，完善政务外网主备线路切换机制，提升网络支撑保障和安全保障能力。推进政务网络与教育、医疗等公共服务网络的跨域融合互通。2020年12月底前，按照省统一规划完成全市电子政务外网IPv6改造。

（二）统筹推进数据“大汇聚”。强化全市一体化大数据平台建设，推进数据资源统筹规划、分类管理、整合共享，着力构建基础库、主题库、专题库和通用业务库“四库一体”的政务数据资源体系。

3. 全面完善基础库。进一步完善人口、法人单位、电子证照、空间地理、公共信用和宏观经济6大基础信息资源库，建立“一数之源”归集机制，全面提升数据质量。推动人口库基础数据动态归集，建立人口数据标签体系，实现“数字画像”；配合省电子证照数据返还，实现各类证照数据归集，推行电子证照与纸质证照同步制发；持续提升空间地理库、公共信用库、宏观经济库的支撑服务能力。2020年12月底前，电子证照库实现常用证照全归集，在“爱山东”APP全面开展“亮证”服务。

4. 加快建设主题库。进一步完善生态环境、农业农村、医疗健康、社会保障、交通出行等首批12个主题信息资源库，实现跨部门融合汇聚。市直各部门结合业务场景，全面启动主题库建设，上线首批主题库数据服务。完善主题数据资源目录体

系，逐步健全主题库数据管理及服务机制。开展主题库数据综合分析应用，逐步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主题库建设应用模式。

5. 建设专题库和通用业务库。坚持急用先行原则，统筹推进部门内部系统整合，启动专题库建设，实现业务与数据的深度融合。开展历史数据抢救挖掘和电子化，各县区、市直各部门围绕政务服务、民生保障、经济发展等方面，确定 1-2 类重点领域启动历史数据电子化工作，并取得阶段性成效；启动办公、人事、财务、机关事务和档案等通用业务库建设，发布通用业务数据资源目录，统一提供应用服务，实现通用业务应用系统和数据资源统建共享，支撑机关内部“一次办好”。

6. 强化数据治理服务。健全完善数据治理标准规范，构建全链条数据治理服务体系。先行编制重点领域的数据治理服务目录“菜单”，逐步为各部门提供“点菜”式服务。进一步规范政务信息资源目录，建立数据核对反馈及更新机制，推动数据深层次广泛应用。

（三）统筹推进数据“全打通”。健全数据共享机制，畅通全市统一的数据流通渠道，推动数据共享，实现纵向贯通、横向协同。

7. 完善数据共享机制。进一步优化政务信息资源目录，建立常态化数据供需对接机制，实现无条件共享数据直接获取，有条件共享数据限时反馈。进一步完善政务信息资源共享交换平台相关功能，实现平台运行情况、服务响应情况实时监测。参照省级数据返还机制，探索开展向县区返还数据工作。

8. 拓展数据共享范围。2020 年 12 月底前，围绕业务办理量前 30 位的高频政务服务事项，推动数据共享，满足应用需求。持续推动跨区域、跨部门（含国有企业和公共事业单位）数据共享，助推相关业务从“全城通办”到“跨市通办”。参照省数据共享评价指数，对各级各部门数据供给、需求和应用情况进行监测评估，提高数据共享质量和水平。

9. 扩大公共数据开放。健全公共数据开放机制，增强数据开放服务水平，提升我市“数林开放”指数。发布市公共数据开放清单，按照清单推动开放，实现社会关切、需求强烈的公共信用、交通运输、生态环境、市场监管等重点领域数据开放。2020 年 10 月底前，将水、电、气、暖等主要公共服务数据纳入开放范围。

（四）统筹推进数据“深应用”。开展“数聚赋能 2020”行动，强化数据开发利用，全面支撑业务流程再造。

10. 推动政务服务高效化。以就业、社保、教育、文化、出行、健康等与企业群众生产生活密切相关领域为重点，建立数据应用模型，通过优化“数据流”再造“业务流”，进一步减流程、减环节、压时限，促进大数据与业务工作深度融合，提升“一窗受理·一次办好”改革成效。探索利用区块链数据共享模式，促进业务协同办理。将身份证号码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作为唯一标识，进行统一身份认证，实现“一号通行”。坚持移动优先，建设“容沂办”市民云 APP，优化“爱山东”APP 临沂分厅功能，推动高频民生事项“掌上办”，打造全市移动政

务服务总门户。积极配合全省统一的电子印章系统建设，选择部分部门、县区开展应用试点。认真研究杭州“云上读地”“亲清在线”等建设经验，加快建设我市“读地云”“政企直通车”等项目，积极运用数字化手段优化营商环境。

11. 推动社会治理精准化。强化平安临沂、应急指挥、防灾减灾、生态治理、“互联网+监管”、社会信用等领域数据共享应用，构建一体化的社会治理体系，加快构建泛在、整体、共享、智能的“一张网”基层治理新机制，推动治理模式由低效到高效、被动到主动、粗放到精准的变革。围绕群众关心、企业关注、社会关切的痛点问题，深入分析问题症结，研究提出大数据解决方案。依据规划统筹谋划，推进新型智慧城市示范建设，在全市打造一批试点项目，提升社会治理的精细化和高效化，丰富新型智慧城市生态圈。

12. 推动宏观决策科学化。建立健全大数据辅助决策长效机制，统筹政用、商用、民用大数据，强化关联分析和挖掘应用，增强用数据说话、用数据决策、用数据管理能力，全面提升政府科学决策和风险防范水平。发挥市级经济运行联动机制作用，按照系统思维的理念和项目全生命周期全链条服务的需要，搭建具有临沂特色的“横向协同、纵向打通、数据共享”的经济综合监控和项目管理服务体系。2020年12月底前，形成一批大数据辅助决策的应用成果。

三、保障措施

（一）完善工作体制机制。更好发挥数字临沂建设专项小

组办公室职能作用，加强统筹协调，推进工作落实。根据省统一安排，调整优化大数据主管部门职能。

（二）健全制度标准体系。坚持标准先行，在贯彻落实好“数字山东”标准体系等系列标准的同时，总结“数字临沂”建设过程中的一些试点示范项目建设经验和特色工作经验，以及我市传统优势产业数字转型升级中好的做法，制定相应标准规范，并做好推广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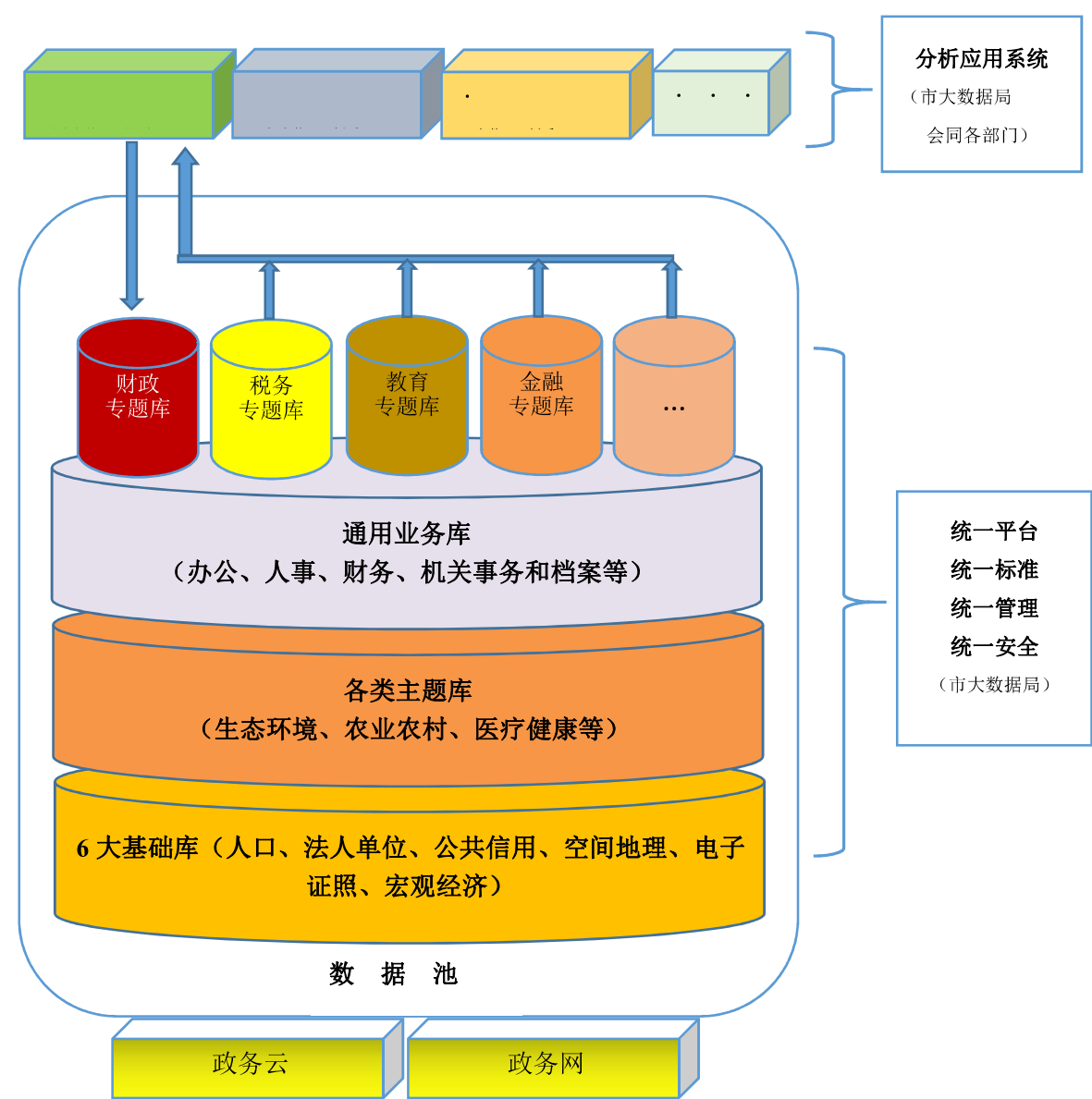
（三）创新集约管理模式。强化市级政务信息系统项目归口管理，统筹项目规划、建设、管理、运维，实现项目全生命周期管理和数据一体化汇聚应用。规范市以下项目建设管理，建立“市级统筹、分级负责”管理体系。

（四）加强人才队伍建设。组建数字临沂专家咨询委员会，充分发挥智库作用。积极与大专院校、科研单位等社会力量合作，搭建大数据研究平台，实现人才共用、技术共享。制定大数据人才队伍建设专项规划，开通大数据人才绿色通道，为加快数据融合应用提供人才支撑。

附件：流程再造后图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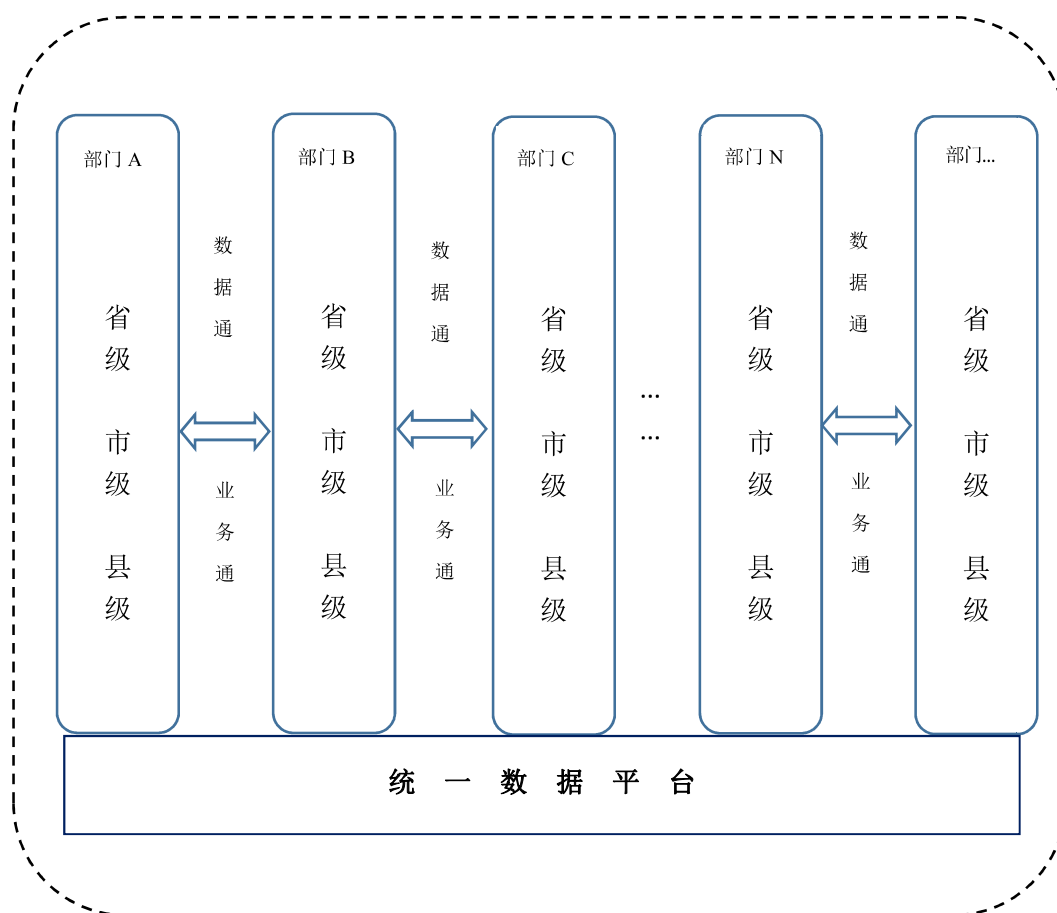
流程再造后图示

全市一体化大数据平台架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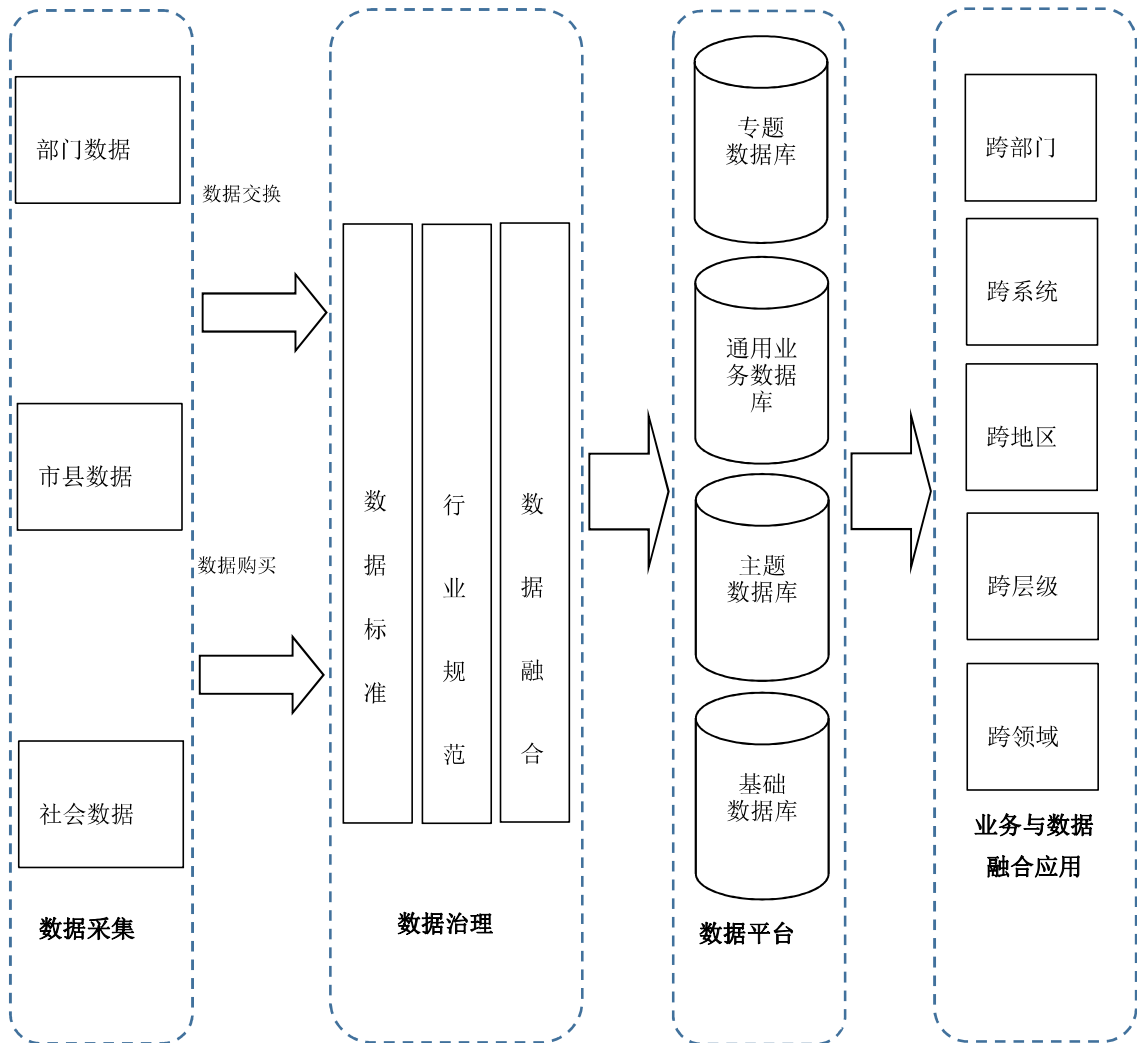
流程再造后，构建全市一体化大数据平台，支撑各级各类大数据应用。

流程再造后业务协同流程图



流程再造后，通过统一的数据平台，以数据通推动业务通，实现跨层级、跨地域、跨部门的业务协同。

统一数据应用流程图



通过流程再造，将各级各部门业务数据进行整合汇聚，建立统一数据平台，进行数据统一治理、集中共享，实现业务与数据深度融合应用。

临沂市差异化监管流程再造 实施方案

为进一步创新监管模式，全面提升监管效能，根据省、市关于深化制度创新加快流程再造的要求，现制定我市差异化监管流程再造实施方案。

一、工作目标

创新监管理念、监管制度和监管方式，健全完善以信用为基础的精准监管、以承诺为引领的全生命周期监管、鼓励创新创业的包容审慎监管、严惩重罚的重点监管、高效协同的联合监管，加快构建差异化监管模式，全力打造一流营商环境。

二、主要任务

（一）推进信用分级分类管理

一是强化公共信用信息数据交换，按照省市公共信用信息平台数据共享要求，全量归集省级标准化、公益性公共信用综合评价结果，并及时共享至各级各部门。二是严格落实全省统一的市场主体信用分级分类管理办法和评价标准，以及相关行业监管部门出台的具体实施细则。2020年12月底前，将企业划分为诚信守法、轻微失信、一般失信、严重失信四类。三是在实施分级分类管理中，要统筹使用、有机结合公共信用综合评价、行业信用评价、市场信用评价等多维度评价结果。四是执行全省统一的信用报告标准，推动信用报告结果实现异地互认。

五是抽查检查、资格审查、评估验收等日常监管工作要与市场主体信用分类相结合，根据信用等级高低实施差异化监管措施。（市发展改革委牵头，市直有关部门单位、各县区政府负责）

（二）全面落实“双随机、一公开”监管

一是在市场监管领域部门联合开展“双随机、一公开”检查基础上，推动将更多领域、更多事项纳入部门联合抽查范围，科学制定抽查计划，加大协同推进力度，实现“进一次门、查多项事”，减少对企业正常生产经营不必要的打扰。2020年年底，进一步推进市场监管领域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常态化向纵深发展。二是将信用分级分类结果运用到监管中，确保监管力量“好钢用在刀刃上”，实现对守信者无事不扰、对失信者利剑高悬。将随机抽查的比例频次、被抽查概率与抽查对象的信用等级、风险程度挂钩。除疫苗、药品、特种设备、危险化学品等重点特殊领域外，对诚信守法类企业实行“非请勿扰”诚信管理制度；对轻微失信、一般失信两类企业，每年除进行一次随机性联合检查外，不得再安排其他检查；对严重失信企业要加大抽查检查力度和频次，依法依规处罚管控。三是提高“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发现问题的比例，监管与执法紧密结合，强化监管执法协作，做好业务监管与综合执法衔接。四是结合“互联网+监管”、综合行政执法改革等有利条件，完善跨部门、跨区域的执法联动响应和协同合作机制，实现违法线索互联、监管标准互通、处理结果互认。依托互联网、大数据、物联网、云计算、人工智能、区块链等新技术推动监管创

新，努力做到监管效能最优化、对市场干扰最小化。五是“双随机、一公开”监管的抽查事项清单、抽查计划、抽查结果均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山东）、信用中国（山东临沂）网站，面向社会公开公示，着力推行阳光监管。（市市场监管局、市发展改革委牵头，市直有关部门单位、各县区政府负责）

（三）全面推广信用承诺制度

一是在各级政务服务大厅和网上办事大厅，率先编制公布一批适用告知承诺制的行政许可和公共服务事项清单，明确行政审批机关告知内容、申请人承诺内容，建立风险防范和失信惩戒措施，逐步将其他依申请的政务服务事项纳入信用承诺范围。除法律法规有明确规定外，在办理过程中以信用承诺代替证明材料，推动实现“秒批”。积极向上争取列入全省告知承诺制试点地区，尽快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告知承诺制标准和规范。结合实际制定我市告知承诺制管理办法，进一步明确告知承诺范围，规范告知承诺办理程序，强化对告知承诺事项的事中事后监管，推动建立标准公开、规则公平、风险可控、各负其责、信用监管的治理模式。二是鼓励市场主体在信用中国（山东临沂）网站、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山东）主动面向社会作出综合信用承诺或者产品质量等专项承诺，接受社会各界监督。三是推动行业协会商会根据行业特点，统一制定行业自律承诺格式文本，组织会员公开作出信用承诺。四是在开展信用修复工作时，失信主体要按规定格式公开作出承诺，若违反信用承诺，自愿接受相关惩戒措施。五是各类信用承诺

按照既定的信用信息归集路径实时报送，并在信用中国（山东临沂）网站、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山东）公开公示。（市行政审批服务局牵头，市民政局、市发展改革委、市市场监管局分别负责）

（四）深化细化包容审慎监管

一是完善新兴业态监管模式。对共享经济、人工智能、工业互联网等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量身定制监管制度，在守住安全底线的前提下，给予企业 1-3 年包容期。二是推行柔性监管方式，建立轻微违法行为免罚清单。在包容期内，以行政指导和服务为重点，通过法规宣传、行政提示、行政建议、行政约谈等柔性监管方式，积极引导和督促企业守法诚信经营。允许企业试错，对非主观故意、没有造成危害后果的首次轻微违法行为，指导企业自觉改正，根据国家、省有关规定，一般不予行政处罚。三是建立轻微或一般违法失信积累关注机制。对市场主体在短期内反复出现的多次违法失信行为，及时提醒约谈；经提醒仍无改观的，移入重点关注企业名单，向有关部门发出监管风险预警。四是建立集体会商制度。相关部门牵头邀请法律专家、“四新”经济专业人士、企业家参与，定期研究磋商“四新”经济监管政策，及时制定个性化监管方案，为其发展提供充足的空间。五是划定监管红线，对 P2P 网贷、私募股权融资等领域，以创新之名行侵权欺诈之实的伪新兴项目，依法严惩，绝不姑息。（市发展改革委牵头，市直有关部门单位、各县区政府负责）

（五）强化重点特殊领域监管

一是对重点特殊领域进行重点监管，特别是对道路交通、房地产等涉及人民生命安全、社会关注度高的领域，要实行全主体、全品种、全链条严格监管。二是增强企业风险防控意识，严格把控生产、销售、流通等重点环节，落实企业主体责任，守住质量和安全底线。三是建立违法严惩制度，对故意违法、造成严重后果的企业，依法依规严厉处罚；涉嫌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建立巨额赔偿制度，在涉及人民群众生命健康的领域，加大对消费者的直接赔偿力度。四是建立内部举报人奖励制度。对举报人实施重奖，严格保护举报人信息，解除举报人后顾之忧。五是丰富监管措施。依法依规综合运用公开公示、行政处罚、行政强制、联合惩戒、移送司法机关等多种手段严惩重罚，保持对重点领域和严重违法失信行为的高压态势。（市发展改革委牵头，市直有关部门单位、各县区政府负责）

（六）建立全生命周期的监管新模式

一是推动建立事前信用核查和信用承诺、事中信用分级分类和随机抽查、事后联合奖惩和信用修复的全过程闭环监管制度，实现市场主体准入、经营、退出全生命周期监管，明确监管事项、责任分工，促进市场主体积极参与全生命周期管理。充分发挥“互联网+监管”有效支撑作用，动态更新监管事项清单，持续推进监管数据汇聚，加强对风险跟踪预警，提升监管智能化水平。二是严格落实失信“黑名单”制度。对性质恶劣、情节严重、社会危害较大的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依法依规列入失信“黑名单”，对列入失信“黑名单”的，认真落实国家有关部

委联合签署的一系列失信惩戒备忘录，全面建立跨行业、跨领域、跨部门的联合惩戒大格局。推动惩戒措施向严重失信主体的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和其他负有直接责任的人员延伸，杜绝失信行为反复出现、异地出现等问题。三是强化信用信息应用。全面推行“信用+行政审批”“信用+便民服务”“信用+行政监管”“信用+市场退出”“信用+金融信贷”等，探索推进更多“信用+”系列应用场景，在政务服务大厅、政府及其部门行政管理和公共服务事项中全面查询使用信用信息，推动建立让“守信者一路绿灯”的联合激励机制，切实提高诚信守法企业、群众的获得感、成就感、幸福感。（市发展改革委牵头，市直有关部门单位、各县区政府负责）

（七）实现信用信息全量归集

一是落实山东省公共信用信息“三清单”（数据清单、行为清单、应用清单），切实提高信用信息归集共享应用的规范性、精准性。二是推广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制度，全面、及时、准确记录市场主体信用行为，特别是将失信记录建档留痕，做到可查、可核、可溯。三是依托市政府政务信息资源共享交换平台，按照省公共信用信息数据清单要求，向市公共信用信息平台全量报送信用信息；其中，涉企信息同步归集共享至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山东）。四是对信用信息报送规模和质量进行全面摸排，建立通报和末位约谈机制，推动全市公共信用信息“应归尽归”。五是依照法律法规或者协议约定，推动公共信用信息、市场信用信息、企业自愿注册信息等各类信用信息互联互通，丰富信用信息维度。（市发展改革委、市市场监管局、市

大数据局牵头，市直有关部门单位、各县区政府负责)

(八) 加强监管执法政务诚信建设

一是健全权力运行制约和监督体系，坚持依法行政、依法监管、依法惩处，法定职责必须为、法无授权不可为，在全社会发挥示范表率作用。全面推行监管规则、标准、过程、结果等依法公开，确保监管执法在阳光下运行。全面建立监管执法部门和执法人员信用记录。二是加强对监管执法人员的法治诚信教育，将危害群众利益、损害市场公平交易等政务失信行为作为治理重点，率先纳入信用记录管理。三是对市场监管过程中存在的“一刀切”监管、“刮风式”监管等简单粗暴做法，及时纠偏纠错，维护企业和群众的合法正当利益。四是对人为干预的选择性监管、提前通风报信以逃避监管等滥用职权、徇私舞弊行为，依法给予处分；涉嫌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五是对监管部门及执法人员执行包容审慎监管政策，非因主观故意或重大过失，免于责任追究，激励监管执法干部敢抓敢管、担当尽责。(市发展改革委牵头，市直有关部门单位、各县区政府负责)

(九) 推动形成全社会共同监管局面

一是依法依规推动信用信息公开公示，做到“应公开、尽公开”，从行政许可、行政处罚“双公示”升级为行政许可、行政处罚、行政强制、行政确认、行政征收、行政给付、行政裁决、行政补偿、行政奖励、行政监督检查等“十公示”。二是监测整合 12345、12315 等各类投诉举报信息、互联网重大舆情监测信息，经有关部门调查核实处理后，纳入失信记录并作为失

信信息依法公开公示。三是充分发挥信用服务机构和行业协会商会等社会力量作用，支持其协助有关部门开展第三方监管。四是广泛开展形式多样的诚信示范企业创建活动，引导企业设立信用监督岗位，加强企业内部诚信管理，提升企业守法诚信经营意识。（市发展改革委牵头，市直有关部门单位、各县区政府负责）

三、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级各部门要把构建差异化监管模式作为加快流程再造、推进制度创新的重要举措，摆在更加突出的位置，加强组织领导，抓好改革任务的组织、协调和实施，落实人员、经费等保障，有力有序推进工作落实。

（二）抓好工作落实。各级各部门要认真落实省、市决策部署，按照本方案确定的目标任务和时间节点，强化担当，狠抓落实，细化监管措施，明确职责分工，科学配置监管资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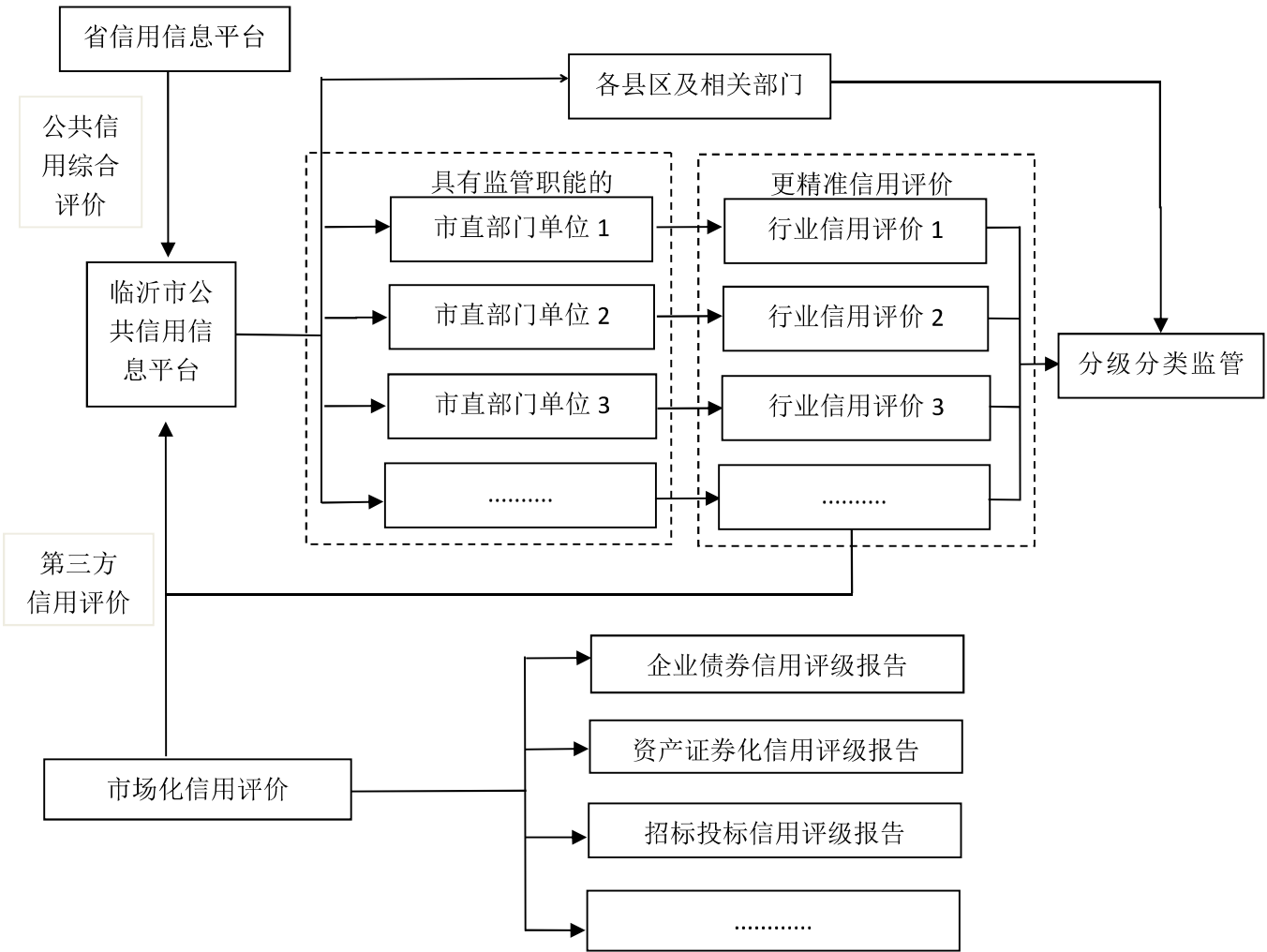
（三）积极宣传引导。各级各部门要采取多种有效形式，广泛开展政策宣传解读工作。强化宣传推广工作，充分利用电视、广播、报刊、互联网、新媒体，广泛宣传差异化监管的新理念、新做法，加强舆论引导，不断提升公众认知度和知晓率，营造多部门参与、全社会关注的浓厚氛围。

附件：流程再造后图示

附 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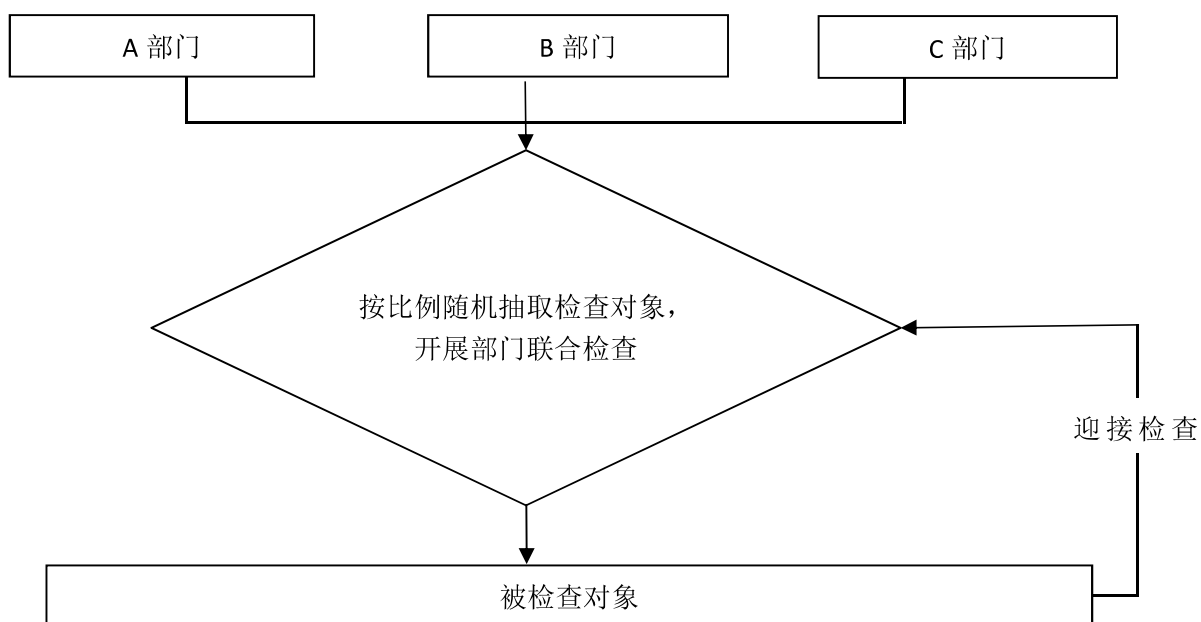
流程再造后图示

（一）任务一：大力推进信用分级分类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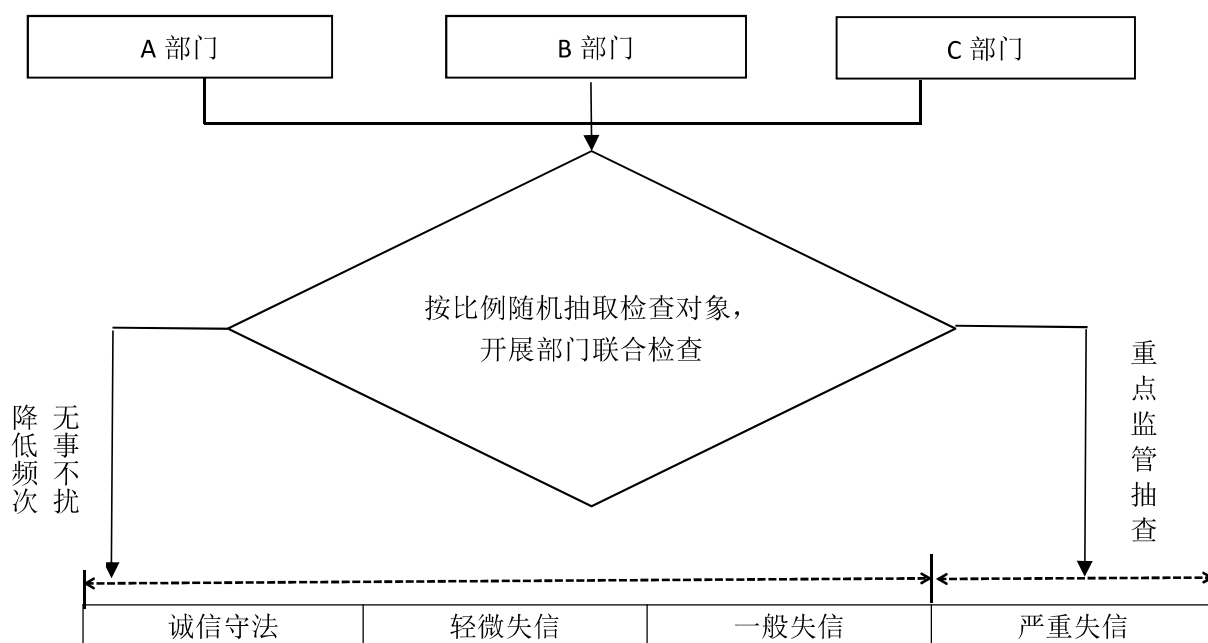


（二）任务二：全面落实“双随机、一公开”监管

改革后，实行部门随机联合检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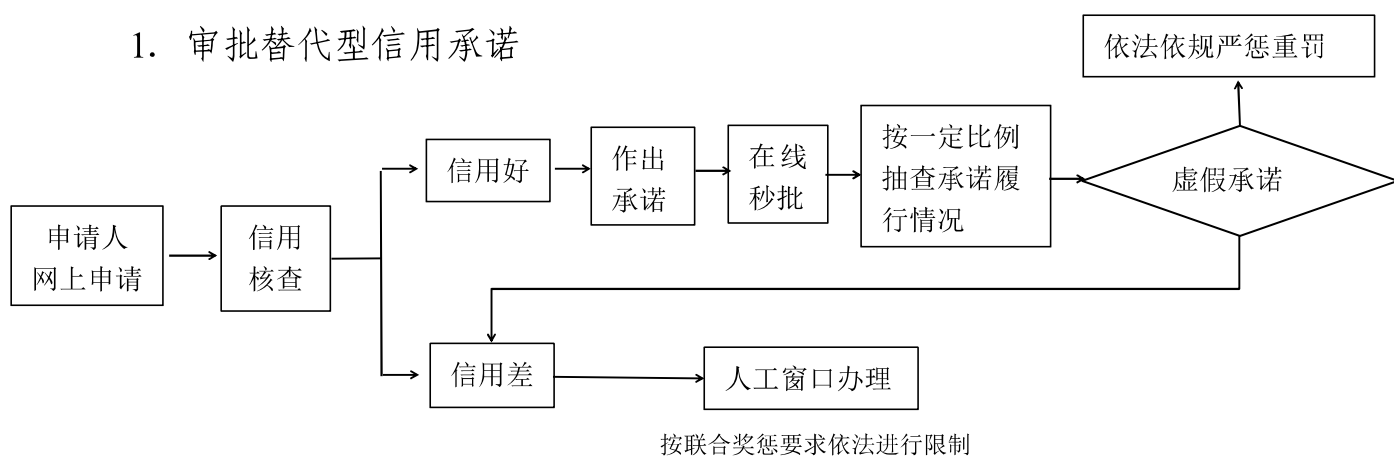


基于信用分级分类的差异化监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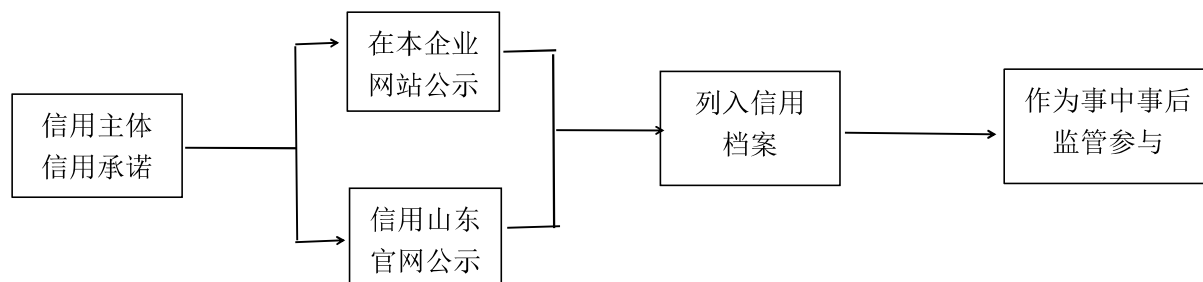


（三）任务三：全面推广信用承诺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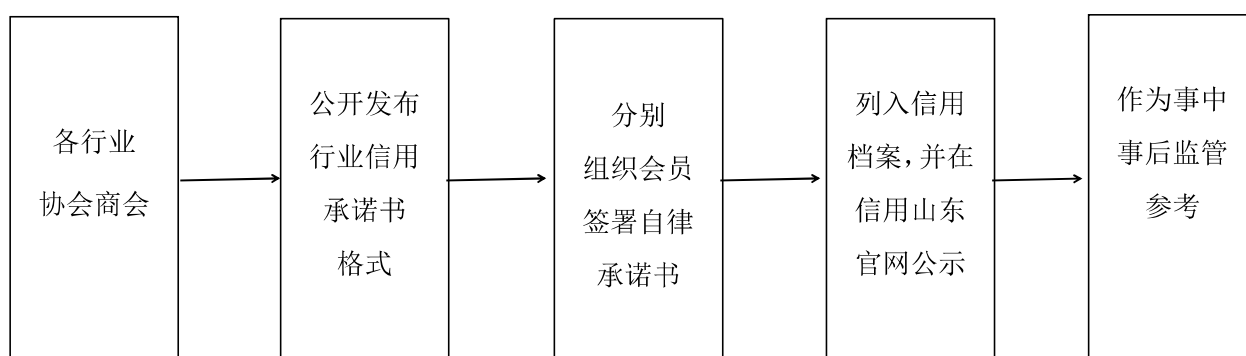
1. 审批替代型信用承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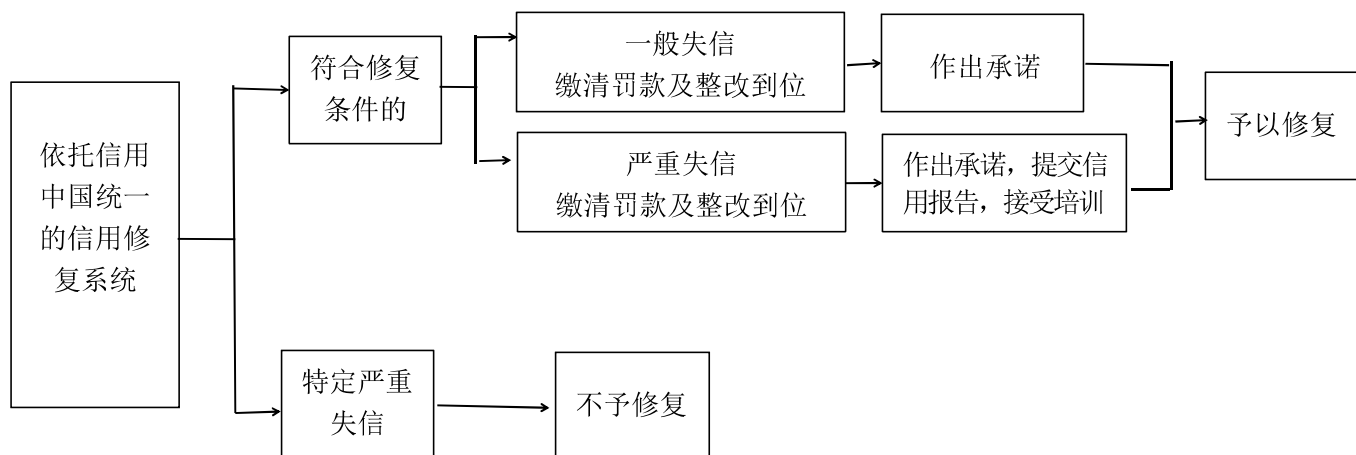
2. 主动公开型信用承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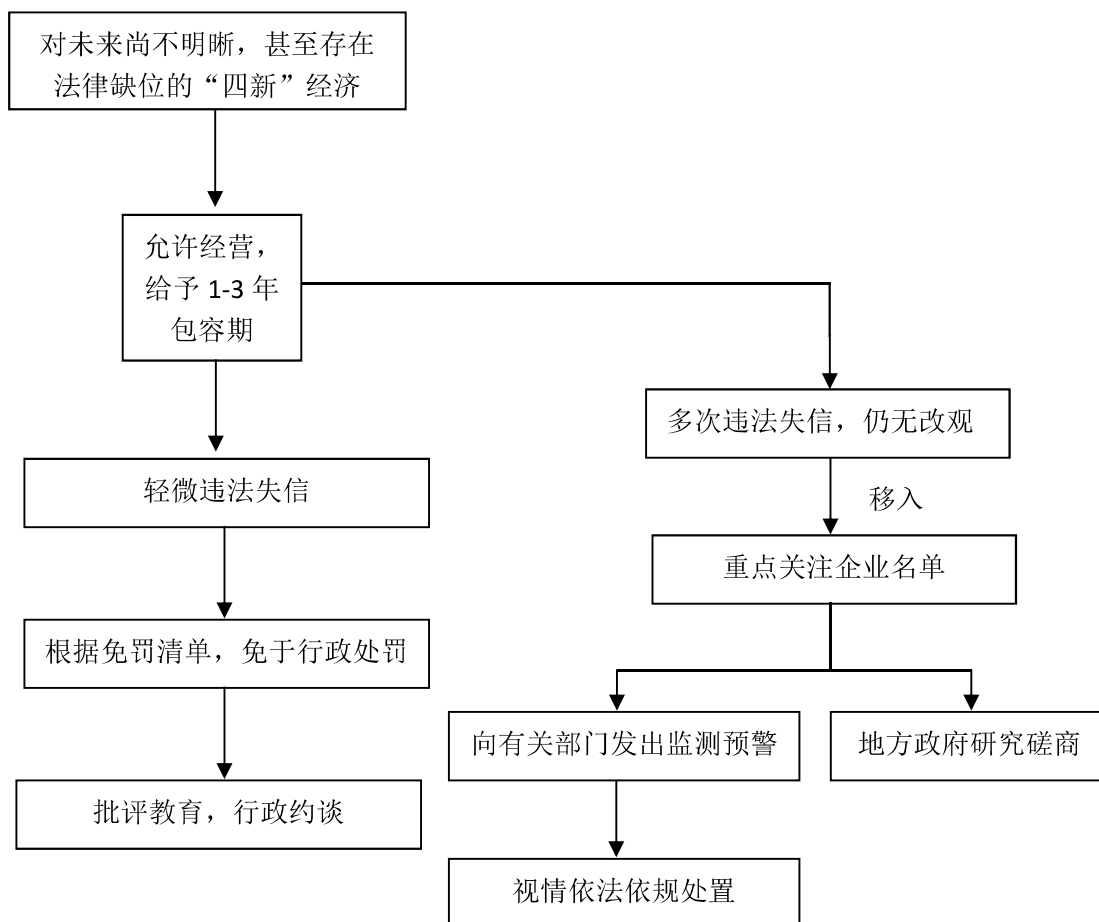
3. 行业自律型信用承诺



4. 信用修复型信用承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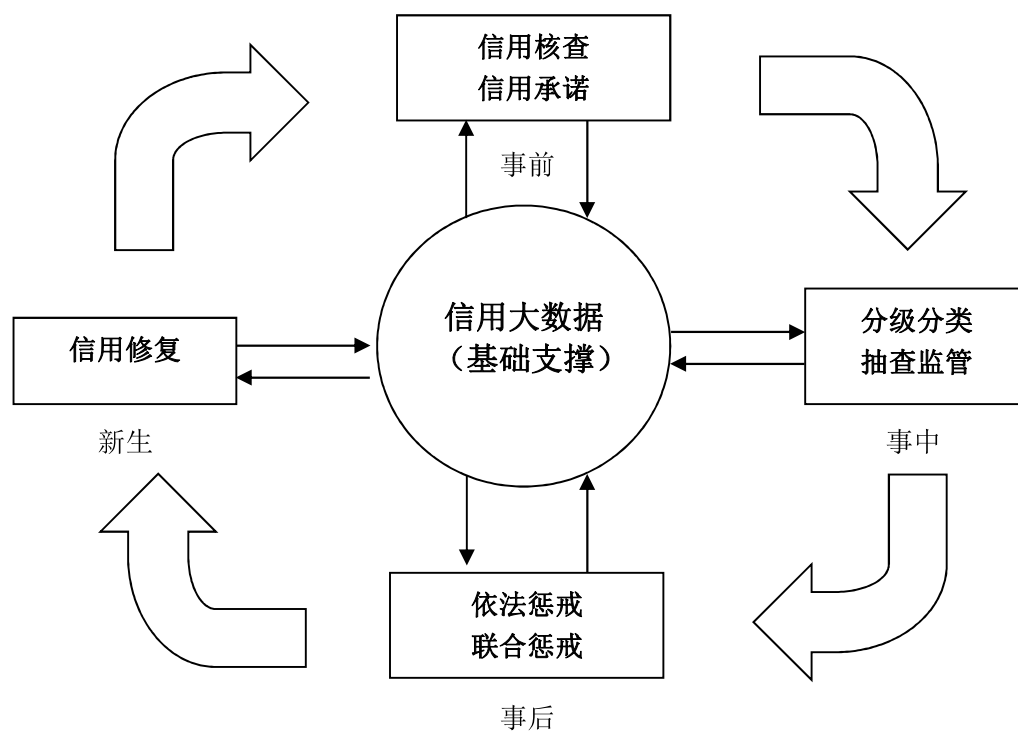


(四) 任务四：深化细化包容审慎监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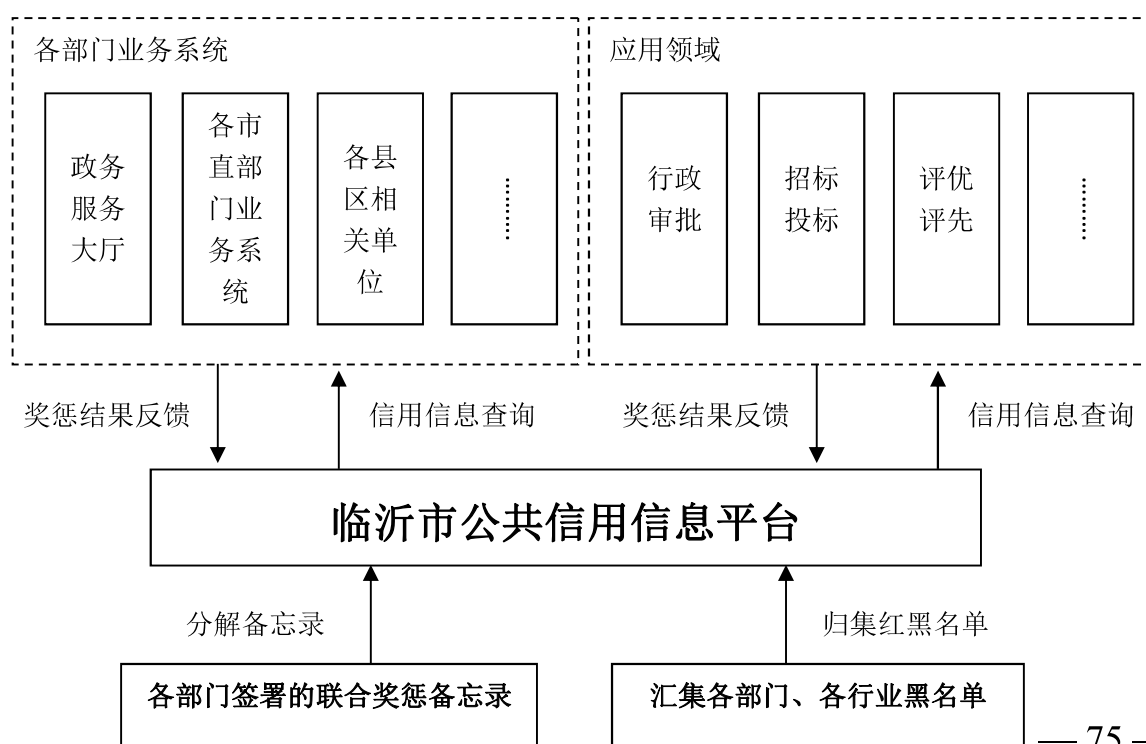


（五）任务五：建立全生命周期的监管新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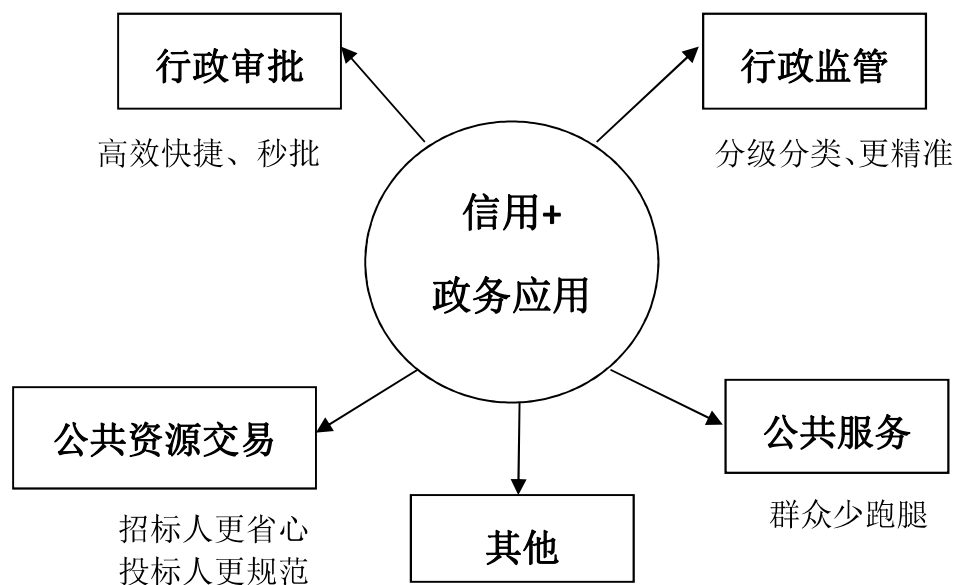
1. 全生命周期的联合监管新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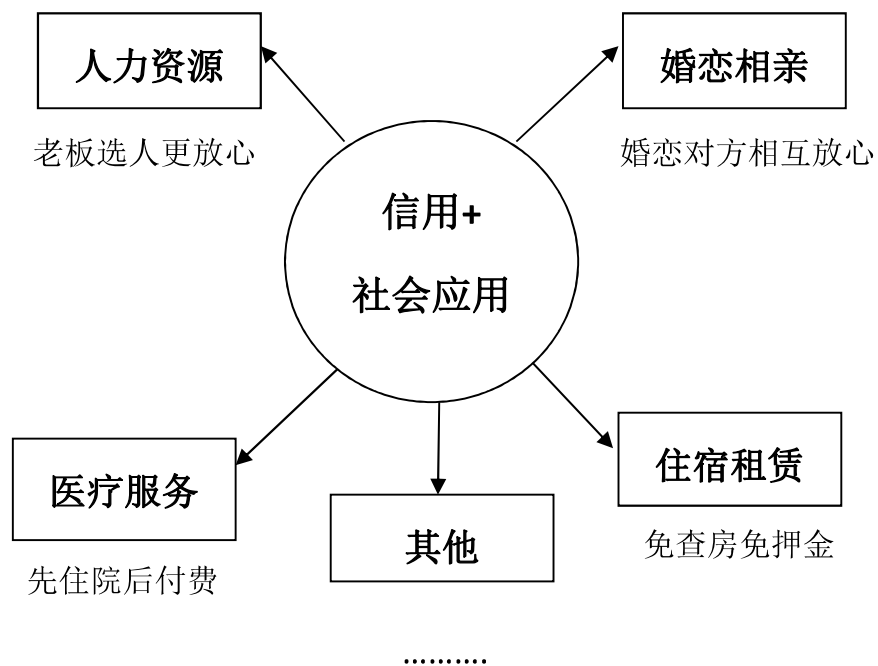
2. 联合奖惩机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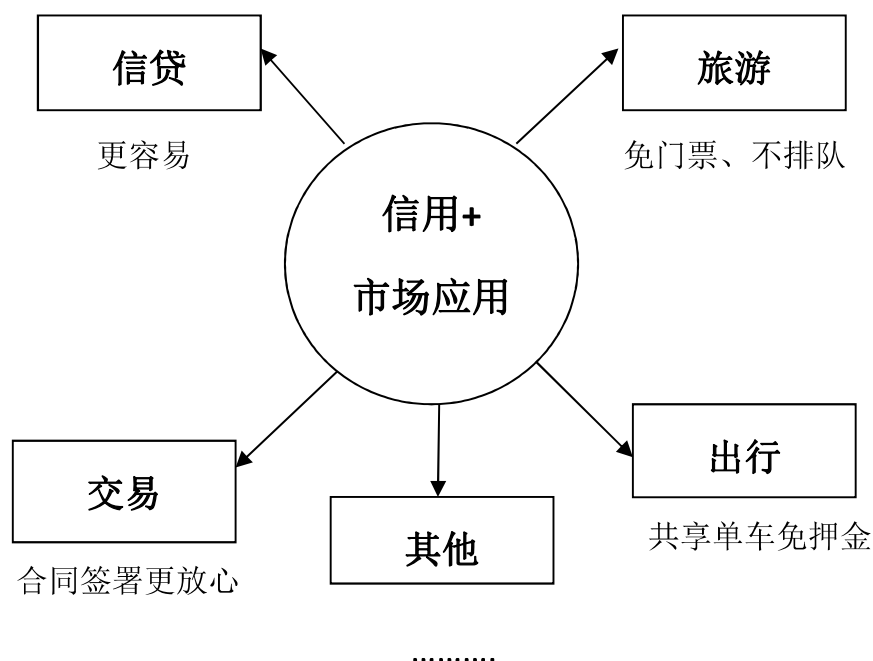
3. 信用+政务应用场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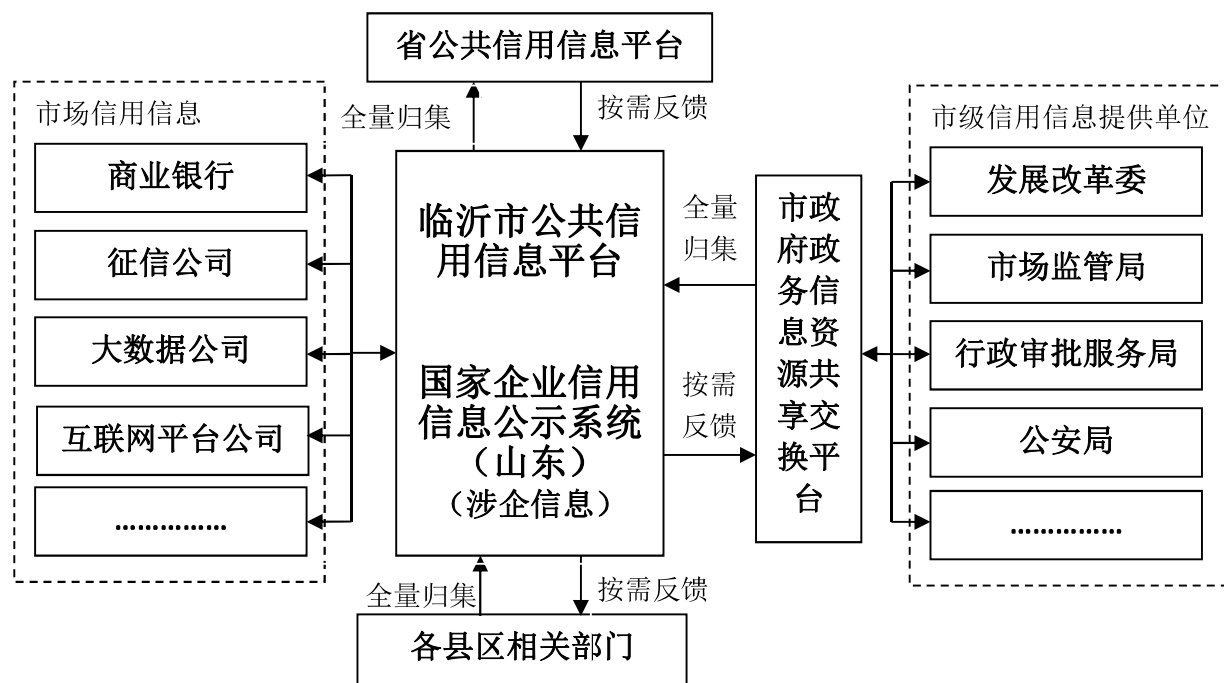
4. 信用+社会应用场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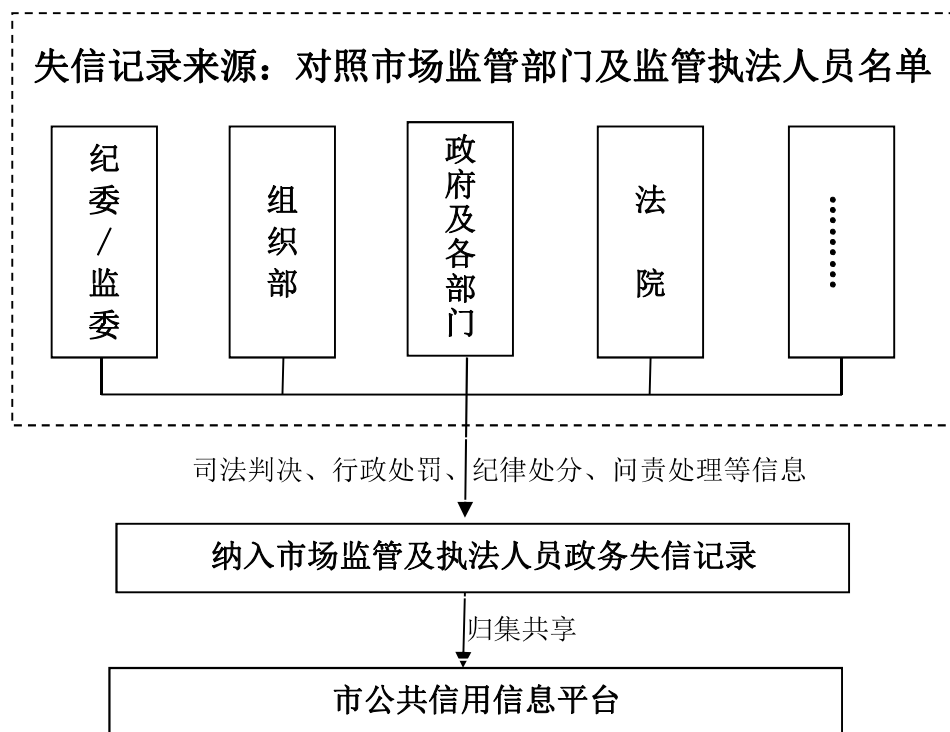
5. 信用+市场应用场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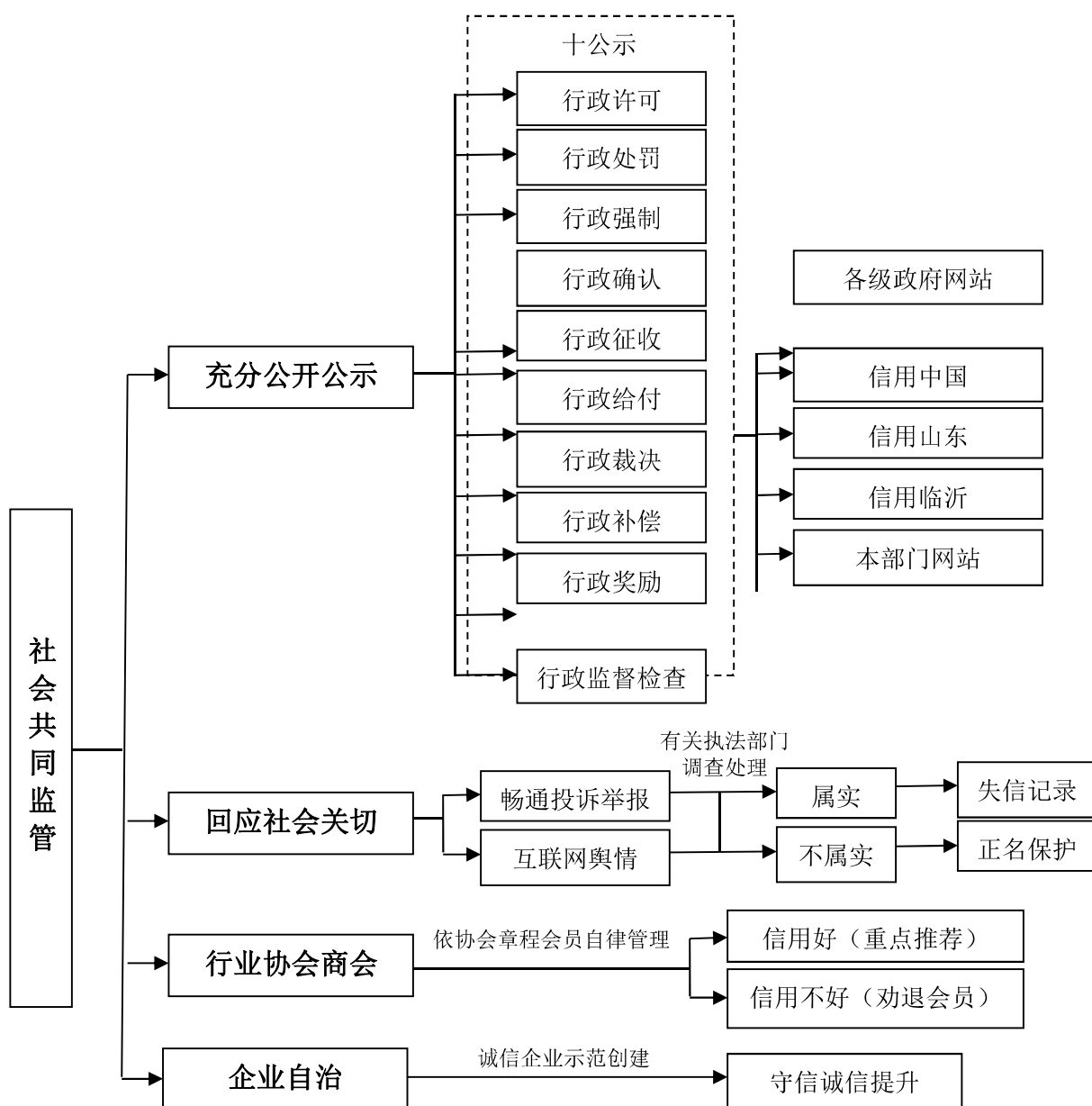
(六) 任务六：实现信用信息全量归集



(七) 任务七：加强监管执法政务诚信建设



(八) 任务八：推动形成全社会共同监管局面



临沂市推进重点高频民生事项“掌上办” 实施方案

为满足企业群众对政务服务便捷高效多元的新需求，推动更多政务服务事项“掌上办”，不断提升移动政务服务效能，根据省、市关于深化制度创新加快流程再造的要求，现制定我市推进重点高频民生事项“掌上办”实施方案。

一、工作目标

坚持高频优先、体验至上、标准统一、协同联动，推进系统整合和数据共享，通过技术融合、业务融合、数据融合，重构政府部门业务流程和企业群众办事流程，全面汇聚覆盖市民全生命周期的政务服务、公共服务和便民服务资源，提供“千人千面”个性化服务，建设跨县区、跨层级、跨部门全市统一的开放式移动政务服务综合门户，实现市民用“容沂办”市民云 APP 畅享城市服务，加快打造新型智慧城市，加强运营推广，提升市民体验度、获得感和满意度。

二、主要任务

（一）夯实“掌上办”服务基础

1. 建立事项标准化动态调整机制。加强政务服务事项标准化管理，健全长效管理机制，对事项办理项进行“颗粒化”拆分，补充完善全省标准统一的政务服务事项库，持续提升政务

服务事项标准化成果，进一步满足网上运行需求。根据省部署安排，再推出一批“全程网办”“全城通办”和“秒批、秒办”事项。

2. 加强服务平台支撑。全面加强“容沂办”市民云 APP、“爱山东”APP 临沂分厅建设，完善场景化服务模式，打通一体化在线政务服务平台与“容沂办”市民云 APP、“爱山东”APP 临沂分厅互联通道，推动有效衔接，实现服务“前端整合”、业务“一网通办”。

3. 编制接入实施计划。聚焦社会保障、卫生健康、就业创业、民政救助、户籍办理、公安交管、交通运输等重点领域和老年人、残疾人、退役军人、高校毕业生、高层次人才等重点人群，以方便群众、企业办事为出发点，按照“应上尽上”的原则，全面梳理可掌上办理的政务服务事项，编制 100 项高频民生事项接入实施计划。

4. 提升基础数据保障能力。加快电子证照库建设，推动人口、法人单位等基础数据共享应用。推行证明材料在线获取、申请材料跨部门复用，为实现数据互通共享提供技术支撑，2020 年 8 月底前，实现“容沂办”市民云 APP、“爱山东”APP 临沂分厅服务事项数据“一处填报、全网通用”。

（二）提升“掌上办”服务水平

5. 提升服务能力。将“掌上办”服务事项向“容沂办”市民云 APP、“爱山东”APP 临沂分厅服务端汇集，根据统一接口标准，按流程完成应用服务接入，逐步实现由“容沂办”市

民云 APP、“爱山东” APP 临沂分行提供服务。开展应用上线业务测试，保障应用服务及有关接口稳定运行，确保 2020 年 12 月底前，“容沂办”市民云 APP 和“爱山东” APP 临沂分行实现全市“掌上办”服务事项均不少于 200 项。持续加强运营推广，增强用户粘性，提高社会关注度。

6. 强化电子证照应用推广。按照省里部署安排，根据电子证照应用场景，编制支持电子证照“亮证”场景清单。加快推进证照电子化，2020 年 12 月底前，新增 50 项高频证照接入“容沂办”市民云 APP 和“爱山东” APP 临沂分行，累计完成 150 项电子证照接入任务。按照统一技术规范，改造完善业务系统电子证照核验功能，打造“电子卡包”，接入企业群众办事常用证照，全面开展电子证照“亮证”服务，实现“亮证即用”。依托“容沂办”市民云 APP 和“爱山东” APP 临沂分行提供的电子证照等应用服务能力，不断优化政务服务事项业务流程。

7. 拓宽移动端服务渠道。依托全省统一政务服务事项库和一体化在线政务服务平台，制定统一接入标准，开放政务服务接口，逐步向第三方移动服务平台政务服务小程序和手机客户端 APP 输出应用。根据省里部署安排，在微信、支付宝等主流第三方移动服务平台接入五险一金、教育科研、交通出行等一批高频民生服务事项，进一步拓展“掌上办”服务渠道，2020 年 12 月底前，实现“掌上办”服务渠道统一管理，多平台同步运营。

（三）提高“掌上办”服务效能

8. 优化事项服务流程。以用户需求为导向，集中开展流程优化专项行动，系统梳理“一链办理”事项办理环节，对多个部门审批环节归并、压缩、优化，形成新的办理流程。按照“三级十同”和“减环节、减材料、减时限、减跑动”要求，全力推动业务整合和流程再造，形成一张表单、统一受理、同步审批、统一反馈的事项流程标准，实现“一链办理”事项流程标准化管理，2020年11月底前全面实现“一链办理”事项“掌上办”。

9. 建立“好差评”和“找茬吐槽”机制。加强政务数据资源需求、供给、使用和用户行为等数据指标的分析利用，完善政策精准推送、业务关联办理等个性化服务功能，2020年10月底前，在“容沂办”市民云APP和“爱山东”APP临沂分厅上线惠企政策精准送、政企直通车、“找茬吐槽”专窗和政务服务“好差评”系统，构建集成化、智能化、闭环化、持续化的评价受理反馈机制，提高群众参与度。

（四）严格“掌上办”规范管理

10. 统一标准规范。制定服务接入、数据、接口和交互等技术标准，明确服务接入流程、服务安全要求和视觉设计规范，编制接入指南，指导各部门（单位）服务事项接入与建设，保障“容沂办”市民云APP和“爱山东”APP临沂分厅等建设一盘棋、管理一体化。

11. 实行管运分离。坚持政府管理、市场运营，学习借鉴先进城市做法，通过符合政府采购有关规定的方式，选择实力

强、技术优、信誉好的市属国有骨干企业作为建设、运营主体，及时响应业务需求，实现迭代升级。做好项目建设的同时，加强日常巡查，完善故障问题预防和应急处置措施，进一步提升“掌上办”服务质量。

12. 落实安全管理责任。建立安全保密制度，加强关键基础设施安全防护，强化移动政务服务平台安全保障和运行管理。按照数据不泄露、门户不篡改、服务不中断的要求，建立健全安全管理和保密审查制度，加强对个人信息和重要数据保护，严禁将数据挪作他用。加强安全规划、安全建设、安全测评、容灾备份等保障。定期开展风险评估和压力测试，确保平台安全稳定运行。

三、保障措施

（一）健全工作体系。加强对“容沂办”市民云 APP、“爱山东” APP 临沂分厅等移动政务服务的组织领导，成立临沂市“容沂办”市民云 APP 项目建设运营工作专班，同步推进“容沂办”市民云 APP 和“爱山东” APP 临沂分厅建设，明确责任分工，形成齐抓共管、协同推进的工作局面。建立服务事项业务骨干牵头，“容沂办”市民云 APP、“爱山东” APP 临沂分厅等技术小组为主，业务系统技术公司支撑的联合研发机制。各部门（单位）成立服务事项业务骨干、业务系统技术人员、“容沂办”市民云 APP 和“爱山东” APP 临沂分厅研发人员组成的联合研发小组，具体承担服务事项确认、接口提供、联合调试开发、服务上线运维等工作。

（二）强化督导调度。各部门（单位）要各司其职、各负其责，按照确定的目标任务，确保重点高频事项按期上线运行。建立周调度、月通报制度，及时协调解决推进中发现的问题。强化对各部门（单位）参与“容沂办”市民云 APP 和“爱山东”APP 临沂分厅建设运营工作情况的监督检查，对工作不力、进度拖延的予以通报。

（三）注重宣传推广。根据市民需求不断优化“容沂办”市民云 APP、“爱山东”APP 临沂分厅功能，持续迭代升级，组建运营推广团队，在政府官方媒体、微博、微信等媒体渠道和手机应用商店进行线上推广，在政务服务中心、社区服务窗口、通信运营网点及各类居民工作、生活场所进行线下推广，广泛宣传“容沂办”市民云 APP 和“爱山东”APP 临沂分厅移动政务服务新理念、新做法，做好电子证照知识普及，引导社会公众积极参与应用，让公众切实感受到掌上办事带来的便利。

- 附件：1. 100 项高频民生事项“掌上办”清单
2. 新增高频证照清单
3. 流程再造后群众“掌上办”流程图

附件 1

100 项高频民生事项 “掌上办”清单

序号	部 门	事 项 名 称	子 项	事项类别	服务领域	实施层级
1	市残联	用人单位安排残疾人就业审核	用人单位安排残疾人就业审核	其他行政权力	就业创业	市县两级
2	市交通运输局	经营性道路客货运输驾驶员从业资格许可	经营性道路客货运输驾驶员从业资格许可	行政许可	交通运输	市级
3	市交通运输局	出租汽车驾驶员从业资格许可	出租汽车驾驶员从业资格许可	行政许可	交通运输	市级
4	市交通运输局	道路危险货物运输从业人员从业资格许可	道路危险货物运输从业人员从业资格许可	行政许可	交通运输	市级
5	市交通运输局	出租汽车驾驶员从业资格注册	巡游出租汽车驾驶员从业资格注册	其他行政权力	交通运输	市级
6	市交通运输局		网络预约出租汽车驾驶员从业资格注册	其他行政权力	交通运输	市级
7	市交通运输局	普通货物运输车辆年度审验	普通货物运输车辆年度审验	其他行政权力	交通运输	县区级
8	市交通运输局	巡游出租汽车道路运输证配发、换发、补发	巡游出租汽车道路运输证配发、换发、补发	其他行政权力	交通运输	县区级
9	市教育局	普通中小学学生学籍管理	普通中小学学生学籍管理	公共服务	社会保障	市县两级
10	市教育局	中等职业学校学生学籍管理	中等职业学校学生学籍管理	公共服务	社会保障	市级

序号	部 门	事 项 名 称	子 项	事项类别	服务领域	实施层级
11	市教育局	中等职业学校学生学历证明	中等职业学校学生学历证明	公共服务	社会保障	市级
12	市民政局	涉外、涉港澳台居民、华侨婚姻登记	涉外、涉港澳台居民、华侨婚姻登记	行政确认	社会服务	县级
13	市人力资源 社会保障局	社会保险登记	社会保险登记	公共服务	社会保障	市县两级
14	市人力资源 社会保障局	社会保险费缴纳	社会保险费缴纳	公共服务	社会保障	市县两级
15	市人力资源 社会保障局	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	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跨省市企业养老保险关系转出）	公共服务	社会保障	市县两级
16	市人力资源 社会保障局		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跨省市企业养老保险关系转入）	公共服务	社会保障	市县两级
17	市人力资源 社会保障局	工伤保险待遇核定支付	伤残待遇核定支付	公共服务	社会保障	市县两级
18	市人力资源 社会保障局		工伤职工转诊转院申请确认（工伤职工异地就医登记备案）	公共服务	社会保障	市县两级
19	市人力资源 社会保障局	失业保险待遇核定支付	失业保险待遇核定支付（企业稳岗支付）	公共服务	社会保障	市县两级
20	市人力资源 社会保障局	开展就业失业登记工作	开展就业失业登记工作	公共服务	就业创业	市县两级
21	市人力资源 社会保障局	社会保障卡服务	社会保障卡服务	公共服务	社会保障	市县两级
22	市人力资源 社会保障局	社会保险记录查询打印	失业保险关系迁移证明打印	公共服务	社会保障	市级

序号	部 门	事 项 名 称	子 项	事项类别	服务领域	实施层级
23	市卫生健康委	老年优待证	老年优待证	公共服务	卫生健康	市县两级
24	市医保局	单位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登记	单位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登记	公共服务	社会保障	市县两级
25	市医保局	单位变更登记	单位变更登记	公共服务	社会保障	市县两级
26	市医保局	单位注销登记	单位注销登记	公共服务	社会保障	市县两级
27	市医保局	医疗关系转入	跨省市医疗关系转入	公共服务	社会保障	市县两级
28	市医保局	医疗保险关系转出	跨省市医疗保险关系转出	公共服务	社会保障	市县两级
29	市医保局	医疗保险欠缴查询	医疗保险欠缴查询	公共服务	社会保障	市县两级
30	市住房城乡建设局	建筑节能技术产品认定	建筑节能技术产品初次认定	行政确认	住房和城乡建设	市县两级
31	市住房城乡建设局		建筑节能技术产品初次复审换证	行政确认	住房和城乡建设	市县两级
32	市住房城乡建设局	公租房保障对象资格认定	公租房保障对象资格认定	行政确认	住房和城乡建设	市县两级
33	市住房城乡建设局	公租房租赁补贴资格确认	公租房租赁补贴资格确认	行政确认	住房和城乡建设	市县两级
34	市住房城乡建设局	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 起重机械备案	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 起重机械备案	其他行政权力	住房和城乡建设	市县两级

序号	部 门	事 项 名 称	子 项	事项类别	服务领域	实施层级
35	市住房城乡建设局	住宅专项维修资金代管	住宅专项维修资金代管(个人办理住宅专项维修资金首期交存)	其他行政权力	住房和城乡建设	市县两级
36	市住房公积金服务中心	职工申请提取住房公积金的核准	出境定居提取住房公积金	其他行政权力	住房和城乡建设	市级
37	市住房公积金服务中心		大修自住住房提取住房公积金	其他行政权力	住房和城乡建设	市级
38	市住房公积金服务中心		购买自住住房提取住房公积金	其他行政权力	住房和城乡建设	市级
39	市住房公积金服务中心		完全丧失劳动能力，并与单位终止劳动关系提取住房公积金	其他行政权力	住房和城乡建设	市级
40	市住房公积金服务中心		租赁公共租赁住房提取住房公积金	其他行政权力	住房和城乡建设	市级
41	市住房公积金服务中心		建造、翻建自住住房提取住房公积金	其他行政权力	住房和城乡建设	市级
42	市住房公积金服务中心		偿还购房贷款本息提取住房公积金	其他行政权力	住房和城乡建设	市级
43	市住房公积金服务中心		租赁自住住房提取住房公积金	其他行政权力	住房和城乡建设	市级
44	市住房公积金服务中心		购买新建自住住房公积金贷款	其他行政权力	住房和城乡建设	市级
45	市住房公积金服务中心		购买再交易自住住房公积金贷款	其他行政权力	住房和城乡建设	市级

序号	部 门	事 项 名 称	子 项	事项类别	服务领域	实施层级
46	市住房公积金服务中心	缴存住房公积金的职工申请住房公积金贷款核准	建造、翻建、大修自住住房公积金贷款	其他行政权力	住房和城乡建设	市级
47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城市大型户外广告设置审核	城市大型户外广告设置审核	行政许可	城市管理	市县两级
48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道路班车客运（含班线）经营许可	道路班车客运（含班线）经营许可（新增许可）	行政许可	交通运输	市县两级
49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道路班车客运（含班线）经营许可（延续经营）	行政许可	交通运输	市县两级
50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道路班车客运（含班线）经营许可（事项变更）	行政许可	交通运输	市县两级
51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危险货物运输经营以外的道路货运运输经营许可	危险货物运输经营以外的道路货运运输经营许可	行政许可	交通运输	市县两级
52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在城市建筑物、设施上张挂、张贴宣传品审批	在城市建筑物、设施上张挂、张贴宣传品审批	行政许可	城市管理	市级
53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	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	行政许可	城市管理	市级
54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农药经营许可	农药经营首次许可	行政许可	涉农	市县两级
55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农药经营变更许可	行政许可	涉农	市县两级
56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农药经营延续许可	行政许可	涉农	市县两级
57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农药经营许可证补发	行政许可	涉农	市县两级

序号	部 门	事 项 名 称	子 项	事项类别	服务领域	实施层级
58	市行政审批 服务局	林木采伐许可	林木采伐许可	行政许可	涉农	县区级
59	市行政审批 服务局	动物防疫条件许可	动物防疫条件许可	行政许可	涉农	市县两级
60	市行政审批 服务局	医疗机构设置审批及执业登记 和校验	医疗机构设置审批	行政许可	卫生健康	市县两级
61	市行政审批 服务局	母婴保健服务人员资格认定	母婴保健服务人员资格认定 (婚前医学检查技术服务人员 资格认定)	行政许可	卫生健康	市县两级
62	市行政审批 服务局	公共场所卫生许可新申请	公共场所卫生许可	行政许可	卫生健康	市县两级
63	市行政审批 服务局		公共场所卫生许可证变更法人	行政许可	卫生健康	市县两级
64	市行政审批 服务局		公共场所卫生许可证换证	行政许可	卫生健康	市县两级
65	市行政审批 服务局		公共场所卫生许可证变更单位 名称	行政许可	卫生健康	市县两级
66	市行政审批 服务局	城市建筑垃圾处置核准	城市建筑垃圾处置核准	行政许可	城市管理	市县两级
67	市行政审批 服务局		从事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 清扫、收集服务审批	行政许可	城市管理	市县两级

序号	部 门	事 项 名 称	子 项	事项类别	服务领域	实施层级
68	市行政审批 服务局	城市建筑垃圾处置核准	从事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运输 服务审批	行政许可	城市管理	市县两级
69	市行政审批 服务局		从事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处理 服务审批	行政许可	城市管理	市县两级
70	市行政审批 服务局		从事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 扫、收集、运输、处理服务 审批	行政许可	城市管理	市县两级
71	市行政审批 服务局	医疗保健机构从事母婴保健 技术服务许可	医疗保健机构从事母婴保健 技术服务许可	行政许可	卫生健康	市县两级
72	市行政审批 服务局	放射源诊疗技术和医用辐射 机构许可、校验	放射源诊疗技术和医用辐射 机构许可	行政许可	卫生健康	市县两级
73	市行政审批 服务局		放射源诊疗技术和医用辐射 机构校验	行政许可	卫生健康	市县两级
74	市行政审批 服务局	医疗广告审查	医疗广告审查（中医医疗机构）	行政许可	卫生健康	市县两级
75	市行政审批 服务局		医疗广告审查（中医医疗机构 除外）	行政许可	卫生健康	市县两级
76	市行政审批 服务局	民办职业技能培训机构审批	民办职业技能培训机构审批— 筹设	行政许可	教育	市县两级
77	市行政审批 服务局		民办职业技能培训机构审批— 设立	行政许可	教育	市县两级
78	市行政审批 服务局		民办职业技能培训机构审批— 变更地址	行政许可	教育	市县两级

序号	部 门	事 项 名 称	子 项	事项类别	服务领域	实施层级
79	市行政审批 服务局	民办职业技能培训机构审批	民办职业技能培训机构审批—— 变更培训专业	行政许可	教育	市县两级
80	市行政审批 服务局		民办职业技能培训机构审批—— 学校分立	行政许可	教育	市县两级
81	市行政审批 服务局		民办职业技能培训机构审批—— 学校合并	行政许可	教育	市县两级
82	市行政审批 服务局		民办职业技能培训机构审批—— 变更学校名称	行政许可	教育	市县两级
83	市行政审批 服务局		民办职业技能培训机构审批—— 变更办学地址	行政许可	教育	市县两级
84	市行政审批 服务局		民办职业技能培训机构审批—— 变更学校章程	行政许可	教育	市县两级
85	市行政审批 服务局		民办职业技能培训机构审批—— 到期换证	行政许可	教育	市县两级
86	市行政审批 服务局		民办职业技能培训机构审批—— 终止	行政许可	教育	市县两级
87	市行政审批 服务局		民办职业技能培训机构审批—— 变更学校校长/法定代表人/举 办者/理事长、理事（董事长、 董事）	行政许可	教育	市县两级

序号	部 门	事 项 名 称	子 项	事项类别	服务领域	实施层级
88	市行政审批 服务局	实施学历教育、学前教育、自学考试助学及其他文化教育的 民办学校设立、分立、 合并、变更、终止审批	实施学历教育、学前教育、自学考试助学及其他文化教育的 民办学校合并审批	行政许可	教育	市县两级
89	市行政审批 服务局		实施学历教育、学前教育、自学考试助学及其他文化教育的 民办学校分立审批	行政许可	教育	市县两级
90	市行政审批 服务局		实施学历教育、学前教育、自学考试助学及其他文化教育的 民办学校筹设审批	行政许可	教育	市县两级
91	市行政审批 服务局		实施学历教育、学前教育、自学考试助学及其他文化教育的 民办学校变更名称审批	行政许可	教育	市县两级
92	市行政审批 服务局		实施学历教育、学前教育、自学考试助学及其他文化教育的 民办学校变更层次类别审批	行政许可	教育	市县两级
93	市行政审批 服务局		实施学历教育、学前教育、自学考试助学及其他文化教育的 民办学校终止审批	行政许可	教育	市县两级
94	市行政审批 服务局		实施学历教育、学前教育、自学考试助学及其他文化教育的 民办学校设立审批	行政许可	教育	市县两级
95	市行政审批 服务局		实施学历教育、学前教育、自学考试助学及其他文化教育的 民办学校变更举办者审批	行政许可	教育	市县两级

序号	部 门	事 项 名 称	子 项	事项类别	服务领域	实施层级
96	市行政审批 服务局	麻醉药品和第一类精神药品 运输证明核发	麻醉药品和第一类精神药品 运输证明核发	行政许可	卫生健康	市县两级
97	市行政审批 服务局	麻醉药品和精神药品邮寄证明 核发	麻醉药品和精神药品邮寄证明 核发	行政许可	卫生健康	市县两级
98	市行政审批 服务局	城市供水经营许可证核发	城市供水经营许可证核发	行政许可	城市管理	市县两级
99	市行政审批 服务局	粮食收购资格认定	粮食收购资格认定	行政许可	涉农	市县两级
100	市行政审批 服务局	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	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	行政许可	涉农	市县两级

注：上述事项在具体工作开展过程中可根据推进情况适时调整。

附件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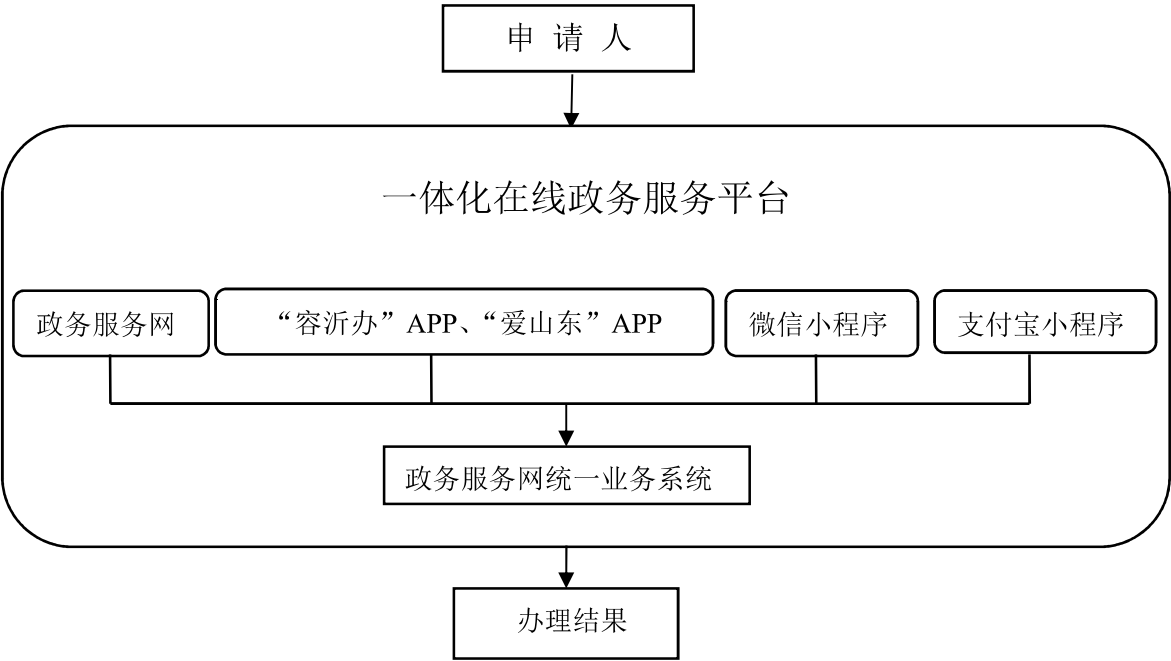
新增高频证照清单

序号	部 门	证照及批文名称	类型
1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不动产权证书	证照
2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不动产登记证明	证照
3	市民政局	结婚证	证照
4	市民政局	离婚证	证照
5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公司营业执照	证照
6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证照
7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建设项目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	证照
8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证照
9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证照
10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临时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证照
11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临时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证照
12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证	证照
13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供热经营许可证	证照
14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证照
15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关于项目核准的批复	批文
16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	批文
17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建设项目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竣工验收合格的函	批文
18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批复	批文
19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	批文

序号	部 门	证照及批文名称	类型
20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节能审查意见	批文
21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批复	批文
22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山东省建设项目备案证明	证明
23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城市绿化工程设计方案申请审批	批文
24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证书	证照
25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防空地下室易地建设许可证	证照
26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工程建设方案的审查意见	批文
27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防空地下室建设许可证	证照
28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使用林地审核同意书	批文
29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建设工程设计方案及变更审查意见表	批文
30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建设项目选址方案审查意见表	批文
31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建设工程竣工规划核实合格证	证照
32	市住房城乡建设局	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报告	批文
33	市住房城乡建设局	建筑节能认定证书	证照
34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出租汽车客运经营许可证	证照
35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道路危险货物运输经营许可证	证照
36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城市公交线路经营许可证	证照
37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城市公共汽电车客运经营许可证	证照
38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道路包车客运经营许可证	证照
39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道路班车客运（含班线）经营许可证	证照
40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在公路用地范围内设置非公路标志许可证	证照

序号	部 门	证照及批文名称	类型
41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公路建设项目施工许可证	证照
42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超限运输车辆行驶公路许可证	证照
43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公路用地范围内护路林更新采伐许可证	证照
44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涉路工程建设许可证	证照
45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商品房预售许可证明	证明
46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乡村建设规划许可证	证照
47	市交通运输局	道路运输证	证照
48	市交通运输局	网络预约出租汽车运输证	证照
49	市交通运输局	巡游出租汽车驾驶员证	证照
50	市交通运输局	网络预约出租汽车驾驶员证	证照
51	市交通运输局	道路运输从业人员从业资格证	证照
52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城市供水经营许可证	证照
53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供水企业停业歇业许可证	证照
54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燃气经营许可证	证照
55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燃气供应许可证	证照
56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供热企业停业许可证	证照
57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污水处理企业经营许可证	证照
58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	证照
59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	证照
60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公共场所卫生许可证	证照
61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供水单位卫生许可证	证照

流程再造后群众“掌上办”流程图



临沂市推动市直部门（单位）高效有序运行 流程再造实施方案

为提高市直机关履职能力和运行效率，根据省、市关于深化制度创新加快流程再造的要求，现制定我市推动市直部门（单位）高效有序运行流程再造实施方案。

一、工作目标

聚焦政务运行扁平化、协同化、贯通化，通过机制上的优化调整，对市直部门（单位）的内部流程、跨部门的横向流程及上下级之间的纵向流程进行再造，最大限度削减层级、减少环节、精简程序、压缩时限，推动政务资源要素形成深度关联、跨界融合、开放协同、利他共生的生态系统，切实提高市直部门（单位）工作效率和运行质量。

二、重点任务

（一）推动市直部门内部流程扁平化

对部门内部流程进行扁平化再造，将部门内的事务决策执行由多个层级（主要负责同志↔分管负责同志↔部门中层负责人↔一般工作人员）压减为2个层级（顶格领导↔所有工作人员），运行时限压减50%以上。

1. 建立顶格协调推进机制。实行重大事项“由上而下”顶格协调，部门主要负责同志或分管负责同志直接配置力量 and 资源，减少运行层次和环节，最大程度缩短决策执行时间。

2. 建立工作专班制。对于涉及多个科室的重要工作，建立相关科室共同参加的工作专班。部门主要负责同志或者分管同志指定一个科室牵头，明确任务分工，统筹人员力量，实行“一口对外”。

3. 建立适应性组织结构。聚焦提高效率，打破内部掣肘，改革组织架构和部门内部办事流程，按照同类事项一条线运行、一个领导分管、一个科室对外的原则，明确一个牵头科室，负责对外联系和内部协调，加强业务、信息、流程整合，提升科室动态适应性，实行“限时办结、一次办好”。

4. 建立并联办理工作机制。对部门内部需要多个科室共同办理的事项，实行并联办理，限时办结，办理时限向社会公开，接受社会监督。

5. 建立创意创新激励机制。广泛激发企业家、专家学者等社会各界的想象力、创新力，将各方面创意创新导入工作决策过程。支持干部大胆创意、大胆变革，设立改革创新奖，营造激励广大干部创意创新竞相迸发的浓厚氛围。

（二）推动横向部门之间流程协同化

对横向部门之间流程进行协同化再造，打通部门间沟通、协调、配合、数据等壁垒，实现跨部门事项“一次办好”比例达70%以上；部门间征求意见时长压减至1个工作日，会签文件时长压减至3个工作日内。

1. 建立主办部门负责推进机制。对于涉及多个部门的事项，实行谁主办、谁牵头、谁负责。议事协调机构办公室设在部门

或工作专班、职责边界清单事项的牵头部门为主办部门（市领导同志另有部署的，按市领导同志的部署确定；对于任务主要内容存在争议的，由市领导同志指定主办部门）。主办部门要建立完善工作规则，搭建协调平台，明确相关部门的具体工作任务和运行流程，组织各相关部门推进任务实施。对于需要市领导同志出面协调的事项，只协调一次，只出一个会议纪要，主办部门按会议纪要落实。

2. 强化主办部门职责权限。提高主办部门协调、调度各方的实际能力，赋予其评价参与部门工作成效的实际权责，并将落实主办任务情况作为对主办部门自身的考评依据，实现主办部门权限实质化、责任具体化、奖惩兑现化。

3. 支持部门改革创新。各部门对职责分工有争议的，应主动协商解决，相关部门沟通协商不一致的，由市委编办协调。避免不经慎重研究，简单以缺乏文件依据为理由，随意否决其他部门提出的切实可行的新思路、新政策、新举措。

4. 建立“横向一体化”组织体系。优化对上机制，把多部门分别对上变为主办部门“一口对上”。完善部门间横向协作机制，把多部门串联办理变为并联同步办理。

5. 建立协同监督推进落实机制。整合各类监督资源，丰富监督手段，强化监督效力。通过人大政协跟踪调研、问政质询、挂牌督导以及媒体曝光、政务热线、电视问政等多种方式，督促工作落实。

（三）推动纵向部门上下流程贯通化

对纵向部门上下流程进行贯通化再造，信息和指令跨层级、无中转传递，运行时间压减 60%以上。

1. 落实直通上下的网状流程。将“多点连接、分段传达”的链状流程改造为“一点发布、全网接收”的网状流程，按照省里要求，将信息指令和执行反馈由省↔市↔县区↔乡镇（街道）层层传递模式，转变为省↔市、县区、乡镇（街道）直通运转模式，以最少层级、最短路径传达部署任务、反馈执行情况。

2. 落实流畅互动的直通机制。充分运用全省一体化政务运行平台，实现全程网上办理。依托政务运行平台，落实问题直报机制，各县区要按照“提级调度机制”要求，认真梳理一个最急需解决的问题，呈报省委、省政府；对省直部门的意见建议以及需要解决的问题，报送省对口部门的同时，同步报送市对口部门，市级有关部门应在 5 个工作日内处理并回复。

3. 建立决策实施的公开机制。推行决策事项公开答辩、听证会等制度，邀请“两代表一委员”、企业家、专家学者等社会各界人士参加有关重大政策举措答辩、听证，一般事项可面向本部门开展答辩、听证，使决策过程成为统一思想、完善提升的过程。建立行业协会商会主要负责人列席有关会议制度，开辟信息“直通车”，充分赋予市场主体知情权、发言权。

4. 建立双向反馈的闭环体系。建立决策部门、执行部门和监督部门间的双向反馈制度，完善“决策→执行→反馈→再决策→再执行”运行体系。创新跨层级政务督查模式，引入第三

方评估机制，强化督查和评估结果运用，促进政务效能提升。

三、保障措施

市直各职能部门要强化责任意识、主动意识，按照本方案部署，积极推进各项工作。结合本部门、本系统实际，认真研究制定贯彻落实具体措施，列出再造的重点流程清单，按要求报市委编办备案。市委办公室、市委编办、市政府办公室切实加强对方案执行的监督，注重运用信息化手段，对各职能部门削减层级、减少环节、精简手续、压缩时限情况进行跟踪督查，年终组织绩效评估，确保流程再造目标任务落实落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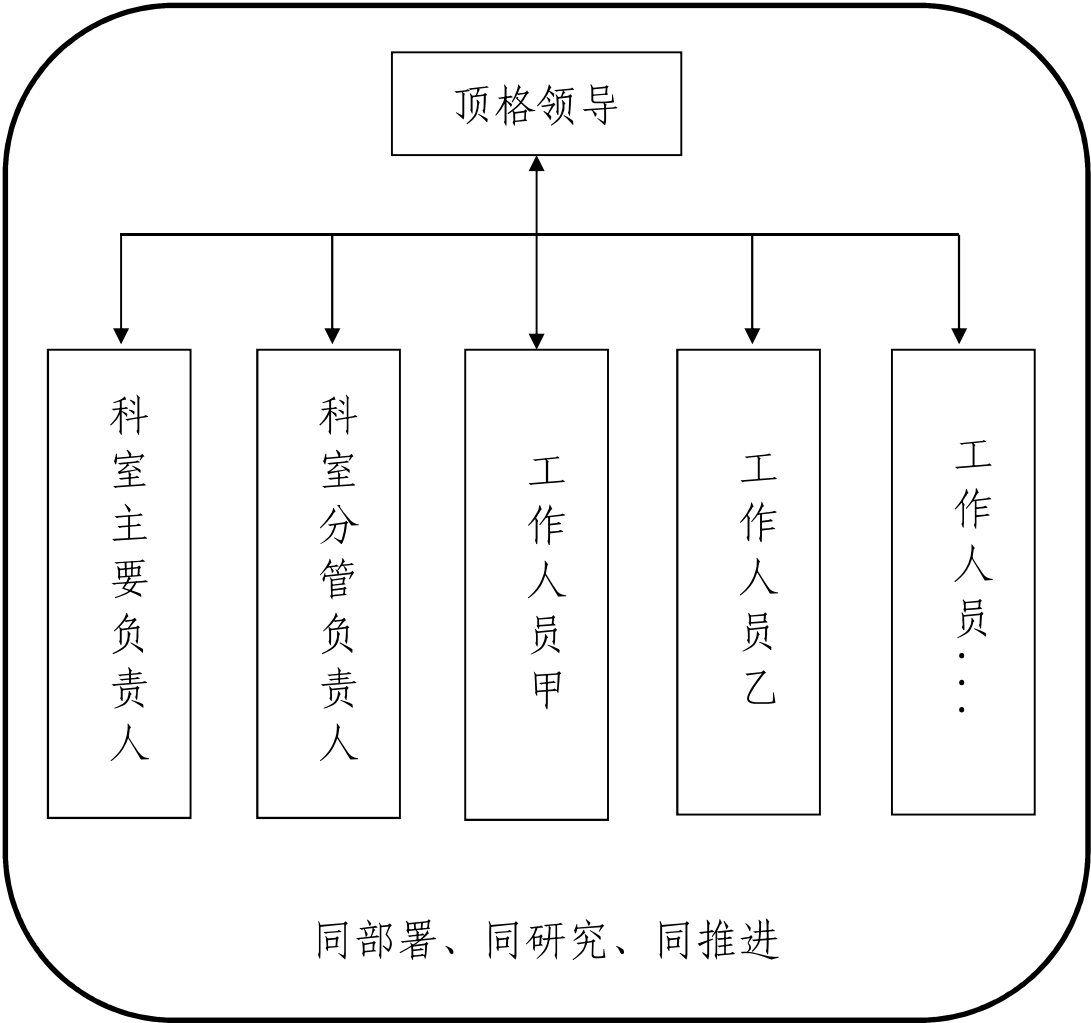
附件：流程再造后图示

附 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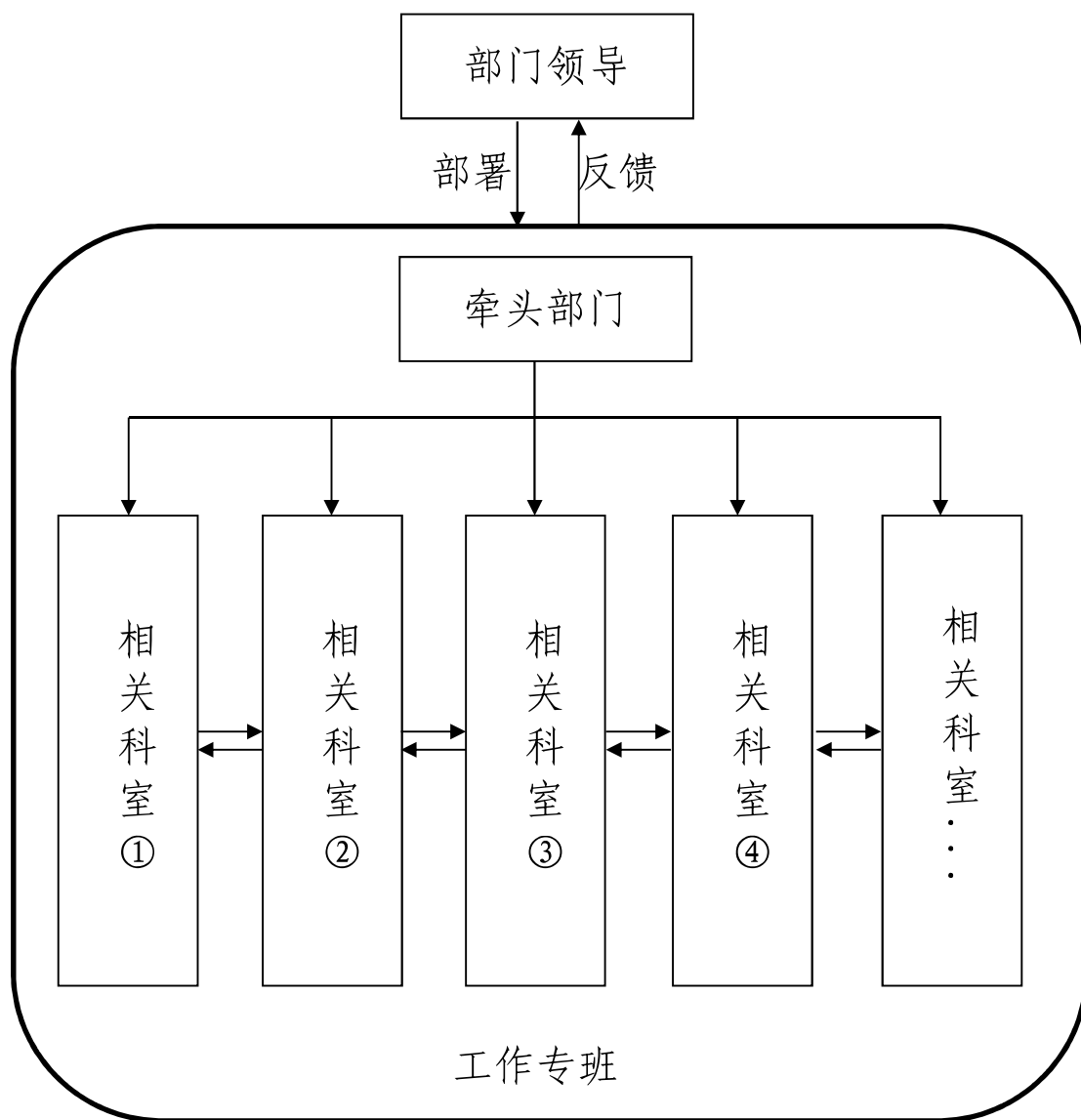
流程再造后图示

（一）部门内部运转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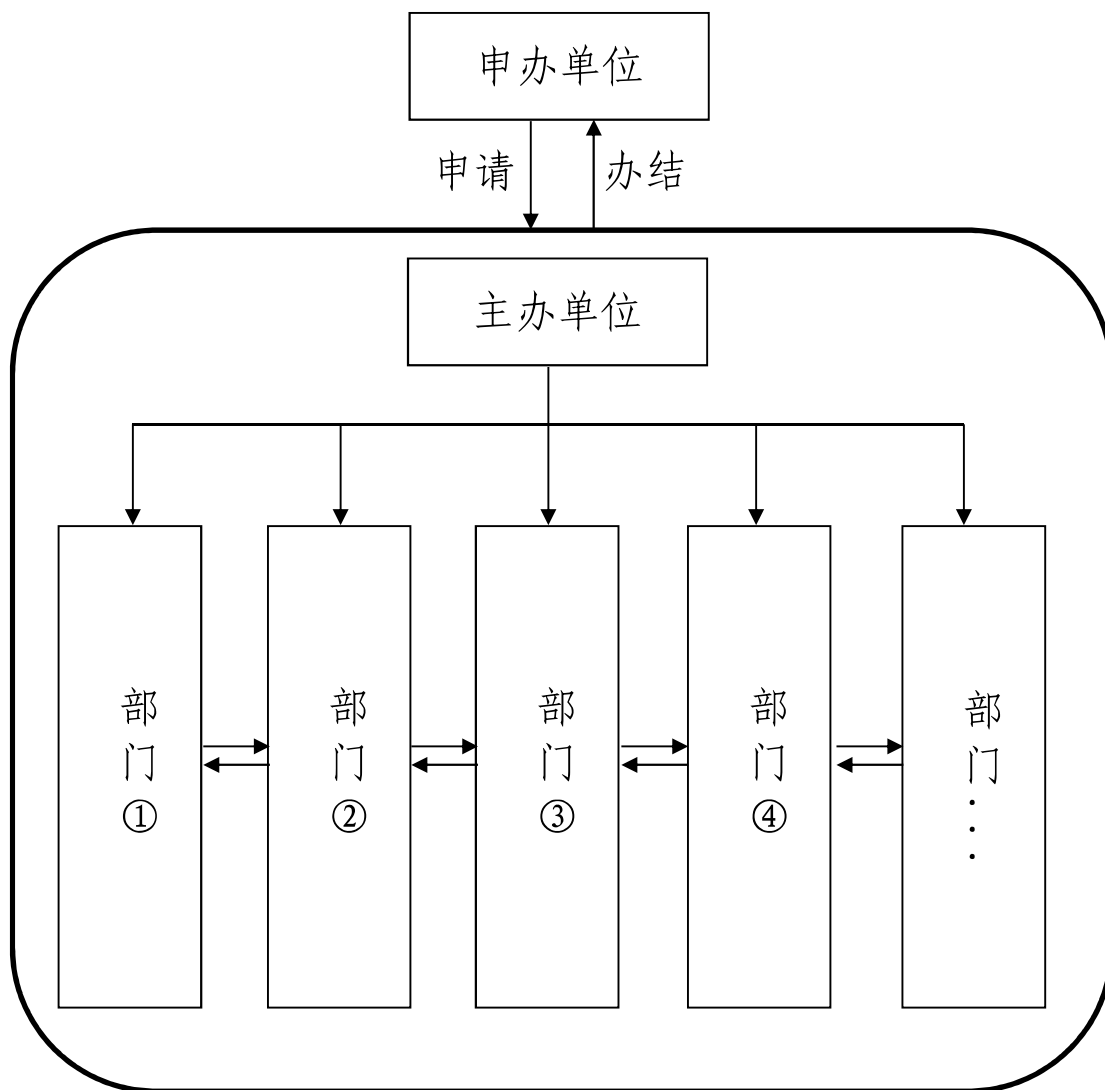
1. 顶格协调推进机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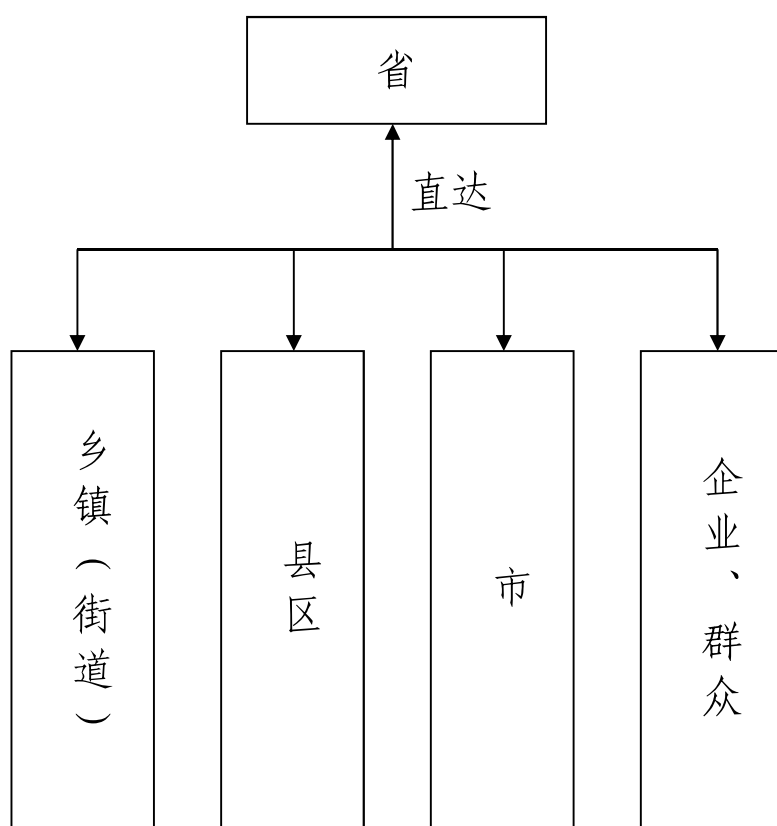
2. 工作专班制



(二) 部门之间运转流程



(三) 跨层级之间运转流程



临沂市机构职能优化流程再造 实施方案

为进一步优化部门职能运行、提高服务效能，根据省、市关于深化制度创新加快流程再造的要求，现制定我市机构职能优化流程再造实施方案。

一、工作目标

坚持优化协同高效原则，以推动部门“三定”规定落实为抓手，进一步明晰职责任务、提升运行效率、厘清职责边界，推动形成内部深度融合、外部高效配合、职责岗位匹配，履职全程监管的部门职能运行机制，实现机构职能流程的再优化再塑造，为打造优质高效便捷职能运行环境提供体制机制保障。

二、主要任务

（一）细化部门主要职责，完善职责任务清单

在前期细化部门“三定”规定的基础上，聚焦转变职能和优化职责，完善部门及内设机构职责任务清单，明晰各项工作任务、岗位规范、流程标准、责任人员等，实现部门内部和部门之间流程再造，促进机构职能优化协同高效。在前期编制部门流程管理手册基础上，2020年8月底前，各部门完成职责任务清单完善工作，在门户网站或以其他方式公开并报市委编办备案。

（二）完善政府部门权责清单，强化清单动态管理

根据法律法规规章立改废释、经济社会发展和全面深化改革需要以及机构职能调整等情况，对权责清单实行动态管理，统一规范市县乡三级权责事项名称、类型、设定依据、编码等要素，并向社会公布。发挥权责清单基础效用，统筹做好与政务服务事项实施清单、行政执法事项清单、监管事项目录清单等清单的衔接，落实山东省政府部门权责清单管理办法，加强对权责清单执行情况的监管，切实规范和约束部门履职行为。

（三）编制政府部门职责边界清单，理顺部门职责分工

市政府工作部门、在市委工作机关挂牌的政府机构之间，需由两个以上部门共同完成的职责事项，纳入市级政府部门职责边界清单，按照目标明、任务清、责任实的原则，理顺部门职责分工，明确履职边界。市委编办集中审核后，公布市级政府部门职责边界清单。各县区同步审核公布本级政府部门职责边界清单。

（四）健全部门间协调配合机制，建立完善工作规则

议事协调机构办公室设在部门、职责边界清单事项的牵头部门分别建立完善工作规则，界定相关部门的职责任务，确定相关部门主办、协办关系，明确有关工作由牵头部门启动、相关部门支持配合的具体运行方式。各议事协调机构基本完成工作规则和办公室工作细则制定工作，并报市委编办备案。

（五）完善部门职能运行监管机制，深入开展履职评估

按照市委、市政府年度重点任务安排，依据部门“三定”规定和权责清单，充分运用“临沂市机关事业单位履职考评系

统”对各部门职能运行情况进行常态化监管。建立完善机关职能运行监管制度，优化职能运行监管指标，明确监管内容、方式，深入开展部门履职评估。

三、保障措施

（一）强化职能运行监管作用。稳妥推进机关职能运行监管工作，突出目标导向、结果导向，督促各部门加快制度创新、流程再造。加大对市直部门担当作为干事创业、创新创优对标赶超等方面的履职评估力度，检验各部门流程再造效果。

（二）强化机构编制资源统筹作用。定期评估分析各领域流程再造项目，相应优化调整有关职责配置和机构设置，保障部门开展制度创新流程再造。涉及重点领域、重点行业、流程再造等机构编制事项，加大统筹协调力度，实现上下贯通。

临沂市一件事“一链办理”主题服务 流程再造实施方案

为最大程度满足企业群众办事便利化需求，根据省、市关于深化制度创新加快流程再造的要求，现制定我市一件事“一链办理”主题服务流程再造方案。

一、工作目标

以企业群众“办成一件事”为导向，按照“减事项、减环节、减材料、减时限、减跑动”要求，再造服务流程，建立市级统筹、部门协同、整体联动、线上线下融合新模式，实现一件事一组流程、一张表单、一套材料、一个窗口、一次办好。同时，进一步延伸服务，试点“一业一证”改革，推行行业综合审批，实现准入即准营。根据省部署安排，尽快将首批一件事“一链办理”主题服务纳入“政务服务一网通办”总门户并实施动态监管，发出全市第一批《行业综合许可证》。12月底前，推出分别面向企业和群众各50项主题式一件事“一链办理”服务事项和100项高频单个事项一件事主题服务，并在20个经营领域推出行业综合许可证。

二、主要任务

（一）统一流程标准

1. 确定目录清单。聚焦社会保障、卫生健康、就业创业、

民政救助、户籍办理、公安交管、交通运输等重点领域和老年人、残疾人、退役军人、高校毕业生、高层次人才等重点人群，综合考虑省市一件事“一链办理”梳理成果，确定我市一件事“一链办理”流程再造目录清单。

2. 明确管理模式。明确一件事“一链办理”主题服务事项牵头和配合单位，原则上在一件事“一链办理”中业务量最多的主办单位为牵头部门，业务量基本相等的首办单位为首办部门，形成主办单位或首办单位牵头、多方配合的优化流程、并联办理的服务机制。

3. 再造事项流程。在政务服务事项标准化梳理成果基础上，一件事“一链办理”主题服务事项牵头单位会同配合单位整合“一链办理”关联事项，对“办成一件事”的受理条件、申请材料、收费依据及标准、办理时限、办事流程（流程图）等进行全面梳理，压缩、归并、优化多个事项的办理环节，变串联办理为并联办理，对一件事“一链办理”主题服务事项逐一形成具体工作方案，方案内容至少包括优化前流程、存在问题、改革举措、优化后流程、预计改革成效，以及业务流程优化再造工作的责任分工、实施步骤、进度安排等。

4. 制定指南规程。按照“三级十同”和“五减”要求，全力推动业务整合和流程再造，将关联事项涉及的办事指南、材料、表单，制作形成“一份指南”“一套材料（材料清单、示范文本）”“一张表单（空白样表）”。制定一件事“一链办理”服

务规程，厘清职责边界，明确工作标准，健全流转机制，动态管理指南，不断提升一件事“一链办理”规范化、透明化、便利化水平。

（二）优化窗口服务

1. 推进一窗受理。一件事“一链办理”关联事项在各级实体大厅实现“应进必进”，将以前分散在“多个窗口”事项归入“一个窗口”，实现跨部门、跨领域、跨层级“一窗受理·一次办好”。延伸企业开办服务链条，全面推进“一业一证”改革，加快实现民生领域“一窗办结”。积极推行容缺受理、告知承诺等服务模式，对条件难以事先核实、能够通过事中事后监管纠正且风险可控的事项，加大告知承诺力度，实现一件事“一链办理”中涉企事项全覆盖。

2. 实行就近办理。深化“市县同权”改革，采取“直接下放、下放实质性审核权、服务窗口前移”等方式，推动一件事“一链办理”关联事项向县级集中，实现一件事“一链办理”县里办、就近办。

3. 提升服务质量。实行精准告知，将“一事项一次告知”升级为“一件事一次告知”，让企业群众提前了解办事事宜。实行帮办代办，指导服务对象填写“一张表单”、准备“一套材料”。强化结果评价，引导企业群众在申办一件事过程中通过“吐槽找茬”“好差评”系统等收集企业群众的反馈意见，持续优化提升。

（三）强化技术支撑

1. 完善系统功能。根据省里统一部署，从主题设计、表单管理、场景应用、多表合一等多维度完善“山东省政务服务事项管理系统”各项功能和应用，满足一件事“一链办理”标准化梳理、个性化认领、专业化评估需求。

2. 提升技术保障。配合省完善电子证照、电子印章等基础库，提供法人信息、证照许可信息接口规范，参照省政务信息资源数据采集、共享交换接口、共享交换服务、平台运行管理等技术标准，为一件事“一链办理”提供技术保障。积极探索表单预填，推动表单基本信息自动填入、业务信息选择生成，实现“填表”到“补表”、“补表”到“审表”的转变。进一步关联整合材料信息和电子证照目录、数据资源目录，最大限度减少申请人重复提交材料。

3. 分批上网运行。按照“成熟一批、公布一批、上线一批”的原则，依据“立足实际、相对最优、普遍适用”标准，组织开展一件事“一链办理”主题服务事项的发布、个性化认领、优化等工作，及时在“政务服务一网通办”总门户“一链办理”专区上网运行。在“容沂办”市民云 APP 建设过程中同步开发一件事“一链办理”主题服务功能模块，实现高频一件事掌上办。

三、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明确责任分工。各级各部门要高度

重视一件事“一链办理”主题服务工作，将其作为深化流程再造的“牛鼻子”工程抓实抓细抓好。各级优化营商环境和推进政府职能转变相关领导协调机制要切实发挥统筹协调和指导监督作用，研究解决工作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各级政务服务管理部门负责具体组织实施，抓好工作落实；各级大数据管理部门负责数据资源共享、电子证照、电子印章应用等技术支持工作；各级财政部门要加大财政支持，全力做好支撑保障；各级牵头部门要会同配合部门组建工作专班，制定工作方案，细化责任分工，明确时间节点，进行集中攻坚，组织开展擂台比武竞赛，切实担负起推进落实的主体责任。

（二）加强宣传引导，形成良好氛围。各级各部门要充分利用各类新闻媒体，积极宣传推广一件事“一链办理”主题服务。要对一件事“一链办理”主题服务事项办理指南进行全流程解说解读，增强可读性、通俗性，让企业和群众真正能用、好用、爱用。要做好政府门户网站信息发布工作，正确引导社会预期，积极回应社会关切。要创新社会参与机制，拓宽公众参与渠道，凝聚各方共识，营造良好改革氛围。要在落实好“规定动作”的同时，主动对标先进，持续丰富和完善一件事“一链办理”运行水平，确保“规定工作”做到位，“自选动作”有特色。

（三）加强监督指导，确保责任落实。定期检查各级各部门一件事“一链办理”主题服务开展情况，重点对事项认领、

上网运行、办件数据、自选事项等方面进行评价。对工作推进迟缓，影响整体工作进度的县区和部门，进行通报并对相关负责人进行约谈。有关工作落实情况纳入政务服务年度评估、评价范围。

- 附件：1. 一件事“一链办理”主题服务流程再造目录清单
2. 一件事高频民生事项流程再造目录清单

一件事“一链办理”主题服务流程再造目录清单

序号	主题名称	主题类别	牵头单位	试点县区	涉及事项名称	涉及单位	行使层级
1	我要开食品 生产厂	法人	市行政审批 服务局	兰山区 罗庄区 郯城县 沂水县	个体工商户设立登记	市场监管部门、行政审批部门	县
					公司设立登记	市场监管部门、行政审批部门	市县
					建设工程消防验收	住建部门	市县
					公共场所卫生许可证新申请	行政审批部门	市县
					食品经营许可	市场监管部门、行政审批部门	县
					食品生产许可	行政审批部门	市县
					街道临街建筑物外部改造装修许可	自然资源和规划部门、城管 部门、行政审批部门	县
					开立银行账户	银行	——
2	我要开非营利性 养老院		市行政审批 服务局	沂南县 莒南县 临沭县 费县	涉税事项办理（税务登记与发票领用）	税务部门	市县
					刻制公章备案	公安部门	县
					民办非企业单位成立登记	行政审批部门	市县
					民办非企业单位章程核准	行政审批部门	市县
					建设工程消防验收	住建部门	市县
					养老机构备案	行政审批部门	市县
					刻制公章备案	公安部门	县

序号	主题名称	主题类别	牵头单位	试点区县	涉及事项名称	涉及单位	行使层级
2	我要开非营利性养老院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沂南县 临沭县 莒南县 费县	开立银行账户	银行	——
					涉税事项办理（税务登记与发票领用）	税务部门	市县
					公共场所卫生许可证新申请	行政审批部门	市县
					食品经营许可	市场监管部门、行政审批部门	县
					门头牌匾设置备案	城管部门	县
					不设床位或者床位不满 100 张的医疗机构的执业登记	行政审批部门	县
					街道临街建筑物外部改造装修许可	自然资源和规划部门、城管部门、行政审批部门	县
					放射源诊疗技术和医用辐射机构许可	卫健部门、行政审批部门	市县
					个体工商户设立登记	市场监管部门、行政审批部门	县
					公司设立登记	市场监管部门、行政审批部门	市县
3	我要开营利性民办职业培训机构	法人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河东区 平邑县 兰陵县 蒙阴县	民办职业技能培训机构设立审批	行政审批部门	市县
					街道临街建筑物外部改造装修许可	自然资源和规划部门、城管部门、行政审批部门	县
					食品经营许可	市场监管部门、行政审批部门	县
					建设工程消防验收	住建部门	市县
					刻制公章备案	公安部门	县
					涉税事项办理（税务登记与发票领用）	税务部门	市县
					门头牌匾设置备案	城管部门	县
					开立银行账户	银行	——

序号	主题名称	主题类别	牵头单位	试点县区	涉及事项名称	涉及单位	行使层级
4	我要开便利店	法人	行政审批 服务局	兰山区 罗庄区 费县 沂水县 郯城县	个体工商户设立登记	市场监管部门、行政审批部门	县
					公司设立登记	市场监管部门、行政审批部门	市、县
					街道临街建筑物外部改造装修许可	自然资源部门和规划部门、城管部门、行政审批部门	县
					门头牌匾设置备案	城管部门	县
					烟草专卖零售许可	烟草部门	市、县
					食品经营许可	市场监管部门、行政审批部门	县
					刻制公章备案	公安部门	县
					涉税事项办理（税务登记与发票领用）	税务部门	市、县
					开立银行账户	银行	——
					公司设立登记	市场监管部门、行政审批部门	市、县
5	我要开修车店	法人	行政审批 服务局	沂南县 临沭县 莒南县 费县	个体工商户设立登记	市场监管部门、行政审批部门	县
					机动车维修经营备案	交通运输部门	市、县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 （环境影响报告表）	行政审批部门	市、县
					在城市建筑物、设施上张挂、张贴 宣传品审批	行政审批部门	市、县
					街道临街建筑物外部改造装修许可	城管部门、行政审批部门	县
					门头牌匾设置备案	城管部门	县
					刻制公章备案	公安部门	县
					涉税事项办理（税务登记与发票领用）	税务部门	市、县
					开立银行账户	银行	——

序号	主题名称	主题类别	牵头单位	试点县区	涉及事项名称	涉及单位	行使层级
6	我要开洗车店	法人	市行政审批 服务局	河东区 平邑县 兰陵县 蒙阴县	公司设立登记	市场监管部门、行政审批部门	市县
					个体工商户设立登记	市场监管部门、行政审批部门	县
					机动车维修经营备案	交通运输部门	市县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 (环境影响报告表)	行政审批部门	市县
					在城市建筑物、设施上张挂、张贴 宣传品审批	行政审批部门	市县
					街道临街建筑物外部改造装修许可	自然资源和规划部门、城管 部门、行政审批部门	县
					取水许可初审	行政审批部门	市县
					门头牌匾设置备案	城管部门	县
					刻制公章备案	公安部门	县
					开立银行账户	银行	——
7	我要开饭店	法人	市行政审批 服务局	兰山区 罗庄区 郯城县 沂水县	涉税事项办理(税务登记与发票领用)	税务部门	市县
					公司设立登记	市场监管部门、行政审批部门	市县
					个体工商户设立登记	市场监管部门、行政审批部门	县
					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营业前消防 安全检查	应急部门	县
					街道临街建筑物外部改造装修许可	自然资源和规划部门、城管 部门、行政审批部门	县
					城市大型户外广告设置审核	行政审批部门	市县
					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	行政审批部门	市县

序号	主题名称	主题类别	牵头单位	试点区县	涉及事项名称	涉及单位	行使层级
7	我要开饭店	法人	市行政审批 服务局	兰山区 罗庄区 郯城县 沂水县	公共场所卫生许可证新申请	行政审批部门	市县
					食品经营许可	市场监管部门、行政审批部门	县
					环境影响登记表备案	生态环境部门	县
					门头牌匾设置备案	城管部门	县
					刻制公章备案	公安部门	县
					涉税事项办理（税务登记与发票领用）	税务部门	市县
					开立银行账户	银行	——
8	我要开 室内装修公司	法人	市行政审批 服务局	沂南县 临沭县 莒南县 费县	公司设立登记	市场监管部门、行政审批部门	市县
					建筑业企业资质许可	行政审批部门	市
					涉税事项办理（税务登记与发票领用）	税务部门	市县
					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核发	住建部门	市
					刻制公章备案	公安部门	县
					开立银行账户	银行	——
					公司设立登记	市场监管部门、行政审批部门	市县
9	我要开网吧	法人	市行政审批 服务局	河东区 平邑县 兰陵县 蒙阴县	食品经营许可	市场监管部门、行政审批部门	县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经营单位 从事互联网上网服务经营活动许可	文旅部门	市县
					刻制公章备案	公安部门	县
					开立银行账户	银行	——
					涉税事项办理（税务登记与发票领用）	税务部门	市县

序号	主题名称	主题类别	牵头单位	试点县区	涉及事项名称	涉及单位	行使层级
10	我要开药店	法人	市行政审批 服务局	兰山区 罗庄区 郯城县 沂水县	公司设立登记	市场监管部门、行政审批部门	市县
					执业药师首次注册	行政审批部门	市
					药品经营许可证（零售）核发	行政审批部门	市
					刻制公章备案	公安部门	县
					开立银行账户	银行	——
					涉税事项办理（税务登记与发票领用）	税务部门	市县
11	我要开烟酒超市	法人	市行政审批 服务局	沂南县 临沭县 莒南县 费县	公司设立登记	市场监管部门、行政审批部门	市县
					个体工商户设立登记	市场监管部门、行政审批部门	县
					食品经营许可	市场监管部门、行政审批部门	县
					烟草专卖零售许可	烟草部门	市县
					街道临街建筑物外部改造装修许可	自然资源和规划部门、城管部门、行政审批部门	县
					门头牌匾设置备案	城管部门	县
					公共场所卫生许可证新申请	行政审批部门	市县
					建设工程消防验收	住建部门	市县
					刻制公章备案	公安部门	县
					开立银行账户	银行	——
					涉税事项办理（税务登记与发票领用）	税务部门	市县

序号	主题名称	主题类别	牵头单位	试点县区	涉及事项名称	涉及单位	行使层级
12	我要开房产中介	法人	市行政审批 服务局	河东区 平邑县 兰陵县 蒙阴县	公司设立登记	市场监管部门、行政审批部门	市县
					街道临街建筑物外部改造装修许可	自然资源 and 规划部门、城管部门、行政审批部门	县
					门头牌匾设置备案	城管部门	县
					公共场所卫生许可证新申请	行政审批部门	市县
					刻制公章备案	公安部门	县
					开立银行账户	银行	--
					涉税事项办理（税务登记与发票领用）	税务部门	市县
13	我要开干洗店	法人	市行政审批 服务局	兰山区 罗庄区 郯城县 沂水县	个体工商户设立登记	市场监管部门、行政审批部门	县
					公司设立登记	市场监管部门、行政审批部门	市县
					街道临街建筑物外部改造装修许可	自然资源 and 规划部门、城管部门、行政审批部门	县
					门头牌匾设置备案	城管部门	县
					公共场所卫生许可证新申请	行政审批部门	市县
					刻制公章备案	公安部门	县
					开立银行账户	银行	--
					涉税事项办理（税务登记与发票领用）	税务部门	市县

序号	主题名称	主题类别	牵头单位	试点县区	涉及事项名称	涉及单位	行使层级
14	我要开美发店	法人	市行政审批 服务局	沂南县 莒南县 临沭县 兰陵县 费县	个体工商户设立登记	市场监管部门、行政审批部门	县
					公司设立登记	市场监管部门、行政审批部门	市县
					公共场所卫生许可证新申请	行政审批部门	市县
					街道临街建筑物外部改造装修许可	自然资源 and 规划部门、城管部门、行政审批部门	县
					门头牌匾设置备案	城管部门	县
					刻制公章备案	公安部门	县
					开立银行账户	银行	--
					涉税事项办理（税务登记与发票领用）	税务部门	市县
					公司设立登记	市场监管部门、行政审批部门	市县
					不设床位或者床位不满 100 张的医疗机构的执业登记	行政审批部门	县
15	我要开办养老院	法人	市行政审批 服务局	河东区 平邑县 兰陵县 蒙阴县	公共场所卫生许可证新申请	行政审批部门	市县
					食品经营许可	市场监管部门、行政审批部门	县
					街道临街建筑物外部改造装修许可	自然资源 and 规划部门、城管部门、行政审批部门	县
					医疗机构放射性职业病危害建设项目预评价报告审核	卫健部门	市县
					医疗机构放射性职业病危害建设项目竣工验收	卫健部门	市县
					放射源诊疗技术和医用辐射机构许可	卫健部门、行政审批部门	市县
					养老机构备案	行政审批部门	市县
					刻制公章备案	公安部门	县
					涉税事项办理（税务登记与发票领用）	税务部门	市县
					银行账户开立	银行	--

序号	主题名称	主题类别	牵头单位	试点县区	涉及事项名称	涉及单位	行使层级
16	我要开劳务公司	法人	市行政审批 服务局	兰山区 罗庄区 郯城县 沂水县	公司设立登记	市场监管部门、行政审批部门	市县
					劳务派遣经营许可	行政审批部门	市县
					经营性人力资源服务机构开展人力资源服务业务备案	行政审批部门	市县
					刻制公章备案	公安部门	县
					开立银行账户	银行	——
					涉税事项办理（税务登记与发票领用）	税务部门	市县
					医疗机构设置审批及执业登记和校验	行政审批部门	市县
17	我要开非营利性 护理院	法人	市行政审批 服务局	沂南县 临沭县 莒南县 费县	民办非企业单位成立登记	行政审批部门	市县
					医师执业许可注册	行政审批部门	市县
					护士执业注册	行政审批部门	市县
					门头牌匾设置备案	城管部门	县
					街道临街建筑物外部改造装修许可	自然资源和规划部门、城管部门、行政审批部门	县
					放射源诊疗技术和医用辐射机构许可	卫健部门、行政审批部门	市县
					刻制公章备案	公安部门	县
					开立银行账户	银行	——
					涉税事项办理（税务登记与发票领用）	税务部门	市县

序号	主题名称	主题类别	牵头单位	试点县区	涉及事项名称	涉及单位	行使层级
18	我要开酒店	法人	行政审批 服务局	河东区 平邑县 兰陵县 蒙阴县	公司设立登记	市场监管部门、行政审批部门	市县
					旅馆业特种行业许可证核发	公安部门	县
					公共场所卫生许可证新申请	行政审批部门	市县
					食品经营许可	市场监管部门、行政审批部门	县
					建设工程消防验收	住建部门	市县
					城市大型户外广告设置审核	行政审批部门	市县
					街道临街建筑物外部改造装修许可	自然资源和规划部门、城管部门、行政审批部门	县
					门头牌匾设置备案	城管部门	县
					刻制公章备案	公安部门	县
					银行开户	银行	——
19	我要开现制现售 食品店	法人	行政审批 服务局	兰山区 罗庄区 郯城县 沂水县	涉税事项办理（税务登记与发票领用）	税务部门	市县
					公司设立登记	市场监管部门、行政审批部门	市县
					食品小作坊、小餐饮登记	市场监管部门	县
					食品经营许可	市场监管部门、行政审批部门	县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 （环境影响报告书）	行政审批部门	市县
					城市大型户外广告设置审核	行政审批部门	市县
					在城市建筑物、设施上张挂、张贴 宣传品审批	行政审批部门	市县
					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	住建部门	市县

序号	主题名称	主题类别	牵头单位	试点县区	涉及事项名称	涉及单位	行使层级
19	我要开现制现售食品店	法人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兰山区 罗庄区 郯城县 沂水县	建设工程消防验收	住建部门	市县
					临时占用城市道路审批	行政审批部门	县
					法律法规规定需要提供健康合格证明的相关从业人员健康合格证明办理	卫健部门	县
					刻制公章备案	公安部门	县
					开立银行账户	银行	——
					涉税事项办理（税务登记与发票领用）	税务部门	市县
					公司设立登记	市场监管部门、行政审批部门	市县
20	我要开游泳馆	法人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沂南县 临沭县 莒南县 费县	公共场所卫生许可证新申请	行政审批部门	市县
					经营高危险性体育项目许可	行政审批部门	县
					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	行政审批部门	市县
					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营业前消防安全检查	应急部门	县
					街道临街建筑物外部改造装修许可	自然资源和规划部门、城管部门、行政审批部门	县
					刻制公章备案	公安部门	县
					门头牌匾设置备案	城管部门	县
					涉税事项办理（税务登记与发票领用）	税务部门	市县
					开立银行账户	银行	——

序号	主题名称	主题类别	牵头单位	试点区县	涉及事项名称	涉及单位	行使层级
21	我要开游乐场	法人	行政审批 服务局	河东区 平邑县 兰陵县 蒙阴县	公司设立登记	市场监管部门、行政审批部门	市县
					公共场所卫生许可证重新申请	行政审批部门	市县
					经营高危险性体育项目许可	行政审批部门	县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 (环境影响报告表)	行政审批部门	市县
					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营业前消防安全检查	应急部门	县
					街道临街建筑物外部改造装修许可	自然资源 and 规划部门、城管 部门、行政审批部门	县
					刻制公章备案	公安部门	县
					门头牌匾设置备案	城管部门	县
					涉税事项办理(税务登记与发票领用)	税务部门	市县
					开立银行账户	银行	——
22	我要开棋牌室	法人	行政审批 服务局	兰山区 罗庄区 郯城县 沂水县	公司设立登记	市场监管部门、行政审批部门	市县
					个体工商户设立登记	市场监管部门、行政审批部门	县
					公共场所卫生许可证重新申请	行政审批部门	市县
					游艺娱乐场所从事游艺娱乐场所经营活动审批	文旅部门	市县
					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营业前消防安全检查	应急部门	县
					食品经营许可	市场监管部门、行政审批部门	县
					烟草专卖零售许可	烟草部门	市县
					刻制公章备案	公安部门	县
					开立银行账户	银行	——
					涉税事项办理(税务登记与发票领用)	税务部门	市县

序号	主题名称	主题类别	牵头单位	试点区县	涉及事项名称	涉及单位	行使层级
23	我要开 KTV	法人	市行政审批局	沂南县 莒南县 临沭县 兰陵县 费县	公司设立登记	市场监管部门、行政审批部门	市县
					公共场所卫生许可证新申请	行政审批部门	市县
					娱乐场所备案	公安部门	市县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 (环境影响报告表)	行政审批部门	市县
					食品经营许可	市场监管部门、行政审批部门	县
					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营业前消防安全检查	应急部门	县
					街道临街建筑物外部改造装修许可	自然资源 and 规划部门、城管部门、行政审批部门	县
					刻制公章备案	公安部门	县
					涉税事项办理(税务登记与发票领用)	税务部门	市县
					门头牌匾设置备案	城管部门	县
24	我要开足疗按摩店	法人	市行政审批局	河东区 平邑县 兰陵县 蒙阴县	开立银行账户	银行	——
					公司设立登记	市场监管部门、行政审批部门	市县
					个体工商户设立登记	市场监管部门、行政审批部门	县
					门头牌匾设置备案	城管部门	县
					公共场所卫生许可证新申请	行政审批部门	市县
					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营业前消防安全检查	应急部门	县
					旅馆业特种行业许可证核发	公安部门	县
					刻制公章备案	公安部门	县
					开立银行账户	银行	——
					涉税事项办理(税务登记与发票领用)	税务部门	市县

序号	主题名称	主题类别	牵头单位	试点县区	涉及事项名称	涉及单位	行使层级
25	我要开电影院	法人	市行政审批 服务局	兰山区 罗庄区 郯城县 沂水县	电影放映单位设立	电影管理部门	县
					公司设立登记	市场监管部门、行政审批部门	市县
					公共场所卫生许可证重新申请	行政审批部门	市县
					刻制公章备案	公安部门	县
					开立银行账户	银行	——
					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营业前消防安全检查	应急部门	县
					食品经营许可证	市场监管部门、行政审批部门	县
					街道临街建筑物外部改造装修许可	自然资源 and 规划部门、城管部门、行政审批部门	县
					涉税事项办理（税务登记与发票领用）	税务部门	市县
					门头牌匾设置备案	城管部门	县
26	我要开锁店	法人	市行政审批 服务局	沂南县 临沭县 莒南县 费县	公司设立登记	市场监管部门、行政审批部门	市县
					个体工商户设立登记	市场监管部门、行政审批部门	县
					门头牌匾设置备案	城管部门	县
					刻制公章备案	公安部门	县
					开立银行账户	银行	——
					涉税事项办理（税务登记与发票领用）	税务部门	市县
					街道临街建筑物外部改造装修许可	自然资源 and 规划部门、城管部门、行政审批部门	县

序号	主题名称	主题类别	牵头单位	试点县区	涉及事项名称	涉及单位	行使层级
27	我要开健身房	法人	行政审批 服务局	河东区 平邑县 兰陵县 蒙阴县	公司设立登记	市场监管部门、行政审批部门	市县
					个体工商户设立登记	市场监管部门、行政审批部门	县
					食品经营许可	市场监管部门、行政审批部门	县
					公共场所卫生许可证新申请	行政审批部门	市县
					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营业前消防安全检查	应急部门	县
					街道临街建筑物外部改造装修许可	自然资源和规划部门、城管部门、行政审批部门	县
					门头牌匾设置备案	城管部门	县
					刻制公章备案	公安部门	县
					开立银行账户	银行	——
					涉税事项办理（税务登记与发票领用）	税务部门	市县
28	我要开办驾校	法人	行政审批 服务局	兰山区 罗庄区 郯城县 沂水县	公司设立登记	市场监管部门、行政审批部门	市县
					门头牌匾设置备案	城管部门	县
					开立银行账户	银行	——
					刻制公章备案	公安部门	县
					普通机动车驾驶员培训经营许可	行政审批部门	市县
					道路运输驾驶员从业资格培训经营许可	行政审批部门	市县
					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教练场经营许可	行政审批部门	市县
					涉税事项办理（税务登记与发票领用）	税务部门	市县
					街道临街建筑物外部改造装修许可	自然资源和规划部门、城管部门、行政审批部门	县

序号	主题名称	主题类别	牵头单位	试点县区	涉及事项名称	涉及单位	行使层级
29	我要开照相馆	法人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沂南县 临沭县 莒南县 费县	公司设立登记	市场监管部门、行政审批部门	市县
					街道临街建筑物外部改造装修许可	自然资源 and 规划部门、城管部门、行政审批部门	县
					门头牌匾设置备案	城管部门	县
					刻制公章备案	公安部门	县
					涉税事项办理（税务登记与发票领用）	税务部门	市县
					开立银行账户	银行	——
					公司设立登记	市场监管部门、行政审批部门	市县
30	我要开民办幼儿园	法人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河东区 平邑县 兰陵县 蒙阴县	个体工商户设立登记	市场监管部门、行政审批部门	县
					公共场所卫生许可证新申请	行政审批部门	县
					民办非企业单位成立登记	行政审批部门	县
					实施学历教育、学前教育、自学考试助学及其他文化教育的民办学校筹设审批	行政审批部门	县
					实施学历教育、学前教育、自学考试助学及其他文化教育的民办学校设立审批	行政审批部门	县
					建设工程消防验收	住建部门	市县
					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	住建部门	市县
					刻制公章备案	公安部门	县
					开立银行账户	银行	——
					涉税事项办理（税务登记与发票领用）	税务部门	市县

序号	主题名称	主题类别	牵头单位	试点县区	涉及事项名称	涉及单位	行使层级
31	我要经营化妆品公司	法人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兰山区 罗庄区 郯城县 沂水县	公司设立登记	市场监管部门、行政审批部门	市县
					个体工商户设立登记	市场监管部门、行政审批部门	县
					公共场所卫生许可证新申请	行政审批部门	市县
					化妆品生产许可	药监部门	省
					刻制公章备案	公安部门	县
					开立银行账户	银行	——
					涉税事项办理（税务登记与发票领用）	税务部门	市县
32	我要开办环境服务公司	法人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沂南县 临沭县 莒南县 费县	公司设立登记	市场监管部门、行政审批部门	市县
					个体工商户设立登记	市场监管部门、行政审批部门	县
					公共场所卫生许可证新申请	行政审批部门	市县
					危险货物运输经营以外的道路货物运输经营许可	行政审批部门	县
					从事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处理服务审批	行政审批部门	市县
					刻制公章备案	公安部门	县
					开立银行账户	银行	——
					涉税事项办理（税务登记与发票领用）	税务部门	市县

序号	主题名称	主题类别	牵头单位	试点区县	涉及事项名称	涉及单位	行使层级
33	我要开宠物诊所	法人	市行政审批 服务局	河东区 平邑县 兰陵县 蒙阴县	公司设立登记	市场监管部门、行政审批部门	市、县
					个体工商户设立登记	市场监管部门、行政审批部门	县
					门头牌匾设置备案	城管部门	县
					公共场所卫生许可证重新申请	行政审批部门	市、县
					动物诊疗许可	畜牧兽医部门	省、市、县
					动物防疫条件许可	畜牧兽医部门	省、市、县
					刻制公章备案	公安部门	县
					开立银行账户	银行	——
					涉税事项办理（税务登记与发票领用）	税务部门	市、县
					公司设立登记	市场监管部门、行政审批部门	市、县
34	我要开护理院	法人	市行政审批 服务局	兰山区 罗庄区 郯城县 沂水县	不设床位或者床位不满 100 张的医疗机构的执业登记	行政审批部门	县
					医师执业注册	行政审批部门	县
					护士执业注册	行政审批部门	县
					门头牌匾设置备案	城管部门	县
					街道临街建筑物外部改造装修许可	自然资源 and 规划部门、城管部门、行政审批部门	县
					放射源诊疗技术和医用辐射机构许可	卫健部门、行政审批部门	省、市、县
					刻制公章备案	公安部门	县
					开立银行账户	银行	——
					涉税事项办理（税务登记与发票领用）	税务部门	市、县
					公司设立登记	市场监管部门、行政审批部门	市、县

序号	主题名称	主题类别	牵头单位	试点县区	涉及事项名称	涉及单位	行使层级
35	我要开诊所	法人	行政审批 服务局	沂南县 莒南县 临沭县 兰陵县 费县	公司设立登记	市场监管部门、行政审批部门	市县
					个体工商户设立登记	市场监管部门、行政审批部门	县
					建设工程消防验收	住建部门	市县
					公共场所卫生许可证新申请	行政审批部门	县
					不设床位或者床位不满 100 张的医疗机构的执业登记	行政审批部门	县
					街道临街建筑物外部改造装修许可	自然资源 and 规划部门、城管部门、行政审批部门	县
					门头牌匾设置备案	城管部门	县
					刻制公章备案	公安部门	县
					开立银行账户	银行	——
					涉税事项办理（税务登记与发票领用）	税务部门	市县
36	我要开会计代理记账公司	法人	行政审批 服务局	河东区 平邑县 兰陵县 蒙阴县	公司设立登记	市场监管部门、行政审批部门	市县
					中介机构从事代理记账业务审批	财政部门	县
					刻制公章备案	公安部门	县
					开立银行账户	银行	——
					涉税事项办理（税务登记与发票领用）	税务部门	市县
37	我要开融资性担保公司	法人	行政审批 服务局	兰山区 罗庄区 郯城县 沂水县	公司设立登记	市场监管部门、行政审批部门	市县
					融资担保公司的设立与变更审批	金融监督管理部门	省
					刻制公章备案	公安部门	县
					开立银行账户	银行	——
					涉税事项办理（税务登记与发票领用）	税务部门	市县
					用人单位首次参保缴费登记	人社部门	省市县

序号	主题名称	主题类别	牵头单位	试点县区	涉及事项名称	涉及单位	行使层级
38	我要开服装加工厂	法人	行政审批服务局	沂南县 临沭县 莒南县 费县	公司设立登记	市场监管部门、行政审批部门	市县
					个体工商户设立登记	市场监管部门、行政审批部门	县
					街道临街建筑物外部改造装修许可	自然资源 and 规划部门、城管部门、行政审批部门	县
					门头牌匾设置备案	城管部门	县
					建设工程消防验收	住建部门	市县
					刻制公章备案	公安部门	县
					开立银行账户	银行	——
					涉税事项办理（税务登记与发票领用）	税务部门	市县
					个体工商户设立登记	市场监管部门、行政审批部门	县
					公司设立登记	市场监管部门、行政审批部门	市县
39	我要开旅游民宿	法人	行政审批服务局	河东区 平邑县 兰陵县 蒙阴县	旅馆业特种行业许可证核发	公安部门	县
					公共场所卫生许可证新申请	行政审批部门	市县
					食品经营许可	市场监管部门、行政审批部门	县
					建设工程消防验收	住建部门	市县
					城市大型户外广告设置审核	行政审批部门	市县
					街道临街建筑物外部改造装修许可	自然资源 and 规划部门、城管部门、行政审批部门	县
					门头牌匾设置备案	城管部门	县
					刻制公章备案	公安部门	县
					银行开户	银行	——
					涉税事项办理（税务登记与发票领用）	税务部门	市县

序号	主题名称	主题类别	牵头单位	试点区县	涉及事项名称	涉及单位	行使层级
40	我要开鲜奶吧	法人	市行政审批 服务局	兰山区 罗庄区 郯城县 沂水县	个体工商户设立登记	市场监管部门、行政审批部门	县
					食品经营许可	行政审批部门	县
					食品小作坊、小餐饮登记	市场监管部门	县
					门头牌匾设置备案	城管部门	县
					刻制公章备案	公安部门	县
					开立银行账户	银行	——
					涉税事项办理（税务登记与发票领用）	税务部门	市县
					公司设立登记	市场监管部门、行政审批部门	市县
41	我要开办印刷厂	法人	市行政审批 服务局	沂南县 临沭县 莒南县 费县	个体工商户设立登记	市场监管部门、行政审批部门	县
					数字印刷企业设立	新闻出版部门	省
					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	行政审批部门	市县
					环境影响登记表备案	生态环境部门	县
					刻制公章备案	公安部门	县
					开立银行账户	银行	——
					涉税事项办理（税务登记与发票领用）	税务部门	市县
					公司设立登记	市场监管部门、行政审批部门	市县
42	我要开书店	法人	市行政审批 服务局	河东区 平邑县 兰陵县 蒙阴县	个体工商户设立登记	市场监管部门、行政审批部门	县
					公共场所卫生许可证新申请	行政审批部门	市县
					出版物零售单位设立审批	新闻出版部门	县
					出版物批发单位设立初审	新闻出版部门	市
					出版物批发单位设立审批	新闻出版部门	省
					刻制公章备案	公安部门	县
					开立银行账户	银行	——

序号	主题名称	主题类别	牵头单位	试点县区	涉及事项名称	涉及单位	行使层级
43	我要开 图文制作店	法人	市行政审批 服务局	兰山区 罗庄区 郯城县 沂水县	涉税事项办理（税务登记与发票领用）	税务部门	市县
					公司设立登记	市场监管部门、行政审批部门	市县
					个体工商户设立登记	市场监管部门、行政审批部门	县
					公共场所卫生许可证新申请	行政审批部门	市县
					出版物印刷企业设立	新闻出版部门	省
					外商投资印刷企业设立	新闻出版部门	省
					刻制公章备案	公安部门	县
					开立银行账户	银行	——
					涉税事项办理（税务登记与发票领用）	税务部门	市县
					民办非企业单位成立登记	行政审批部门	市县
44	我要办非营利性 民办学校	法人	市行政审批 服务局	沂南县 临沭县 莒南县 费县	实施学历教育、学前教育、自学考试助学及其他文化教育的民办学校变更地址审批	行政审批部门	市县
					食品经营许可	市场监管部门、行政审批部门	县
					刻制公章备案	公安部门	县
					开立银行账户	银行	——
					涉税事项办理（税务登记与发票领用）	税务部门	市县

序号	主题名称	主题类别	牵头单位	试点县区	涉及事项名称	涉及单位	行使层级
45	我要开职业中介机构	法人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河东区 平邑县 兰陵县 蒙阴县	公司设立登记	市场监管部门、行政审批部门	市县
					个体工商户设立登记	市场监管部门、行政审批部门	县
					街道临街建筑物外部改造装修许可	自然资源 and 规划部门、城管部门、行政审批部门	县
					经营性人力资源服务机构从事职业中介活动许可	行政审批部门	市县
					建设工程消防验收	住建部门	市县
					门头牌匾设置备案	城管部门	县
					刻制公章备案	公安部门	县
					开立银行账户	银行	——
					涉税事项办理（税务登记与发票领用）	税务部门	市县
					公司设立登记	市场监管部门、行政审批部门	市县
46	我要开口腔诊所	法人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兰山区 罗庄区 郯城县 沂水县	个体工商户设立登记	市场监管部门、行政审批部门	县
					医疗机构设置审批及执业登记和校验	行政审批部门	县
					刻制公章备案	公安部门	县
					放射源诊疗技术和医用辐射机构许可	卫健部门、行政审批部门	省市区
					开立银行账户	银行	——
					涉税事项办理（税务登记与发票领用）	税务部门	市县

序号	主题名称	主题类别	牵头单位	试点县区	涉及事项名称	涉及单位	行使层级
47	我要开办燃气 销售网点	法人	市行政审批 服务局	沂南县 临沭县 莒南县 费县	公司设立登记	市场监管部门、行政审批部门	市县
					燃气经营许可证核发	行政审批部门	市县
					特种设备使用登记	市场监管部门	县
					充装许可	行政审批部门	市
					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	住建部门	市县
					建设工程消防验收	住建部门	市县
					刻制公章备案	公安部门	县
					开立银行账户	银行	---
					涉税事项办理（税务登记与发票领用）	税务部门	市县
					公司设立登记	市场监管部门、行政审批部门	市县
48	我要开普通货运 物流公司	法人	市行政审批 服务局	河东区 兰陵县 平邑县 蒙阴县	个体工商户设立登记	市场监管部门、行政审批部门	县
					危险货物运输经营以外的道路货物运输 经营许可	行政审批部门	县
					道路运输达标车辆核查	交通运输部门	县
					普通货物运输车辆道路运输证配发、 换发、补发	交通运输部门	县
					刻制公章备案	公安部门	县
					开立银行账户	银行	---
					涉税事项办理（税务登记与发票领用）	税务部门	市县

序号	主题名称	主题类别	牵头单位	试点县区	涉及事项名称	涉及单位	行使层级
49	我要开中医诊所	法人	市行政审批 服务局	兰山区 罗庄区 郯城县 沂水县	个体工商户设立登记	市场监管部门、行政审批部门	县
					公司设立登记	市场监管部门、行政审批部门	市、县
					药品经营许可证（零售）核发	行政审批部门	市、县
					街道临街建筑物外部改造装修许可	自然资源和规划部门、城管部门、行政审批部门	县
					建设工程消防验收	住建部门	市、县
					门头牌匾设置备案	城管部门	县
					中医诊所备案	行政审批部门	县
					刻制公章备案	公安部门	县
					开立银行账户	银行	——
					涉税事项办理（税务登记与发票领用）	税务部门	市、县
50	我要开危险货物运输公司	法人	市行政审批 服务局	沂南县 临沭县 莒南县 费县	公司设立登记	市场监管部门、行政审批部门	市、县
					个体工商户设立登记	市场监管部门、行政审批部门	县
					放射性物品道路运输许可	行政审批部门	市
					道路危险货物运输许可	行政审批部门	市
					道路运输达标车辆核查	交通运输部门	县
					危险货物运输车辆道路运输证配发、	交通运输部门	市
					刻制公章备案	公安部门	县
					开立银行账户	银行	——
					涉税事项办理（税务登记与发票领用）	税务部门	市、县

序号	主题名称	主题类别	牵头单位	试点县区	涉及事项名称	涉及单位	行使层级
51	我要从事律师职业	个人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市本级	律师执业申请	行政审批部门	市
52	我要办机动车转移登记	个人	市公安局	市本级	机动车登记-转移登记	公安部门	市
53	我要申办特殊工种提前退休	个人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市本级	参保人员因病、特殊工种提前退休领取基本养老保险待遇资格确认	人社部门	市
54	我要办理公积金贷款	个人	市住房公积金服务中心	市本级	购买新建自住住房公积金贷款	公积金部门	市
					购买再交易自住住房公积金贷款	公积金部门	市
					建造、翻建、大修自住住房公积金贷款	公积金部门	市
55	我要提取公积金	个人	市住房公积金服务中心	市本级	大修自住住房提取住房公积金	公积金部门	市
					租赁公共租赁住房提取住房公积金	公积金部门	市
					建造、翻建自住住房提取住房公积金	公积金部门	市
56	我要缴存公积金	个人 (单位集体办理)	市住房公积金服务中心	市本级	离休、退休提取住房公积金	公积金部门	市
					住房公积金汇(补)缴	公积金部门	市
					开具单位住房公积金缴存证明	公积金部门	市
					住房公积金个人账户封存、启封	公积金部门	市
					住房公积金缴存基数、缴存比例调整	公积金部门	市
					住房公积金个人账户设立	公积金部门	市

序号	主题名称	主题类别	牵头单位	试点区县	涉及事项名称	涉及单位	行使层级
57	我要申请补贴	个人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市本级	个人申领职业培训补贴	人社部门	市
					个人申领职业技能鉴定补贴	人社部门	市
58	我要办理结婚登记	个人	市民政局	兰山区 罗庄区 郯城县 沂水县	涉外、涉港澳台居民、华侨结婚登记	民政部门	市县
					内地居民结婚登记	民政部门	市县
59	我要办理离婚登记	个人	市民政局	沂南县 临沭县 莒南县 费县	涉外、涉港澳台居民、华侨离婚登记	民政部门	市县
					内地居民离婚登记	民政部门	市县
60	我要办理房屋抵押贷款	个人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河东区 兰陵县 平邑县 蒙阴县	房屋抵押合同网签备案	自然资源部门	市县
61	城镇职工生育保险津贴申领	个人	市医保局	兰山区 罗庄区 郯城县 沂水县	生育津贴申领	医保部门	市县
62	我要给新生儿落户	个人	市卫生健康委	沂南县 临沭县 莒南县 费县	医学证明办理	卫健部门	市县
					户口登记	公安部门	县
63	我要生二孩	个人	市卫生健康委	河东区 兰陵县 平邑县 蒙阴县	生育登记服务	卫健部门	县
64	引进人才迁移户口登记	个人	市公安局	兰山区 罗庄区 郯城县 沂水县	户口登记（人才落户）	公安部门	县
65	我买了房要落户	个人	市公安局	沂南县 临沭县 莒南县 费县	迁移户口	公安部门	县
66	我要办理就业登记	个人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河东区 兰陵县 平邑县 蒙阴县	个体经营或灵活就业人员失业登记	人社部门	市县
					单位就业登记	人社部门	市县

序号	主题名称	主题类别	牵头单位	试点区县	涉及事项名称	涉及单位	行使层级
67	我要办灵活就业人员社保	个人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兰山区 罗庄区 郯城县 沂水县	社会保险登记—居民养老保险参保登记	人社部门	县
					社会保险登记—企业养老保险参保登记	人社部门	市县
68	我要办残疾人证	个人	市残联	沂南县 临沭县 莒南县 费县	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发放和管理	残疾人联合会	县
69	我要办理港、澳通行证	个人	市公安局	河东区 兰陵县 平邑县 蒙阴县	内地居民往来港澳通行证和签注签发	公安部门	市县
70	我要办理失业登记	个人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兰山区 罗庄区 郯城县 沂水县	个体经营或灵活就业就业人员失业登记	人社部门	市县
					单位就业转失业人员失业登记	人社部门	市县
					无就业经历人员失业登记	人社部门	市县
71	我要申请领取居住证	个人	市公安局	沂南县 临沭县 莒南县 费县	流动人口登记和居住证颁发	公安部门	县
					港澳台居民居住证签发	公安部门	县
72	我要从事母婴保健技术服务工作	个人	市卫生健康委	河东区 兰陵县 平邑县 蒙阴县	母婴保健服务人员资格认定	卫生健康部门、行政审批部门	市县
73	我要从事教师工作	个人	市教育局	兰山区 罗庄区 郯城县 沂水县	教师资格考试	教育部门	市县
					教师资格认定	行政审批部门	市县
74	我要申请创业贷款	个人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沂南县 临沭县 莒南县 费县	个人申请创业担保贷款资格审核	人社部门	市县
					小微企业申请创业担保贷款资格审核	人社部门	市县

序号	主题名称	主题类别	牵头单位	试点县区	涉及事项名称	涉及单位	行使层级
75	我要取得驾驶证	个人	市公安局	河东区 兰陵县 平邑县 蒙阴县	机动车驾驶证核发	公安部门	市县
76	我要买商品房	个人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兰山区 罗庄区 郯城县 沂水县	签订购房合同	房地产开发企业	--
					不动产登记	自然资源部门	市县
					购买新建自住住房公积金贷款	公积金部门	市
					商业贷款	金融机构	--
77	我要申请保障性住房	个人	市住房城乡建设局	沂南县 临沭县 莒南县 费县	公租房保障对象资格认定	住建部门	市县
					公租房实物配租摇号	住建部门	---
					公租房租金收缴	住建部门	市县
78	我要办理社会保障卡	个人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河东区 兰陵县 平邑县 蒙阴县	居民养老保险参保登记	人社部门	县
					社会保障卡领取	人社部门	市县
79	我要申请失业保险	个人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兰山区 罗庄区 郯城县 沂水县	个体经营或灵活就业人员失业登记	人社部门	市县
					单位就业转失业人员失业登记	人社部门	市县
					无就业经历人员失业登记	人社部门	市县
					失业保险金申领	人社部门	市县

序号	主题名称	主题类别	牵头单位	试点县区	涉及事项名称	涉及单位	行使层级
80	我要取得导游证	个人	市文化和旅游局	沂南县 临沭县 莒南县 费县	导游证核发	文旅部门	市县
81	我要办工伤人员 工伤保险待遇申领	个人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河东区 兰陵县 平邑县 蒙阴县	工伤医疗（康复）待遇核定支付（含住院伙食补助费核定支付）	人社部门	市县
					异地工伤医疗（康复）待遇核定支付（含交通食宿费核定支付）	人社部门	市县
					伤残待遇核定支付	人社部门	市县
					工伤辅助器具配置（更换）费用核定支付	人社部门	市县
					工伤职工转诊转院申请确认（工伤职工异地就医登记备案）	人社部门	市县
82	我要办敬老卡	个人	市卫生健康委	兰山区 罗庄区 郯城县 沂水县	敬老卡申领、发放	卫健部门	县
83	我要办跨省 就医登记备案	个人	市医保局	沂南县 临沭县 莒南县 费县	长期异地就医备案	医保部门	市县
					转外就医备案	医保部门	市县
					异地急诊转住院联网备案	医保部门	市县

序号	主题名称	主题类别	牵头单位	试点县区	涉及事项名称	涉及单位	行使层级
84	我要申请 社会救助	个人	市民政局	河东区 兰陵县 平邑县 蒙阴县	临时救助	民政部门	县
					特困救助供养对象审核审批	民政部门	县
					最低生活保障	民政部门	县
					受灾人员救助	应急部门	县
					医疗救助	医保部门	县
					教育救助	教育部门	县
					住房救助	住建部门	县
					就业救助	人社部门	县
85	我要办理 殡葬事宜	个人	市卫生健康委	兰山区 罗庄区 郯城县 沂水县	死亡医学证明办理	卫健部门	市县
					非正常死亡证明	公安部门	县
					独生子女死亡家庭扶助金	卫健部门	县
					死亡或被宣告死亡提取住房公积金	公积金部门	市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账户一次性待遇申领（退休人员死亡）	人社部门	市县
					发放退役残疾军人旧伤复发死亡一次性抚恤金	退役军人事务部门	市县

序号	主题名称	主题类别	牵头单位	试点县区	涉及事项名称	涉及单位	行使层级
86	我要办理 养老保险转入	个人	市人力资源 社会保障局	沂南县 临沭县 莒南县 费县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关系转入	人社部门	县
					随军家属养老保险关系转入	人社部门	县
					退役军人养老保险关系转入	人社部门	县
					企业养老保险关系转入	人社部门	县
87	我要办理 养老保险转出	个人	市人力资源 社会保障局	河东区 兰陵县 平邑县 蒙阴县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关系转出	人社部门	县
					企业养老保险关系转出	人社部门	县
88	我要领取 养老保险金	个人	市人力资源 社会保障局	兰山区 罗庄区 郯城县 沂水县	居民养老保险注销登记及一次性待遇核定支付	人社部门	县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一次性待遇申领（在职）	人社部门	市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账户一次性待遇申领（退休人员死亡）	人社部门	市
					参保人员因病、特殊工种提前退休领取基本养老保险待遇资格确认	人社部门	市
					参保人员达到法定退休年龄领取基本养老保险待遇资格确认	人社部门	市
					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养老保险个人账户一次性待遇申领	人社部门	市

序号	主题名称	主题类别	牵头单位	试点区县	涉及事项名称	涉及单位	行使层级
89	我要申请 儿童救助	个人	市残联	沂南县 临沭县 莒南县 费县	山东省肢体残疾儿童矫治手术康复救助	残疾人联合会	市
					山东省听力残疾儿童人工耳蜗康复救助	残疾人联合会	市
					山东省视力、听力、言语、肢体、智力等残疾儿童和孤独症儿童康复救助	残疾人联合会	县
90	我要申请 学生补助	个人	市教育局	河东区 兰陵县 蒙阴县 平邑县	对特殊教育学校（班）的学生补助生活费	教育部门	市县
					希望工程学生资助	共青团委	市县
91	我要缴存 医疗保险	个人	市医保局	兰山区 罗庄区 郯城县 沂水县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登记	医保部门	市县
					企业职工医疗保险费的申报核定	医保部门	市县
					企业职工医疗保险费的补缴	医保部门	市县
					代缴基本医疗保险费	医保部门	市县
92	我要开出租车	个人	市交通运输局	沂南县 临沭县 莒南县 费县	出租汽车驾驶员从业资格许可	交通运输部门	市
93	我要申请 计划生育奖励	个人	市卫生健康委	河东区 兰陵县 蒙阴县 平邑县	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	卫健部门	市县
					城镇其他居民中独生子女父母年老奖励扶助	卫健部门	市县

序号	主题名称	主题类别	牵头单位	试点县区	涉及事项名称	涉及单位	行使层级
94	我要申请举报 违法行为奖励	个人	市统计局	兰山区 罗庄区 郯城县 沂水县	对经济普查违法行为举报有功的个人 给予奖励	统计部门	市县
					对农业普查违法行为举报有功人员 给予奖励	统计部门	市县
					对检举统计弄虚作假行为的表彰奖励	统计部门	市县
					对举报违反民用爆炸物品安全管理规 定行为的奖励	公安部门	市县
					对在废旧金属收购业中协助公安机关 查获违法犯罪分子的奖励	公安部门	市县
					对举报毒品违法犯罪行为的奖励	公安部门	市县
					对食品安全举报的奖励	市场监管部门	市
					对举报特种设备安全违法行为的奖励	市场监管部门	市
					对举报假冒伪劣经营行为的奖励	市场监管部门	市
					对传销举报的奖励	市场监管部门	市
					对价格违法行为、行政性、事业性收 费乱收费行为举报的奖励	市场监管部门	市
					对举报假冒专利行为的奖励	市场监管部门	市
					对举报属实，为查处重大违反劳动保 障法律、法规或者规章的行为提供 主要线索和证据的举报人的奖励	人社部门	市县
					社会保险基金监督举报奖励	人社部门	市县

序号	主题名称	主题类别	牵头单位	试点区县	涉及事项名称	涉及单位	行使层级
94	我要申请举报 违法行为奖励	个人	市统计局	兰山区 罗庄区 郯城县 沂水县	对动物防疫重大违法案件举报的奖励	畜牧兽医部门	市
					对举报“制黄”“贩黄”、侵权盗版和其他非法出版活动有功人员的奖励	新闻出版部门	市、县
					对举报环境违法行为的奖励	生态环境部门	市、县
					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投诉举报奖励	药监部门	市
95	我要从事 医师工作	个人	市卫生健康委	沂南县 临沭县 莒南县 费县	医师资格考试	卫健部门	市、县
					医师执业注册	行政审批部门	市、县
96	我要办理运动员 等级认定	个人	市体育局	河东区 兰陵县 平邑县 蒙阴县	三级运动员技术等级认定	体育管理部门	县
					二级运动员技术等级认定	体育管理部门	市
97	我要办理体育 指导员等级认定	个人	市体育局	兰山区 罗庄区 郯城县 沂水县	三级社会体育指导员技术等级认定	体育管理部门	县
					二级社会体育指导员技术等级认定	体育管理部门	市
98	我要领取困难 残疾人生活补贴	个人	市民政局	沂南县 临沭县 莒南县 费县	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	民政部门	县
99	我要从事 护士工作	个人	市卫生健康委	河东区 兰陵县 平邑县 蒙阴县	护士资格考试	卫健部门	市、县
					护士执业注册	行政审批部门	市、县
100	我要变更 民族成份	个人	市委统战部	兰山区 罗庄区 郯城县 沂水县	中国公民变更民族成份	民族宗教事务部门	市、县

附件 2

一件事高频民生事项流程再造目录清单

序号	事 项 名 称	牵头单位	行使 层级	试点县区
1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	市商务局	县	兰山区 罗庄区 郯城县 沂水县
2	内地居民结婚登记	市民政局	市县	沂南县 临沭县 莒南县 费 县
3	内地居民离婚登记	市民政局	市县	河东区 兰陵县 平邑县 蒙阴县
4	医学诊断证明办理	市卫生健康委	市县	兰山区 罗庄区 郯城县 沂水县
5	医疗保险关系转出	市医保局	市县	沂南县 临沭县 莒南县 费 县
6	网络预约出租汽车驾驶员证核发	市交通运输局	县	河东区 兰陵县 平邑县 蒙阴县
7	大陆居民往来台湾通行证和签注签发	市公安局	市县	沂南县 临沭县 莒南县 费 县
8	机动车驾驶证核发	市公安局	市县	河东区 兰陵县 平邑县 蒙阴县
9	山东惠才卡办理	市人力资源 社会保障局	市县	兰山区 罗庄区 郯城县 沂水县
10	就业失业登记工作	市人力资源 社会保障局	市县	沂南县 临沭县 莒南县 费 县
11	工伤保险待遇变更	市人力资源 社会保障局	市县	河东区 兰陵县 平邑县 蒙阴县
12	流动人员人事档案接收	市人力资源 社会保障局	市县	兰山区 罗庄区 郯城县 沂水县
13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市行政审批 服务局	市县	沂南县 临沭县 莒南县 费 县
14	在城市建筑物、设施上张挂、张贴 宣传品审批	市行政审批 服务局	市县	河东区 兰陵县 平邑县 蒙阴县
15	超限运输车辆行驶公路许可	市行政审批 服务局	市县	兰山区 罗庄区 郯城县 沂水县
16	社会团体成立、变更、注销登记和 章程核准	市行政审批 服务局	市县	沂南县 临沭县 莒南县 费 县
17	临时占用林地审批	市行政审批 服务局	市县	河东区 兰陵县 平邑县 蒙阴县
18	建设项目用地预审	市行政审批 服务局	市县	兰山区 罗庄区 郯城县 沂水县
19	采伐林木许可审批	市行政审批 服务局	县	沂南县 临沭县 莒南县 费 县
20	医疗机构有效期满延续换证	市行政审批 服务局	市县	河东区 兰陵县 平邑县 蒙阴县
21	法律援助实施	市司法局	市县	兰山区 罗庄区 郯城县 沂水县

序号	事 项 名 称	牵头单位	行使层级	试点县区
22	中国公民在内地收养登记	市民政局	市县	沂南县 临沭县 莒南县 费 县
23	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金	市卫生健康委	市县	河东区 兰陵县 平邑县 蒙阴县
24	医疗保险个人账户一次性支付	市医保局	市县	兰山区 罗庄区 郯城县 沂水县
25	建设工程消防验收	市住房城乡建设局	市县	沂南县 临沭县 莒南县 费 县
26	普通货物运输车辆道路运输证配发、换发、补发	市交通运输局	市县	河东区 兰陵县 平邑县 蒙阴县
27	核发机动车检验合格标志	市公安局	市县	兰山区 罗庄区 郯城县 沂水县
28	保安员证核发	市公安局	市县	沂南县 临沭县 莒南县 费 县
29	普通护照签发	市公安局	市县	河东区 兰陵县 平邑县 蒙阴县
30	流动人才党员组织关系转入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市县	兰山区 罗庄区 郯城县 沂水县
31	流动人才党员组织关系转出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市县	沂南县 临沭县 莒南县 费 县
32	就业报到证调整手续办理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市县	河东区 兰陵县 平邑县 蒙阴县
33	就业报到证改派手续办理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市县	兰山区 罗庄区 郯城县 沂水县
34	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市县	沂南县 临沭县 莒南县 费 县
35	个体工商户设立登记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县	河东区 兰陵县 平邑县 蒙阴县
36	城市大型户外广告设置审核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市县	兰山区 罗庄区 郯城县 沂水县
37	个体工商户注销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县	沂南县 临沭县 莒南县 费 县
38	临时占用道路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县	河东区 兰陵县 平邑县 蒙阴县
39	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执业许可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市县	兰山区 罗庄区 郯城县 沂水县
40	预告登记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市县	沂南县 临沭县 莒南县 费 县
41	烟花爆竹经营（零售）许可	市应急局	市县	河东区 兰陵县 平邑县 蒙阴县
42	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列入、移出	市市场监管局	市县	兰山区 罗庄区 郯城县 沂水县
43	经营异常名录（状态）的列入、移除	市市场监管局	市县	沂南县 临沭县 莒南县 费 县
44	再生育审批	市卫生健康委	县	河东区 兰陵县 平邑县 蒙阴县
45	医疗保险关系转入	市医保局	市县	兰山区 罗庄区 郯城县 沂水县

序号	事 项 名 称	牵头单位	行使层级	试点县区
46	房屋交易与产权档案查询、复制服务	市住房城乡建设局	市县	沂南县 临沭县 莒南县 费 县
47	内地居民往来港澳通行证和签注签发	市公安局	市县	河东区 兰陵县 平邑县 蒙阴县
48	机动车登记（注册登记、变更登记、转移登记、抵押登记、注销登记）	市公安局	市县	兰山区 罗庄区 郯城县 沂水县
49	流动人口登记和居住证颁发	市公安局	县	沂南县 临沭县 莒南县 费 县
50	流动人员人事档案转出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市县	河东区 兰陵县 平邑县 蒙阴县
51	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证书发放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市县	兰山区 罗庄区 郯城县 沂水县
52	职称评审及核准备案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市县	沂南县 临沭县 莒南县 费 县
53	卫生专业技术资格考试报名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市县	河东区 兰陵县 平邑县 蒙阴县
54	乡村医生执业注册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县	兰山区 罗庄区 郯城县 沂水县
55	医师执业注册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市县	沂南县 临沭县 莒南县 费 县
56	执业兽医注册或备案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县	河东区 兰陵县 平邑县 蒙阴县
57	林草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审核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县	兰山区 罗庄区 郯城县 沂水县
58	护士执业注册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市县	沂南县 临沭县 莒南县 费 县
59	危险货物运输经营以外的道路货运运行经营许可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市县	河东区 兰陵县 平邑县 蒙阴县
60	高等学校毕业生学费和国家助学贷款补偿资助	市教育局	市县	沂南县 临沭县 郯城县 沂水县
61	伤残证件换发、补发和变更	市退役军人局	市县	沂南县 临沭县 莒南县 费 县
62	涉外、涉港澳台居民、华侨结婚登记	市民政局	市县	河东区 兰陵县 平邑县 蒙阴县
63	《山东省老年人优待证》办理	市卫生健康委	市县	兰山区 罗庄区 郯城县 沂水县
64	企业职工医疗保险费的申报核定	市医保局	市县	沂南县 临沭县 莒南县 费 县
65	公租房保障对象资格认定	市住房城乡建设局	市县	河东区 兰陵县 平邑县 蒙阴县
66	普通货物运输车辆年度审验	市交通运输局	市县	兰山区 罗庄区 郯城县 沂水县
67	临时身份证明	市公安局	县	沂南县 临沭县 莒南县 费 县
68	出入境通行证签发	市公安局	市县	河东区 兰陵县 平邑县 蒙阴县
69	在限制、禁止的区域或者路段通行、停靠机动车的许可	市公安局	市县	兰山区 罗庄区 郯城县 沂水县

序号	事 项 名 称	牵头单位	行使层级	试点县区
70	正规全日制院校毕业生职称资格认定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市县	沂南县 临沭县 莒南县 费 县
71	养老保险待遇核定支付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市县	河东区 兰陵县 平邑县 蒙阴县
72	工伤认定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市县	兰山区 罗庄区 郯城县 沂水县
73	失业保险金申领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市县	沂南县 临沭县 莒南县 费 县
74	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资格认定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市县	河东区 兰陵县 平邑县 蒙阴县
75	蚕种生产经营许可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县	兰山区 罗庄区 郯城县 沂水县
76	食品经营许可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县	沂南县 临沭县 莒南县 费 县
77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市县	河东区 兰陵县 平邑县 蒙阴县
78	教师资格认定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市县	兰山区 罗庄区 郯城县 沂水县
79	商品房预售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市县	沂南县 临沭县 莒南县 费 县
80	外国人签证签发、延期、换发、补发审批	市公安局	市级	市本级
81	导游证核发	市文化和旅游局	市级	市本级
82	煤矿特种作业人员操作证核发	市发展改革委	市级	市本级
83	偿还购房贷款本息提取住房公积金	市住房公积金服务中心	市级	市本级
84	购买自住住房提取住房公积金	市住房公积金服务中心	市级	市本级
85	离休、退休提取住房公积金	市住房公积金服务中心	市级	市本级
86	建筑施工特种作业人员操作资格认定	市住房城乡建设局	市级	市本级
87	船舶所有权登记	市交通运输局	市级	市本级
88	经营性道路货物运输驾驶员从业资格许可	市交通运输局	市级	市本级
89	道路危险货物运输押运人员从业资格许可	市交通运输局	市级	市本级
90	道路危险货物运输驾驶员从业资格许可	市交通运输局	市级	市本级
91	道路运输驾驶员诚信考核	市交通运输局	市级	市本级
92	出租汽车驾驶员从业资格许可	市交通运输局	市级	市本级

序号	事 项 名 称	牵头单位	行使层级	试点县区
93	外国人来华工作许可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市级	市本级
94	执业药师注册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市级	市本级
95	公证员执业许可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市级	市本级
96	律师执业许可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市级	市本级
97	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许可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市级	市本级
98	药品经营许可证（零售）核发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市级	市本级
99	内河船舶船员适任证书核发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市级	市本级
100	食品生产许可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市级	市本级

备注：1. 临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临沂经济技术开发区和临沂临港经济开发区可从上述清单中自行选择项目试点；

2. 各县区也可根据自身实际情况，自行扩大试点项目范围。

临沂市“政企直通车”流程再造 实施方案

为全面提升政府服务能力，促进涉企政策精准及时落地，实现企业政府亲清互动，根据省、市关于深化制度创新加快流程再造的要求，现制定我市“政企直通车”流程再造实施方案。

一、总体目标

聚焦政策“难汇集、难查询、难办理”等问题，按照“易于知晓、一站办理”的要求，全面汇聚各类涉企政策和服务事项，精准解读兑现政策、畅通诉求评价通道，建设全市统一的综合性涉企政策服务平台——“政企直通车”，为企业提供精准、快捷、优质的涉企政策服务。推动政策服务由碎片化向整体性转变，由线下多头跑向线上不见面转变，由审批型向普惠型转变，形成常态化涉企政策服务工作机制，提高政府服务企业的效率。

二、主要任务

汇集各类涉企政策、集成政策兑付渠道、整合办事服务平台、再造涉企服务流程、优化诉求互动系统，实现“政策集成、线上兑付、涉企服务、诉求直达、在线评价”五大功能。

（一）一网集成涉企政策

1. 全量归集。以“应进必进”为原则，涵盖国家、省、市、

县四个层级和金融财税、社会保障、科技创新、平台研发、人才引进、产业扶持等领域，全量归集各类涉企服务政策。明确涉企政策梳理、上线等环节标准，确保政策归集规范、统一。

2. 分类解读。以“易于知晓”为原则，对涉企政策进行分类、加工、重组、标签、优化，逐条明确政策名称、政策内容、行业类型、实施主体、服务对象、办理条件、兑付标准、申请材料、咨询电话、关联政策、常见问题等要素，全面提高政策透明度。

3. 精准推送。坚持智能分类为主，人工补充为辅，充分利用信息化手段，对各类企业、政策、事项进行精细化、标签化管理，实现按需快速查询政策。建设“企业库”“政策库”“事项库”，依托大数据技术为企业、政策、事项画像，实现高度关联匹配，对不同企业精准定制个性化政策套餐，变“人找政策”为“政策找人”，不断提升政策知晓率。

（二）线上兑付惠企政策

1. 打造政策兑现门户。按照“端口整合、一键兑现”原则，对政策有网办系统的，整合网上申报入口；对政策无网办系统的，依托政务服务网开发网办通道，对接网上政务大厅，推动涉企服务与审批服务协同联动。

2. 再造政策兑付流程。强化“减材料、减环节、减时限、减跑动”措施，对政策兑付进行流程再造，重塑“企业申报、政府审批、层层拨付”的传统流程，积极采用告知承诺、智能

核验、后台数据协同等方式，全面提升服务效能，着力打造“手续最简、环节最少、成本最低、效率最高”的政策服务流程。

（三）打造涉企服务体系

1. 链接涉企政务服务。强化涉企政务服务事项梳理汇聚，按照主题式分类，打造企业办事服务单元，链接国家、省、市、县的政务服务办事系统，推动涉企高频政务服务事项有效归集，为企业提供便捷、高效的办事渠道。

2. 提供涉企中介服务。设立中介服务版块，向企业提供线上投融资服务、管理咨询服务、创业服务、人才培养、法律服务等多样化的中介服务。

（四）快速响应企业诉求

实现“政企直通车”与工信系统“企业困难问题”平台对接，收集企业反映的困难和问题，及时推送至企业帮扶领导予以协调办理，并反馈办理进度，确保企业“一键”诉求、政府快速响应，实现政企双向互动交流，构建“亲”“清”政企关系。

（五）建立服务评价机制

完善政策服务在线评价功能，企业可对政策服务时效性、精准性、智能化程度等进行在线评价。突出结果导向，建立健全评价跟踪问效闭环运行机制，收集的差评信息即时转办相应部门，按照“1、5、15”时限要求抓好整改，即1个工作日与企业群众联系；确有问题的5个工作日整改反馈；复杂问题原则上15个工作日办结。

三、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市政府成立“政企直通车”开发建设工作专班，由市政府分管领导任组长，办公室设在市行政审批服务局。按照“专班牵头、部门负责、各司其职、协作配合”的原则，统筹推进“政企直通车”开发建设。市行政审批服务局负责具体统筹协调推进“政企直通车”建设项目；市大数据局负责提供“政企直通车”平台基础设施保障和数据支撑；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负责“企业困难问题”平台开发提升对接工作；市财政局牵头负责全面优化资金拨付流程；各涉企有关部门负责归集、解读主管领域内涉企政策，确定服务事项，优化政策兑付路径，参与“政企直通车”平台研发对接有关工作。各县区政府（开发区管委会）要参照市里做法，建立健全工作推进机制，全面提升涉企服务水平。

（二）建立长效机制。制定完善“政企直通车”相关制度，全面压实相关部门工作责任，确保平台建设运行规范化、制度化、常态化。相关部门成立由业务骨干、技术团队组成的联合研发小组，具体负责政策归集解读，服务事项确认，兑付路径优化。现有涉企政策，由各相关部门及时在平台发布；新出台的涉企政策，由政策主要执行部门牵头，有关部门参与，原则上在政策发布一周内在“政企直通车”上完成政策归集、解读，两周内完成政策兑付路径优化、上线。

（三）加强督导调度。市行政审批服务局建立工作台账，

实行周调度、月通报，及时协调解决推进中发现的问题。市政务服务管理办公室对各部门（单位）参与“政企直通车”涉企政策服务平台建设运营工作情况加强监督检查，及时调度通报，巩固工作成果。

- 附件：1. “政企直通车”涉及部门建设任务分工表
2. “政企直通车”建设运行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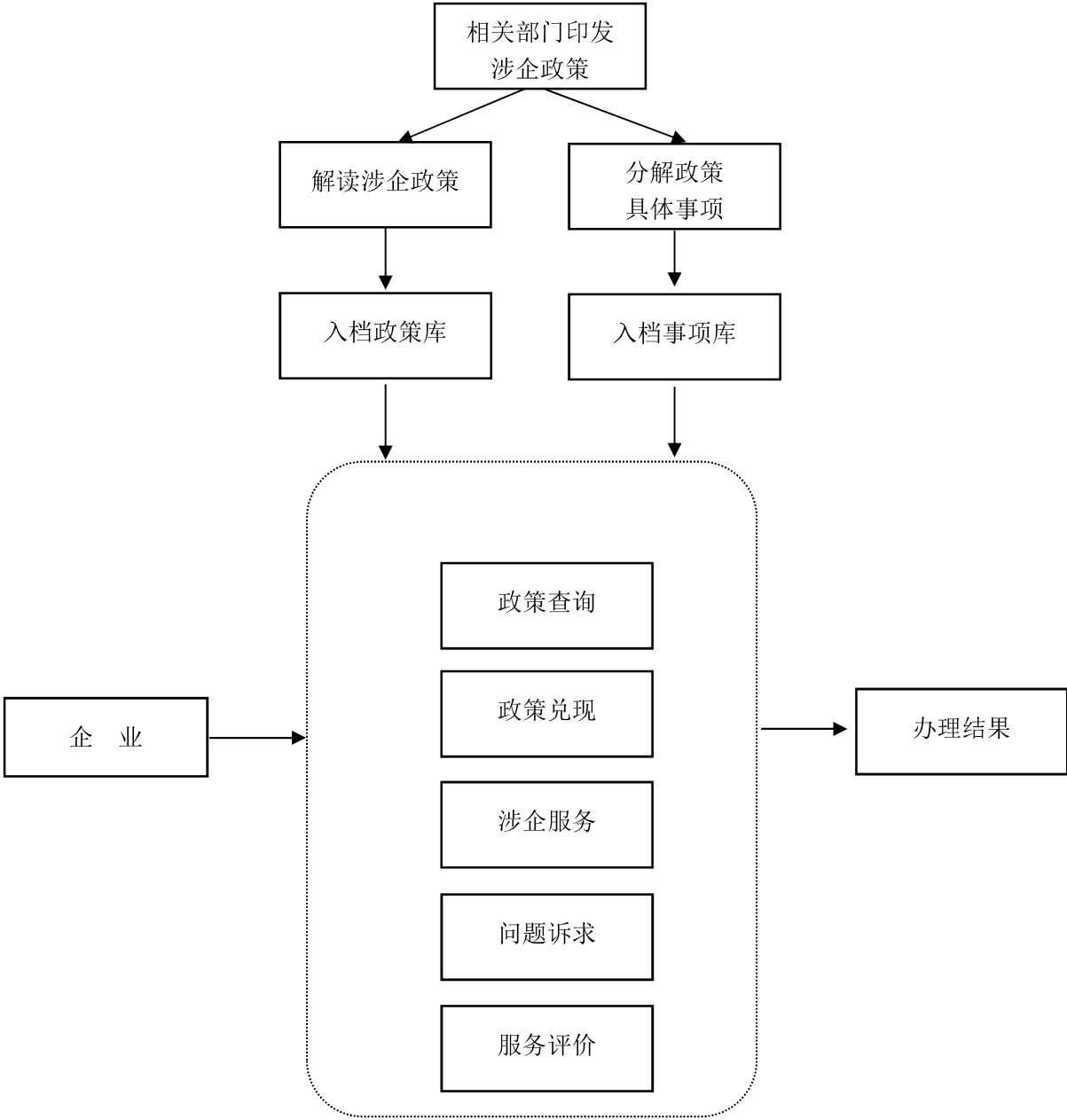
附件 1

“政企直通车”涉及部门建设任务分工表

部 门	主要涉企政策领域
市发展改革委	企业创新平台、疫情期间重点保障企业等
市科技局	科技创新等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全市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工业运行、技术改造、技术创新、两化融合等
市公安局	出入境便利服务,大型群众性活动管理,道路交通安全管理,金融机构营业场所、金库安全防范设施建设,爆破作业企业许可、信息网络安全等
市民政局	养老服务项目资助等
市财政局	减税降费、疫情防控重点保障企业贷款贴息等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社会保障、就业服务等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不动产登记、建设用地供应、城乡规划管理、矿产资源保护监督、测绘地理信息行业管理等
市生态环境局	环境污染防治、生态环境监督、生态环境科技等
市住房城乡建设局	建筑科技创新、建筑勘察设计、公用事业行业管理、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服务等
市交通运输局	道路运输等
市商务局	外经贸等
市文化和旅游局	文化产业、旅游产业、新闻出版等
市卫生健康委	医养健康等
市应急局	烟花爆竹、非煤矿山、危化品的安全生产和准入等
市国资委	国有企业管理等
市体育局	体育产业发展等

部 门	主要涉企政策领域
市市场监管局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广告业发展规划、小微企业转型升级、质量强市战略政策措施等
市医保局	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费征缴等
市人防办	城市地下空间开发利用、人防工程开发利用、人防中介机构监管等
市地方金融监管局	金融服务等
市粮食和储备局	粮食流通等
临沂商城管委会	平台研发、产业扶持等
市住房公积金服务中心	公积金缴存、企业申请降低缴存比例或者缓缴住房公积金等
市税务局	涉及税收领域的税款、社会保险费和有关非税收入的征收等

“政企直通车”建设运行示意图



注：政府部门出台、解读、兑现相关涉企政策，统一在政企直通车平台发布。企业可通过平台自助查询政策、兑现政策、办理涉企服务、提出问题诉求、在线评价服务。

临沂市水电气暖通信协同报装 流程再造实施方案

为进一步优化我市营商环境，提升水电气暖通信接入服务的质量和效能，根据省、市关于深化制度创新加快流程再造的要求，现制定我市水电气暖通信协同报装流程再造实施方案。

一、总体要求

（一）目标任务。调整市政公用基础设施报装时序，规范报装流程，压缩办理时限，降低报装接入成本，进一步提高市政基础设施报装接入效率和服务水平。

（二）适用范围。全市新建房屋建筑及城市基础设施工程建设项目的供水、供电、供气、供暖、通信等市政公用基础设施报装接入。

二、主要任务

（一）提前介入辅导，主动对接服务

1. 变“多头申报”为“无需申报”。将原来企业向水电气暖通信专营单位分别提交报装申请，调整为“企业无需申请，专营单位主动对接”的工作模式。企业在完成项目立项后，审批部门向各专营单位推送企业项目信息，各专营单位3个工作日内主动对接企业报装意向，变“多次跑”为“零跑腿”、“多头申报”为“无需申报”。（责任单位：市行政审批服务局、市发展改革委、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城乡建设服务中心、中国

铁塔临沂分公司)

2. 主动指导相关设计方案。对确需报装的，专营单位之间应进行充分沟通、交流意见，在设计阶段解决管道打架、重复开挖隐患。供水单位协助绘制给水平面图；供电单位先期掌握用电容量，协助制定供电方案；燃气单位先期掌握用气所在地的地理位置、用气设备摆放位置和用气设备技术参数等数据资料，协助绘制平面布局图；通信单位应提前掌握项目需求，协助指导相关设计方案。(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城乡建设服务中心、中国铁塔临沂分公司)

3. 提前参与设计方案联审。自然资源和规划部门受理项目单位提报的设计方案后，应同步征求专营单位设计要求意见，专营单位应在规定时限提出设计要求，超时不反馈视为无意见，自然资源和规划部门汇总意见后统一反馈，设计单位根据反馈意见一次性修改完善方案。(责任单位：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发展改革委、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城乡建设服务中心、中国铁塔临沂分公司)

(二) 一窗综合受理，再造审批流程

1. 推行综合受理。设置水电气暖通信综合受理窗口，水电气暖通信报装项目涉及的规划、市政设施建设类审批、工程建设涉及城市绿地树木审批等许可事项，实行“一窗受理、集中审查、限时办结、统一出件”服务模式。(责任单位：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2. 实行联合踏勘。审批部门办理规划、市政设施建设类审

批、工程建设涉及城市绿地树木审批时，实行限时联合现场踏勘，2个工作日内出具踏勘意见。（责任单位：市行政审批服务局、市城管局）

3. 推行告知承诺。积极推行“统一标准、一次承诺、简化审批、全程监管”工作模式。对长度小于150米的电力管线工程，免办规划许可手续。对连接水管的直径不大于4厘米、距离现有水源和下水道接口不大于150米的供水接入项目，电压等级在10千伏以下（不含10千伏）、报装容量不大于200千瓦、管线长度不大于200米的供电接入项目，按照告知承诺制办理相关许可事项。专营单位做出满足审批条件、施工规范的书面承诺，审批部门依据承诺直接做出许可决定，并将审批信息推送至监管部门。监管部门根据实施标准和监管标准，实施全过程监督，对承诺不兑现或存在弄虚作假等行为的，采取整改、撤销许可等惩戒措施，并记入企业诚信档案，在其不良信息保存和披露期限届满前，承诺主体不再适用告知承诺制。（责任单位：市行政审批服务局、市发展改革委、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城乡建设服务中心）

4. 压缩办理时限。通过主动对接需求、提前介入辅导等措施，全面压缩水电气暖通信外线接入工程审批时限，将原来的5个工作日压缩至3个工作日（含踏勘）以内。其中，实行告知承诺的，即时做出许可决定；未纳入告知承诺范围的，审批部门应在完成联合踏勘后，1个工作日内作出决定，对道路交通安全、地下管线安全、周边群众生活有重大影响的除外。（责任单

位：市发展改革委、市行政审批服务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城乡建设服务中心、中国铁塔临沂分公司）

5. 精简申请材料。通过系统对接、信息推送、容缺机制等措施，最大限度精简审批材料。申报材料中所需的备案信息表、营业执照、不动产证等材料，由审批部门通过临沂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管理系统推送共享获取。深化数字化“多图联审”，设置水电气暖通信审查模块，进行网上申报，有关图纸由图审机构共享，并推送专营单位，不再由企业重复提供。（责任单位：市行政审批服务局、市发展改革委、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城乡建设服务中心、中国铁塔临沂分公司）

（三）强化施工辅导，实现“一体接入”

1. 施工图设计文件联审。将水电气暖通信设计文件审查统一纳入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同步申报、审查、出具意见。在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阶段，项目设计单位及专营单位将全套施工图设计文件上传至“多图联审”系统，专营单位5个工作日内审查完毕，通过系统反馈意见。水电气暖通信设计文件应经水电气暖通信专营单位统一审查、同意，不得单独申报、单独审核。（责任单位：市行政审批服务局、市发展改革委、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城乡建设服务中心、中国铁塔临沂分公司）

2. 实行联合施工。按照协同一体原则，结合实际情况，对可能出现重复开挖、管线冲突等隐患的区域，由综合受理窗口牵头，实行小范围联合施工，统筹协调联合施工单位在同一时段施工，强化施工辅导，一次开挖沟槽，避免“各自为政”导

致的重复开挖、管线冲突等问题，减少施工的次数和持续时间，既为企业减负，也减少施工扰民情况。（责任单位：市行政审批服务局、市发展改革委、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城乡建设服务中心、中国铁塔临沂分公司）

3. 推行联合验收。企业可根据实际需求和施工情况，自主选择联合验收或分别验收，验收时限均为5个工作日。其中，选择联合验收的，由综合受理窗口牵头组织各专营单位进行联合验收，并根据企业需求提供预约接通服务，在条件允许的情况下，可实行联合上门，主动检测、试压，实现同时接入水电气暖通信。（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行政审批服务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城乡建设服务中心、中国铁塔临沂分公司）

三、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责任部门单位要抓好统筹协调，供水、供电、供气、供暖、通信等专营单位要根据改革要求，制定具体工作方案，逐项细化分解、责任到人，形成一套要求严格、标准明确的服务运行机制，确保各项工作落到实处。

（二）完善配套支撑。强化市政基础设施专项规划与修建性详细规划衔接，统筹区域性产业和居住发展需求，科学合理布局各类市政管网，为报装接入提供便利。完善审批与监管联动机制，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实现无缝衔接、良性互动。

（三）加强人员培训监督。专营单位应定期组织开展培训，提高从业人员服务意识和技能水平，加大对“不作为、慢作为”等行为的批评教育、处理处罚和责任追究力度。对专营单位不

作为、慢作为、假作为的，按有关规定通报批评，问题严重的，依法依规追究领导责任。

（四）加大信息公开。各专营单位要通过各种方式加大水电气暖通信价格公开力度，严格按照价格主管部门批准的价格标准收费，确保价格信息公开透明。要加强改革正面宣传和引导，做好政策的宣传解读，营造浓厚改革氛围。

附件：水电气暖通信协同报装流程再造流程图

